

社工中国

SOCIAL WORK CHINA

第3期

2014年9月

总第4期

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中心主办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 MSW 中心承办

解析政策

发改委等关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通知

研究前沿

体验式小组工作对流动儿童城市融入的介入

——以“阳光新市民”为例

人物专访

李路路 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

洪大用 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顾东辉 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

公益创投

艺术，让残缺的生命也精彩

新闻荟萃

教育部高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南京大学召开

福利治理国际研讨会召开暨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揭牌

致 谢

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

南京社会工作者协会

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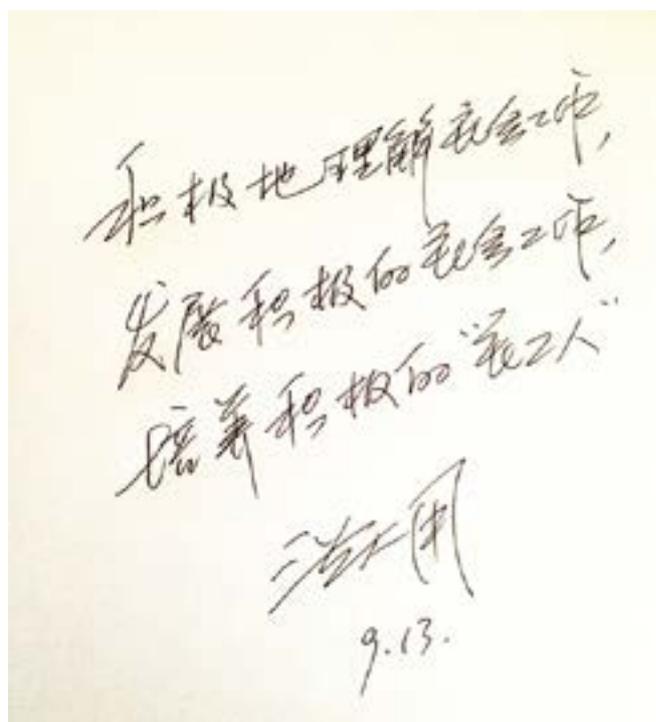


《社工中国》编辑部
2014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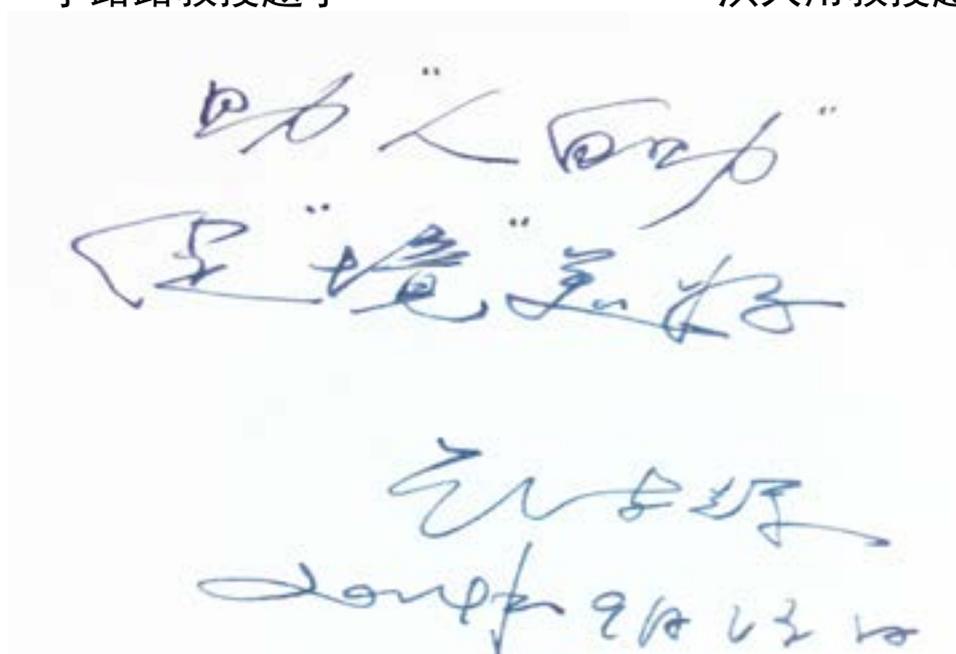
李路路、洪大用、顾东辉三位教授 给南京大学MSW同学的赠语



李路路教授题字



洪大用教授题字



顾东辉教授题字

主办单位：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片区中心

承办单位：南京大学社会学院 MSW 中心

主 编：彭华民

副 主 编：肖萍 冯元

执行主编：孙颖

编 委：迟庆群 韩小英 嵇 钰 林青云 卢 琼 李双双 孙环环

王 昭 吴 桅 杨 静 朱 静 赵婷婷 张向丽

(按姓氏首字母排序)

美术编辑：陈 芳 陈雨婷 成 芳 高蒙蒙 高 宇 胡自爱 刘 婷

刘 辉 娄立臣 李苏琴 梅 颖 孙 颖 施 瑶 吴青柳 徐 陆

袁 静 (按姓氏首字母排序)

地 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河仁楼 224 号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 MSW 教育中心

邮 编：210046

电 话：89680956

邮 箱：socialworkchina@163.com

声 明：

本刊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本刊承诺不用于商业目的，特此向图片原登载网站及作者表示感谢！

2014 年 第 3 期 总第 4 期



目 录

解析政策

发改委等关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的通知	3
财政部、发改委等：关于做好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的通知	5
安徽省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实施意见	10
江苏省政府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18

研究前沿

冯元：从探索到创新：南京十年社会工作发展成果与未来展望	19
时昱：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策略	30
孙颖：体验式小组工作对流动儿童城市融入的介入——以“阳光新市民”为例	38
陈海杨：儿童服务中的权利保护功能研究——以杭州市为例	46
万颖杰：倡导健康餐饮 拒绝垃圾饮食——HY 社区倡导方案	55

人物专访

李路路（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指导委员会主任）	57
洪大用（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	59
顾东辉（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指导委员会副主任）	65

公益创投

艺术，让残缺的生命也精彩	64
“红蘑菇”残疾人技能创收项目	67
让爱盛放在“春天里”	69
宜居幸福圈 爱在夕阳红	71
小小的举动 足下生辉	74

新闻荟萃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成功举办 2014 年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指导委员会会议	76
福利治理国际研讨会召开暨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揭牌	77
苏皖片区代表参加全国 MSW 教指委与 MSW 中心主任会议	79
服务学习获得江苏省志愿服务优秀案例奖	80
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第一讲：澳洲国立 Peter Whiteford 教授受聘 兼职教授开讲	81
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第二讲：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工作学系系主马丽庄 教授开讲	82
南京市启动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试点工作	83
南京大学 MSW 毕业生王圆圆首批赴鲁甸灾区开展工作	84
开学第一课：2014 级 MSW 新生大讲堂	89

CONTENTS

Policy Research

- .Notice on Accelerating Construction of Health and Aging Service Facilities Issued and Distributed by the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et al (3)
- Notice on Government Buying Aging Service Issued and Distributed by the Finacial Ministry et al (5)
- Suggestion on Government Buying Social Work Service Implemented by Anhui Province (10)
- Suggestion on Government Buying Social Work Service Implemented by Jiangsu Province (15)

Foreland Research

- Achievements during the Past Decade and Prospect of Nanjing Social Work (27)
- Targeting Social Benefits..... (30)
- The Intervention In Migrant Children Adapting to Urban with Experiential Group Work- (38)
- Research on Protective Functions of Rights in Children Service ---Based on Hangzhou (46)
- Take Healthy Diets and Drop Junk Diets ----An Advocating Program in Heyuan (28)

Interviews

- Li Lulu(Chairman of of the Professional Committee Directing Sociology Ministry of Education)..... (54)
- Hong Dayong (Secretary of the Professional Committee Directing Sociology Ministry of Education) (56)
- Gu Donghui (Vice Chairman of the Professional Committee Directing Sociology Ministry of Education).. (61)

Venture philanthropy

- Art Contrubting to the Beauty of Malformed Lives (64)
- “Red Mushroom”---A Skill-bebefiting Program for the Disable (67)
- Love Blooming in Spring ---A Case about Caring Lost the Only-child Family in Qinghuai District (69)
- Happy Circle for the Fitting Life,Harmonious Dust for the Sweet Love (71)
- Little Step to the Warming foot ---Program“Sweet Net for Pedicure”in Gulou District (74)

News

- The Joint Meeting of 2014 sociology steering Committee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held successfully..... (76)
- International Seminar on welfare management was held..... (77)
- Representives of Jiangsu and Anhui Province attended the meeting of Teaching direct committee and the Deans of MSW meeting..... (79)
- The Pilot Work Aimed at Protecting Juveniles Started in Nanjing (83)
- Yuanyuan ,one of the First Class MSW Graduates of Nanjing University Working in Disaster Areas Ludi an (84)
- The First Lesson of the New Term: Lectures for 2014 Freshmen of Postgraduates (85)

发改委等关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通知

为加快推进健康服务体系、养老服务和体育健身设施建设，经报国务院同意，现就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重要意义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升，健康与养老服务需求快速释放。健康、养老、体育健身事业经过多年发展，虽然具有一定基础，但总量普遍不足、布局与结构不合理，总体发展明显滞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既有利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多层次健康与养老服务需求，提升全民健康素质，也有利于扩大内需、拉动消费、增加就业，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各地方要高度重视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根据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已经出台的健康、养老、体育健身领域的指导意见，按照本通知提出的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结合本地实际抓紧制定完善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的相关政策措施，积极做好项目组织实施、服务引导工作，促进社会资本愿意进、进得来、留得住、可流动。

二、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目标和原则

（一）工程目标

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重点加强健康服务体系、养老服务和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大幅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形成规模适度的养老服务和体育健身设施服务体系。

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到2015年，医疗卫生机构每千人口病床数（含住院护理）达到4.97张。到2020年，健康管理及促进服务的比重快速提高，护理、康复、临终关怀等接续性医疗服务能力大幅增强，医疗卫生机构每千人口病床数（含住院护理）达到6张，非公立医疗机构床位数占比达到25%，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更加丰富、结构更为合理的健康服务体系，形成以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为主体、营利性医疗机构为补充，公立医疗机构为主导、非公立医疗机构共

同发展的多元办医格局（床位数指标与修改后的《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保持衔接）。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到2015年，基本形成规模适度、运营良好、可持续发展的养老服务体系，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30张，社区服务网络基本健全。到2020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35-40张。

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到201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5平方米以上，有条件的市、县（区）、街道（乡镇）、社区（行政村）普遍建有体育场地，初步形成布局合理、广覆盖的体育健身设施体系。到2020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8平方米以上，城市公共体育场、群众户外健身场地和公众健身活动中心普及，每个社区都有便捷的体育健身设施，每个行政村都有适合老年人的农民体育健身设施。

（二）实施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统筹推进。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多层次的健康与养老服务需求，统筹城乡、区域服务资源配置，促进均衡发展。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发力。强化政府保基本的责任以及在制度、标准、规划、服务、监管等方面的职责，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社会活力、鼓励社会投资。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发展。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养老、体育改革创新，结合公立机构改制改革引入民间资本，鼓励发展新兴业态，加快建立完善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

坚持顶层设计、项目落地。加强顶层设计和政策引导，各级地方政府要注重政策配套和项目落地，共同采取有效扶持措施，营造健康与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良好环境。

三、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实施安排

（一）主要任务

健康服务体系主要任务包括公共卫生和疾病诊断与治疗综合性或专科性医疗卫生服务设施,慢性疾病管理、术后康复、失能失智人员长期护理、临终关怀等接续性医疗服务设施,以及健康管理及咨询、健康体检、中医药等特色养生保健等健康管理及促进服务设施建设。

养老服务体系主要任务包括为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娱乐和交通接送等日间服务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主要为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生活照料、健康护理、康复娱乐等服务的老年养护院等专业养老服务设施,具备餐饮、清洁卫生、文化娱乐等服务的养老院和医养结合服务设施,以及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体育健身设施主要任务包括开展田径、游泳、滑冰、球类等体育运动和培训服务的体育场地和设施,向公众提供健身服务、能够开展多项体育运动的公众健身活动中心,健身步道、健身器械场地、球类场地及社区小型体育设施等户外健身场地,以及提供健身设施场地及培训服务的健身房(馆)建设。

(二) 有关项目

根据上述总体任务,各级地方政府要抓紧推出3个领域15类项目(详见附件),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投资参与建设和运营。

1、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包括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专科医院、康复医院和护理院、临终关怀机构、健康服务新业态以及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等6类项目。

2、养老服务体系。包括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养护院、养老院和医养结合服务设施、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等4类项目。

3、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包括体育场地和设施、公众健身活动中心、户外健身场地、学校体育设施以及健身房(馆)等5类项目。

四、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政策措施

(一) 放宽市场准入,积极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

新增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优先考虑社会资本。在公立资源丰富的地区,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独资、合资、合作、联营、参股、租赁等途径,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参与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和公立机构改革。结合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培训疗养机构改革工作,将符合条件的培训疗

养机构转变为养老机构。

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凡是法律法规没有明令禁入的领域都要向社会资本开放并不断扩大开放领域。中央和地方对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的资金支持政策,对包括民间投资主体在内的各类投资主体都予以支持。

(二) 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切实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布局落地

发展改革、卫生计生、中医药、民政、体育等部门将加强行业发展规划引导;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制定修订《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等城市规划相关标准时,将完善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规划内容;各地方要制定本地区区域健康与养老服务专项设施规划,分解落实建设任务;各城市(区、县、乡镇)在编制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重要地块修建性详细规划以及有关专项规划时,要统筹规划各类公共服务设施,把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作为重要内容科学布局。

(三) 加大政府投入和土地、金融等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建设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

中央和地方政府通过基建投资加大对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建设的支持引导力度,按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给予支持。加大福利彩票和体育彩票公益金对养老和体育健身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项目申报和机构设立“绿色通道”,采取网上申报、集中办理等形式提高行政效率。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用地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非营利项目用地可按《划拨用地目录》实行划拨;营利性项目按照相关政策优先安排供应。强化对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建设用地的监管,严禁改变用途。各地方要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规费。通过扩大银行贷款抵押担保范围、上市、发行债券、融资租赁等方式,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政府引导、推动设立由金融和产业资本共同筹资的健康产业投资基金。

(四) 发挥价格、税收、政府购买服务等支持作用,促进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市场化运营

地方财政资金可对养老机构按床位给予运营补贴。各级政府逐步扩大医疗、养老、体育健身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民办医疗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与公办医疗机构执行相同的价格政策;养老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除公立医疗、养老机构提供的基本

服务按照政府规定的价格政策执行外，其他服务主要实行经营者自主定价。同时加强对服务价格行为的监管。医疗、养老、体育健身机构可以按照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对非营利性医疗、养老机构建设要免征征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对营利性医疗、养老机构建设要减半征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对养老机构提供养老服务要适当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将符合条件的各类医疗机构纳入医疗保险定点范围。建立各类医疗机构之间转诊机制。放宽对非公立医疗机构的数量、规模以及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的限制。

（五）加强人才培养交流，规范执业行为，创造健康与养老服务业良好的发展环境

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增设健康与养老服务相关专业和课程，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建立人才充分有序流动的机制，各类机构工作人员在职称评定、科研立项、技能鉴定、职业培训等方面享受同等待遇。推进和规范医师多点执业。非营利性机构原则上不得转变为营利性机构，确需转变的，需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建立商业保险公司与医疗、养老机构的合作机制。加强对医疗、养老、体育健身机构服务质量、服务行为、收费标准等方面的约束和监管。维护各类投资主体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环境，促进健康与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

各地方要按照本通知精神，抓紧部署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有关工作。各级地方政府要依据有关规划布局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出项目清单及吸引社会资本的具体安排，纳入项目库并明确办理程序、支持政策等向社会发布，定期采取业主招标等方式实现与社会资本对接，并及时调整项目库和项目条件等，力促项目尽快实施。建立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信息报送制度，各地方要在每年7月和下一年1月分两次将上半年、上年度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卫生计生委、体育总局。报送信息的主要内容包括：出台的配套政策措施情况、制定的实施方案情况、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吸引社会资本情况以及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等。有关部门将加强工程建设进展跟踪分析，及时研究解决问题，推动工程顺利实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 国土资源部
人民银行 税务总局
体育总局 银监会
2014年9月12日

版面编辑：刘婷、姜立臣

财政部、发改委等：

关于做好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民政厅(局)、老龄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发展改革委、民政局、老龄办：

为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推广政府购买服务的战略部署，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加快推进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把握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基本原则

(一) 坚持需求导向，注重创新机制。

以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为导向，将政府购买服务与满足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相结合，重点安排与老年人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等密切相关的项目，优先保障经济困难的孤寡、失能、高龄等老年人的服务需求，加大对基层和农村养老服务的支持，并逐步拓展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领域和范围。立足各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积极探索，不断创新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机制，改进购买服务的方式方法。

(二) 坚持政府引导，培育市场主体。

政府要加强对购买养老服务的组织领导、制度设计、政策支持、财政投入和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将推进政府购买养老服务与逐步使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体相结合，与培育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相结合，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坚持费随事转，通过竞争择优的方式选择承接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社会力量，确保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平等参与竞争。

(三) 坚持规范操作，注重绩效评估。

明确各方责任、权利和义务，建立以项目申报、

项目评审、资质审核、组织采购、合同签订、项目监管、绩效评估等为主要内容的规范化购买流程，有序开展工作。加强绩效管理，建立评估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增强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 坚持体制创新，完善政策体系。

要做好相关政策的完善和相互衔接，推进政事分开、政社分开，坚持与事业单位改革相衔接，推进管办分离，放开市场准入。凡社会能够提供的养老服务，尽可能交给社会力量承担。要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和政策措施，尽快形成各方衔接配套、操作性强的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政策体系。

二、明确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工作目标

“十二五”时期，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有序推开，相关制度建设取得有效进展。到2020年，基本建立比较完善的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制度，促进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高效合理的养老服务资源配置机制和供给机制，支持和参与养老服务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养老服务水平和质量显著提高，推动建成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

务体系。

三、积极有序地开展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

(一) 明确购买主体。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主体是承担养老服务的各级行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也可根据实际需要，通过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养老服务。



(二) 界定承接主体。各地可根据国办发〔2013〕96号文件确定的原则和养老服务的要求,规定承接主体的具体条件。购买工作应按照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根据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特点,选择适用采购方式确定承接主体,严禁转包行为。

(三) 确定购买内容。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内容应突出公共性和公益性,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可持续的原则确定。各地要全面梳理现行由财政支出安排的各类养老服务项目,凡适合市场化方式提供、社会力量能够承担的,应按照转变政府职能要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方便可及、价格合理的养老服务。要根据养老服务的性质、对象、特点和地方实际情况,重点选取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和养老服务人员培养等方面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在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方面,主要包括为符合政府资助条件的老年人购买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护理等上门服务,以及养老服务网络信息建设;在购买社区养老服务方面,主要包括为老年人购买社区日间照料、老年康复文体活动等服务;在购买机构养老服务方面,主要为“三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扶养人或者其赡养人和扶养人确无赡养和扶养能力)老人、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购买机构供养、护理服务;在购买养老服务人员培养方面,主要包括为养老护理人员购买职业培训、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等;在养老评估方面,主要包括老年人能力评估和服务需求评估的组织实施、养老服务评价等。

各地要根据养老服务的项目范围,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政承受能力和老年人基本服务需求,制定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指导性目录,明确服务种类、性质和内容,细化目录清单,并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及时进行动态调整。对不属于政府职责范围内的服务项目,政府不得向社会力量购买。

(四) 规范服务标准。各地应根据所购买养老服务的项目特点,制定统一明确、操作性强、便于考核的基本服务标准,方便承接主体掌握,便于购买主体监管。购买主体要及时对服务标准的执行情况进行梳理,总结经验,逐步完善服务标准体系。

(五) 提供资金保障。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资金在现有养老支出预算安排中统筹考虑。对于新增的养老服务内容,地方各级财政要在科学测算养老服务项目和补助标准基础上,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六) 健全监管机制。各地要加强政府购买养

老服务的监督管理,完善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体系,要严格遵守相关财政财务管理规定,确保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不得截留、挪用和滞留。购买主体要严格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操作规程,公平、公正、公开选择承接主体,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制度,按规定公开购买服务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承接主体应健全财务制度,严格按照服务合同履行服务任务,保障服务数量、质量和效果。服务完成后,购买主体应委托第三方独立审计机构对金额较大、服务对象较多的项目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七) 加强绩效评价。各地要建立健全由购买主体、养老服务对象以及第三方组成的综合评审机制,加强购买养老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在绩效评价体系中,要更侧重受益对象对养老服务的满意度评价。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绩效评价结果要向社会公布,并作为政府选择购买养老服务承接主体、编制以后年度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项目与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承接主体的动态调整机制。

四、落实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工作责任

各地要高度重视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要建立健全政府统一领导、财政部门牵头、民政等有关职能部门协同、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财政部门和其他政府职能部门要加强对不同地区、不同项目、不同服务的分类指导工作,定期研究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重要事项,及时发现、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同时,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体,广泛宣传实施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重要意义、主要内容、政策措施,充分调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为推进养老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2014年8月26日

版面编辑: 姜立臣 张向丽

安徽省关于政府购买 社会工作服务的实施意见

民办字〔2014〕129号

各市民政局、财政局，广德、宿松县民政局、财政局：

社会工作服务是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运用专业方法为有需要的人群提供包括困难救助、矛盾调处、人文关怀、心理疏导、行为矫治、关系调适、资源协调、社会功能修复和促进个人与环境适应等在内的专业服务，是现代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是政府利用财政资金，采取市场化、契约化方式，面向具有专业资质的社会组织和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为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制度，规范和推进我省各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196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3〕46号）和《安徽省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民办字〔2012〕246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作原则

（一）明晰权责、完善机制。合理界定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范围和项目，明晰购买主体、购买对象、服务对象三方的权利和义务。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工作机制，明确各级政府部门职责，确保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有序进行。

（二）立足需求、科学规划。从人民群众最基本、最紧迫的需求出发，量力而为、合理设计、科学规划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用人民群众对社会工作服务的满意度作为检验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重要标准。通过以点带面、点上突破、面上推广等方式，有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逐步拓展政府购买服务的领域和范围。

（三）政府主导、突出公益。加强政府对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组织领导、政策支持、财政投入和监督管理，充分尊重市场主体地位，发挥市场机制在配置社会服务资源中的基础性作用。通过公开透明、竞争择优的方式选择服务提供机构，引导服务提供机构按照公益导向原则组织实施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四）改革创新、注重实效。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根据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探索、创新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体制机制，改进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方式方法，建立健全我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制度。切实加强绩效管理，降低服务成本，提高服务效率，增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二、购买范围

（一）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按照“受益广泛、群众急需、服务专业”原则，重点围绕城市流动人口、农村留守人员、困难群体、特殊人群和受灾群众的个性化、多样化社会服务需求，组织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城市流动人口社会融入计划，为流动人口提供生活扶助、就业援助、生计发展、权益维护等服务，帮助其尽快融入城市生活，实现城市户籍居



民与外来经商务工人员的和谐共处。实施农村留守人员社会保护计划，帮助农村留守儿童、妇女和老人缓解生活困难，构建完善的社会保护与支持网络。实施老年人、残疾人社会照顾计划，为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社会参与、代际沟通等服务，构建系统化、人性化、专业化的养老助残服务机制。实施特殊群体社会关爱计划，帮助药物滥用人员、有不良行为青少年、艾滋病患者、精神病患者、流浪乞讨人员、社区矫正人员、服刑人员、刑释解教人员等特殊人群纠正行为偏差、缓解生活困难、疏导心理情绪、改善家庭和社区关系、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实施受灾群众生活重建计划，开展生活救助、心理疏导、社区重建、资源链接、生计项目开发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帮助受灾群众重树生活信心、修复社会关系、恢复生产生活。

(二) 社会工作综合服务。包括社会工作服务规划与政策研究、社会工作人才教育培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评估、信息化建设与维护、社会工作队伍监管辅助性工作等。

三、操作办法

(一) 购买主体

各级政府是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主体。各级民政部门具体负责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各级财政部门具体负责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规划计划审核、经费安排与监督管理；各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负责本系统、本行业社会工作服务需求评估，向同级民政部门申报社会工作服务计划并具体实施。

(二) 承接主体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能够熟练掌握和灵活运用社会工作知识、方法和技能的专业团队，具备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健全的规章制度、良好的社会公信力以及较强的公益项目运营管理和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能力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

2. 具备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必需的能力和条件的企业、机构等。

(三) 购买程序

1. 编制预算。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各级民政部门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认真做好本部门并协调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切实做好人民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体、特殊人群社会服务需求的摸底调查与分析评估，核算服务成本，提出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数量、规模、质量与效果目标要求，科学编制年度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预算并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

2. 组织购买。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原则上应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对只能从有限范围服务机构购买，或因技术复杂、性质特殊而不能确定具体服务要求、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可以采用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购买。对只能从唯一服务提供机构购买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并向社会公示后，可以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3. 签订合同。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应按照合同管理要求，与承接机构签订购买服务合同。合同主要包括日常监管、绩效评价、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要素，其中需明确购买服务的范围、标的、数量、质量要求以及服务期限、资金支付、违约责任等内容。

4. 指导实施。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指导、督促服务承接机构严格履行合同，按时完成服务项目，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按合同约定拨付购买经费。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要认真做好项目实施中的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协调保障等工作。

(四) 监督评估。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监督管理制度，形成完备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购买文件档案，制定具体、详实、严格的专业服务、资金管理 & 效果评价等方面指导标准。加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资金管理，实行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服务全过程监管，按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合同要求，对专业服务过程、任务完成和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建立由购买主体、服务对象及第三方组成的综合性评审机制，及时组织对已完成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结项验收。积极推进第三方评估，充分发挥专业评估机构、行业管理组织、专家等方面作用，对承接机构承担的项目管理、服务成效、经费使用等内容进行综合考评。坚持过程评估与结果评估、短期效果评估与长远效果评估、社会效益评估与经济效益评估相结合，确保评估工作的全面性、客观性和科学性。将考评结果与后续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挂

钩，考评不合格者将取消一定时期内承接政府购买服务资格；情节严重者，依法依规追究有关责任。建立社会工作服务承接机构征信管理制度。

四、组织保障

（一）健全体制机制。各有关部门要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提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发展规划。适应社会工作分布广泛、高度分散的特点，建立健全以民政和财政部门为主导、各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各市、县民政、财政部门要根据本实施意见，抓紧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加强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发挥其在推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中的积极作用。

（二）建立服务制度。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要求纳入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和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发展以及政府采购、公共财政投入等方面法规政策和部门规章制定修订范围。围绕社会工作服务流程、专业方法、质量控制、监督管理、需求评估、成本核算、招标投标管理、绩效考核、能力建设等环节，加快相关标准研制步伐，逐步建立科学合理、协调配套的社会工作管理服务标准体系，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提供有力技术保障。

（三）培育服务载体。充分发挥现有相关社会组织和企业、机构等承接主体的作用，并通过完善管理机制、适当放宽准入条件和简化登记程序等措施，采取财政资助、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提供办公场所等方式，鼓励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创办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扶持壮大群众急需、具有发展潜力的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引导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规章制度，加强管理服务队伍建设，提升资源整合、项目管理和专业服务水平。建立健全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信息公开制度，努力树立良好社会公信力。培育发展一批社会工作专业能力建设与评估咨询机构，为更好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提供专业支持。

（四）加大经费投入。各级财政要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逐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扩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范围 and 规模，带动建立多元化社会工作服务投入机制。探索建立社会工作项目库，实现项目库管理与预算编制的有机衔接。从民政部门留用的彩票公益金中安排资金，用于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鼓励社会资金支持购买社会工作服务。

严格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科学有效。

（五）加强宣传引导。积极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作用，加强对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宣传。定期组织开展优秀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优秀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优秀社会工作服务案例评选活动，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社会工作服务的积极性，增强社会各界对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认同与支持。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信息管理平台，依托信息技术，开展需求调查、计划发布、项目管理、政策宣传、信息公开等工作，提升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管理水平。定期举办社会工作宣传周、项目推介会、展示会、公益创投等活动，为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交流经验、推广项目、争取资源创造条件。

安徽省民政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14年8月27日





政策解读

安徽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 实施意见出台

为加快推进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提升社会服务专业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社会服务需求,日前,省民政厅、省财政厅联合出台了《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实施意见》(民办字〔2014〕129号),首次明确提出建立健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制度,对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范围、购买主体、承接主体、购买程序、监督评估、组织保障等方面作了系统要求。

《意见》明确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范围主要包括:一是以城市流动人口、农村留守人员、困难群体、特殊人群和受灾群众为重点对象的社会工作专业服务;二是以社会工作服务规划与政策研究、社会工作人才教育培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评估、信息化建设与维护、社会工作队伍监管辅助性工作等为内容的社会工作综合服务。

《意见》指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在购买主体上,各级政府是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主体,在职责分工上,各级民政部门具体负责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各级财政部门具体负责本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规划计划审核、经费安排与监督管理;各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负责本系统、本行业社会工作服务需求评估,向同级民政部门申报社会工作服务计划并具体实施。在承接主体上,具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能力的各类社会组织和企业、机构等均可承担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在购买方式上,原则上应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对只能从有限范围服务机构购买,或因技术复杂、性质特殊而不能确定具体服务要求、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可以采用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购买。对只能从唯一服务提供机构购买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并向社会公示后,可以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在监督评估上,积极推进第三方评估,充分发挥专业评估机

构、行业管理组织、专家等方面作用,建立由购买主体、服务对象及第三方组成的综合性评审机制。

《意见》强调要从健全体制机制、建立服务制度、培育服务载体、加大经费投入、加强宣传引导等五方面做好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组织保障,推动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健康有序开展。

该《意见》的出台和实施,对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有效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个性化、多样化社会服务需求具有重要意义,必将有力推动我省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和多部门、多领域、多行业社会工作服务的共同发展。

来源:安徽省民政厅社会工作处

时间:2014-08-29

五类人群将享政府购买服务

——涵盖城市流动人口、农村留守人员、困难群体、特殊人群和受灾群众

安徽日报讯 记者8月28日从省民政厅获悉,省民政厅、省财政厅日前出台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意见,以城市流动人口、农村留守人员、困难群体、特殊人群和受灾群众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为重点,组织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的范围包括哪些?根据实施意见,我省将实施“五大计划”,五类人群将从中受益。其中,实施城市流动人口社会融入计划,为流动人口提供生活扶助、就业援助、生计发展、权益维护等服务,帮助其尽快融入城市生活,实现城市户籍居民与外来经商务工人员的和谐共处。实施农村留守人员社会保护计划,帮助农村留守儿童、妇女和老人缓解生活困难,构建完善的社会保护与支持网络。实施老年人、残疾人社会照顾计划,为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社会参与、代际沟通等服务。

此外,还将实施特殊群体社会关爱计划,帮助药物滥用人员、有不良行为青少年、艾滋病患者、精神病患者、流浪乞讨人员、社区矫正人员、服刑人员、刑释解教人员等特殊人群纠正行为偏差、缓解生活困难、疏导心理情绪、改善家庭和社区关系、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实施受灾群众生活重建计划,开展生活救助、心理疏导、社区重建、资源链接、生计项目开发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帮助受灾群众重树生活信心、修复社会关系、恢复生产生活。

各级政府是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主体。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原则上应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对只能从

有限范围服务机构购买，或因技术复杂、性质特殊而不能确定具体服务要求、不能事先计算出价格总额的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可以采用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购买。对只能从唯一服务提供机构购买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并向社会公示后，可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据分析，政府大举购买社工服务，将为相关社会组织和企业、机构带来发展良机。实施意见提出，通过完善管理机制、适当放宽准入条件和简化登记程序等措施，采取财政资助、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提供办公场所等方式，鼓励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创办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扶持壮大群众急需、具有发展潜力的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值得一提的是，由于我省开展政府购买专业社工服务起步较晚，短时间内服务提供尚不能全覆盖。对此，实施意见提出，各级财政要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列入财政预算，逐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通过以点带面、点上突破、面上推广等方式，有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逐步拓展政府购买服务的领域和范围。

(叶翔、本报记者程茂枝)

原载：《安徽日报》2014年9月2日

http://epaper.anhuinews.com/html/ahrncb/20140902/article_3155312.shtml

版面编辑：吴青柳





江苏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的意见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精神，现就推动我省养老服务业加快发展、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一）总体思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不断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从省情出发，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强化城乡各类困难老年人托底保障工作；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坚持深化体制改革、激发社会活力，使社会力量逐步成为养老服务业的发展主体；大力发展各种类型的养老服务和产品，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进一步健全具有江苏特色的养老服务体系，使养老服务业成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成为扩大内需、增加就业、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

（二）发展目标。到2020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信息为辅助，功能完善、服务优良、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

——服务网络更加健全。生活照料、医疗护理、精神慰藉和紧急救援等养老服务覆盖城乡所有老年人。符合标准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覆盖所有城乡社区。养老床位总数达到每千名老年人40张，护理型床位占养老床位总数达到50%以上，养老护理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100%、持证上岗率达到90%以上。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实现省到乡镇（街道）四级互联互通，居家呼叫服务和应急救援服务信息网络实现城乡全覆盖。

——基本服务全面保障。加大对养老服务的投入，统筹城乡、区域养老服务资源，促进基本养老服务均衡发展。以政府为主导，充分发挥社会力量作用，面向所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建立健全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着力保障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确保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家庭、个人承担应尽养老责任。

——产业规模显著扩大。推动以老年生活照料、老年产品用品、老年健康服务、老年体育健身、老年文化娱乐、老年教育、老年金融服务、老年旅游等为主的养老服务业全面发展，养老服务业增加值在服务业中的比重显著提升。全省机构养老、社区和居家生活照料、护理康复及相关养老服务提供80万个以上就业岗位。培育一批带动力强的生产老年人产品和提供养老服务的企业，形成具有一定规模连锁经营的养老服务机构和一批养老服务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养老服务知名品牌。

——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建立养老服务准入、退出和监管机制，规范行业标准，健全养老服务业法规体系。鼓励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积极参与养老服务运营和管理，广泛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全面建立为老志愿服务登记制度，鼓励和吸引更多的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进入养老服务领域。

——体制机制充满活力。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切实做到服务及时、监管有力。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激发各类服务主体活力，充分调动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和其他社会力量开展养老服务的积极性。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的养老机构床位数占比达到70%以上。



二、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三）全面发展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立以企业和机构为主体、社区为纽带，满足各类老年人服务需求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大力推进城乡社区居家养老

服务中心建设，做到有人员、有场地、有经费、有具体服务项目。培育发展居家养老服务企业和机构，上门为行动不便的居家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等定制服务。引入社会组织或家政、餐饮等企业，兴办或运营虚拟养老院、城市小型托老所、老年助餐点、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活动中心等，为老年人提供价格合理的多样化服务和产品。到2015年，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现全覆盖，70%的农村社区能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到2020年，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现全覆盖，标准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率分别达到80%、40%，以县（市、区）为单位居家呼叫服务和应急救援服务信息网络全面建成。

（四）着力办好公办保障性养老机构。公办养老机构要充分发挥托底作用，重点为城乡特困老人、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无偿或低收费的供养、护理服务。政府举办的养老机构要实用适用，避免铺张豪华。有条件的地区要积极稳妥地把专门面向社会提供经营性服务的公办养老机构转制成为企业或社会组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鼓励民间资本通过委托管理等方式运营公有产权的养老服务设施。开展服务项目和设施安全标准化建设，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五）加大对社会办养老机构的扶持力度。引导各类所有制投资主体进入养老服务领域，推动形成一批具有知名品牌和较强竞争力的养老机构。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简化手续，并在土地保障、规费减免、购买服务等方面给予优惠，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各地要研究制定鼓励护理型床位建设的政策措施，统一公办和其他所有制性质、以护理型床位为主的养老机构补助标准，从2014年起，对符合条件的以自建产权房举办的养老机构，每张护理型床位给予不低于1万元的一次性建设补助；对符合条件的以租赁用房举办且租期5年以上的养老机构，每张护理型床位给予不低于5000元的一次性改造补助。鼓励各地采取发放日常运营补贴等方式，支持社会办和公建民营的养老机构提高服务质量。鼓励国外、境外企业和个人在我省设立外资养老服务机构，在政策优惠方面享有同等待遇。

（六）加快农村养老服务业发展。按照城乡一体化要求，统筹推进农村养老服务业发展。各地要充分利用农村闲置的学校、村“两委”用房、医院用房，以及民房等资源，按照村办养老院、家办托老所等形式，推进农村“老年关爱之家”建设。完善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托底功能，在确保五保供养对象生活的前提下，拓展社会寄养、日托照料等多种功能，逐步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积极稳妥地推进农村五保供养机构改革，通过公建民营等方式，转给社会组织、企业或有能力的个人运营。对接收安置五保供养对象的养老机构，政府按规定标准转入生活、医疗、照料等费用。要充分发挥村民自治功能和老年协会作用，督促家庭成员承担赡养责任。组织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切实解决农村老年人的实际生活困难。

（七）全面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积极构建养老、医护、康复、临终关怀服务相互衔接的服务模式，实现老年人在养老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的卫生健康服务便捷对接。卫生行政管理部门要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设置医疗机构。对于养老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符合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条件的，相关部门可将其纳入定点范围，入住的参保老年人按规定享受相应待遇。支持医疗卫生资源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居民家庭。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应与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加强合作，逐步实现资源共享。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应当开设老年病科，增加老年病床数量，满足老年人医疗和康复需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应当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与老年人家庭建立医疗契约服务关系，广泛开展健康查体、保健咨询、上门巡视等服务。鼓励医院将闲置资源改造成康复医疗机构或增加老年病科床位，鼓励部分非建制乡镇卫生院积极开展养老服务。省民政部门要联合卫生、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研究出台鼓励和支持护理院（护理型养老机构）发展的具体措施。各类养老服务机构都要配备康复设备。政府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配备康复辅助器具，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提供资助。到2020年，50%的城市社区和有条件的农村社区要设立适合老年人的康复场所。

（八）切实提高养老服务信息化水平。充分利用

信息手段和互联网技术,整合人口管理系统等信息资源,建立省、市、县(市、区)和街道(乡镇)互联互通的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以“智慧社区”建设为依托,利用现代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创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发展老年电子商务,建设基层养老信息服务平台,开发老年家庭医疗监测和传感系统,为老年人提供居家生活、医疗保健、代购代缴、紧急救助等方面的服务。

三、完善养老服务制度

(九)健全养老服务监管制度。新建养老机构要按照《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提交建设、消防、卫生防疫等有关部门的验收报告或审查意见书及其他必备材料;符合条件的,应及时予以办理相关手续。民政部门要完善准入、监管和退出机制,加强对养老机构的日常管理,要联合公安、卫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工商等部门,定期对各类养老服务机构进行检查。价格主管部门对养老服务进行价格监督和指导,除由政府主办且经营的养老机构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外,其余的实行市场定价。统计部门要建立完善养老服务业统计制度。相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养老服务发展评价与监测指标体系。

(十)建立养老服务调查评估制度。以县(市、区)为单位,建立养老服务调查评估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鼓励专业机构对养老服务需求进行调查,鼓励社会组织和养老机构开展养老服务评估。科学确定老年人服务需求类型、照料护理等级和养老服务补贴领取资格等。各地要完善评估指标体系,严格评估流程,综合利用评估结果,加强对评估工作的监督。到2015年,全面建立科学合理、运转高效的长效评估机制,实现养老服务评估科学化、常态化和专业化。

(十一)建立和完善养老服务补贴制度。从2014年起,各地要建立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制度,采用发放服务券等形式,为城乡低保对象等经济困难的失能、高龄等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接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无偿或低收费的供养、护理服务。根据老年人或其家庭意愿到养老服务机构接受服务的,其养老服务补贴支付给相应的机构;居家接受服务的,其养老服务补贴支付给提供服务的企业、组织和个人。有条件

的地区,可将养老服务补贴范围扩大到重点优抚对象和中低收入家庭中的失能半失能老人以及空巢、高龄老人。

(十二)建立老年人政策性保险制度。鼓励各地按照机构投保、保险公司运作、政府支持的原则,建立养老机构综合责任保险和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制度。鼓励老年人投保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人身保险。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投保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以及70周岁以上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险,有条件的地区要给予一定补贴。支持各地探索建立老年护理保险制度,增强老年人接受护理照料的支付能力。

(十三)完善老年人精神关爱制度。各地要积极开展“老年精神关爱行动”,重点实施“温暖空巢”“心灵茶吧”“舞动夕阳”“校园争辉”等老年精神关爱项目。建立老年人精神关爱服务组织,加强老年人生活和思想交流,开展心理讲座和培训,提供专业心理咨询、辅导和康复服务。到2020年,市、县(市、区)人民政府重点支持建设1至2所老年大学,强化老年教育,满足老年人的学习需要。

(十四)建立专业技术人员激励制度。在养老机构就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执行与医疗机构、福利机构相同的执业资格、注册考核制度。社会办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企业在技术职称评定、继续教育、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与公办养老机构享受同等待遇。各地可根据职称、从业年限等因素,对从事养老服务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给予一定补助,具体标准由各地制定。建立社会工作人才引入机制,在养老服务业中设置社会工作岗位。开展老年人长期照护者关爱行动,为社区和家庭中的长期照护者提供短期休整和疗养服务。市、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民政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适时发布养老护理员工资指导价位,积极推动养老服务机构依法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检查,努力提高养老护理员的工资水平。

(十五)完善养老服务教育培训制度。引导和整合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的教育资源,加快培养老年服务管理、医疗保健、护理康复、

营养调配、心理咨询等专业人才，鼓励大专院校对口专业毕业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依托院校、养老机构和医院建立养老服务实训基地。各地要积极支持引导养老护理员参加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培训，对取得国家养老护理员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后，在养老机构护理岗位连续从业2年以上的人员，分别给予每人3000元、2000元、1000元、500元一次性补贴。

四、发展养老服务产业

(十六) 壮大养老服务产业规模。将养老服务业作为省政府《现代服务业“十百千”行动计划》的一项重要内容，按照市场化、品牌化、项目化方式，通过推进一批养老服务业重大项目、培育一批服务业集聚区和创新企业，全力推动养老服务业规模壮大、水平提升。对列入省现代服务业“十百千”行动计划的养老服务业重点项目，符合条件的由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给予支持。各地要引导养老服务企业和机构在优先满足老年人基本服务需求的基础上，积极开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娱乐、健身、教育培训、金融理财、休闲旅游、健康服务、精神慰藉、法律援助等服务。支持企业开展老年用品用具和服务产品的研发设计，将其纳入省扶持行业目录，制定引导和扶持发展的信贷、投资等政策。加强残障老年人专业化服务。

(十七) 推动养老服务业集聚区和特色产业基地建设。按照集中、集聚、集约发展的要求，合理规划布局养老服务业集聚区和养老服务特色产业基地。培育打造一批主导产业突出、产业链条完整、服务功能完善的养老服务业园区，符合条件的命名为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享受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相关政策支持。着力培育老年产业集群，扶持连锁经营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品牌养老机构，探索建设一批县（市、区）级老年服务产业园区及乡镇（街道）老年服务街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立老年生活用品用具和服务产品特色产业制造基地。

(十八) 引导养老服务业企业创新发展。对采用先进技术、创新能力强的养老服务业企业，支持其创建“现代服务业创新示范企业”。被评为省级“现代

服务业创新示范企业”的，由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优先支持养老服务业企业品牌和标准化建设，对列入国家和省服务业标准化计划的项目，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获得驰名商标的养老服务业企业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支持养老服务业企业参加“服务业创新团队项目”和“服务业科技企业家”评选，并给予适当政策倾斜。

五、强化保障措施

(十九) 编制养老服务业规划。将发展养老服务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省政府编制实施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各市、县（市）人民政府要根据省级规划和本地实际编制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和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并纳入城乡规划。

(二十) 保障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将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城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合理安排用地需求。按照到2015年、2020年养老床位占老年人口总数30%、40%的目标，预留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各地在制定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时，必须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0.2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与政府举办的养老机构享有相同的土地使用政策，可以依法使用国有划拨土地或者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对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用地，按照国家对经营性用地的规定，依法办理有关用地手续，优先保障供应。对社会力量提供的床位数在200张、500张和1000张以上的养老服务，其投资项目可分别列入县、设区市和省级服务业重点项目，优先给予用地保障。鼓励利用闲置的厂房、仓储用房、学校、办公楼等存量房产和土地兴办养老服务机构，支持农村使用村级建设留用地兴办养老服务机构。严禁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容积率等土地使用条件搞房地产开发。

(二十一) 加强基层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应纳入城乡社区配套用房建设范围，新建住宅小区按每百户20至30平方米配套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已建成的住宅区要按每百户



15至20平方米的标准调剂解决。鼓励城乡社区把布局调整后的公共资源改造或建设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凡老城区和已建成的住宅区无养老服务设施或现有设施未达到标准的,要在2015年前通过购买、置换、租赁等方式,按标准建成。城乡规划确定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用地,非经法定程序不得改变用途。

(二十二) 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各级财政要不断加大对养老服务业的投入,积极支持引导养老服务业健康快速发展。省财政要整合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有关专项资金,改进资金分配方式,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完成省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情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对各地进行奖补。各地要增加福利彩票公益金的投入,落实中央关于福利彩票公益金50%以上用于养老服务的规定,体育彩票公益金要为本地区老年人配备健身器材。要通过贷款贴息、直接融资补贴、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等办法,让更多信贷资金和社会资金投向养老服务业。积极争取国债投资等资金,支持发展养老服务项目。各金融机构要加大对养老服务业的信贷支持,优先安排贷款资金,拓宽信贷抵押担保物范围,合理确定贷款期限,适当给予利率优惠。创新养老服务信贷产品,支持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资产抵押贷款和优质企业信用贷款。支持养老服务企业上市融资。鼓励慈善捐赠资金投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二十三)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落实好国家现行支持养老服务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免征营业税。非营利性养老机构自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符合免税条件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对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通过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及政府部门向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的捐赠,符合相关规定的,准予在计算其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税法规定比例扣除。对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建设免征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对营利性养老机构建设减半征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对养老机构提供养老服务适当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养老机构用水、用电、用气、用热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养老机构安装电话、有线(数字)电视、宽带互联网免收一次性接入费,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按当地居民用户终端收费标准减半收

取,有条件的地区应当加大优惠力度。

(二十四) 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支持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参与管理运营养老机构 and 社区养老服务,开展养老教育培训、咨询评估、标准制定、质量监督及第三方认证等服务。鼓励保险机构以商业化运作模式参与养老服务机构和养老社区建设。鼓励社会力量捐资设立养老服务类非公募基金会。积极培育发展为老服务公益慈善组织。积极扶持发展各类为老服务志愿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倡导机关干部和企业事业单位职工、大中小学学生参加养老服务志愿服务活动。支持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开展居家养老互助服务。支持老年群众组织开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和志愿服务社会活动。弘扬敬老、养老、助老优良传统,支持窗口行业开展“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意见精神,结合实际抓紧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

江苏省人民政府
2014年4月2日

版面编辑: 陈雨婷

从探索到创新：南京十年社会工作发展成果与未来展望

冯元

(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管理学院 江苏南京 210038)

2003年至2013年的十年间，南京社会工作发展取得了重要成绩。社会工作政策、社会工作教育、社会工作机构、社会工作专业队伍、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都得到较快发展，已经初步形成了一个相对独立并正在不断壮大的行业。南京社会工作的快速发展，离不开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也离不开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辛勤耕耘，更离不开广大实务工作者的不断探索。回顾和反观南京社会工作发展的十年历程和轨迹，能够感受到社会工作具有强劲的内在发展动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它在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过程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一、社会工作政策体系初步建立

社会工作作为西方工业化、城市化、现代化过程中的产物，具有特定的历史背景与文化土壤。西方社会工作的价值体系是建立在西方个人中心主义和理性主义社会价值基础上的，注重的是个体的尊严、价值和潜能的恢复与发展。因而其作为舶来品，在进入有着不同文化背景和社会结构的我国后必然要经过一阶段的本土化，才能有效地成为适应并服务我国情境的职业。20世纪20年代开始，燕京大学等一批高校开启了我国社会工作教育与服务实践。不无遗憾的是，在20世纪30年代末至70年代末的漫长历程中，由于战乱及建国后意识形态等问题影响，社会工作未能得到有效发展，社会工作政策与教育发展长期缺位。20世纪80年代初，随着我国教育的恢复重建，社会工作教育恢复重建与发展被提上议事日程。学者们一般将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社会工作发展划分为四个阶段，1978-1988年为社会工作的恢复重建阶段，1989-2006年为社会工作初步发展，2006-2013年为社会工作快速发展阶段。值得欣喜的是，随着我国进入社会转型与经济转轨的关键期后，社会工作作为一门彰显着巨大能力和优势的学科非常吻合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其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从社会工作教育发展历程而言，政府的政策推动具有直接的引领作用。1999年我国开启高校扩招政策，社会工作作为一门新兴社会科学，成为高校扩招的重要增长点。2006年是我国社会工作发展进入新阶段的标志性年代，十六届六中全会的召开为我国社会工作迎来历史性发展机遇期奠定了政策基础。《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造就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迫切需要”的重要指导思想。

纵观2003年至2013年我国社会工作发展，主要呈现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特点。我国政府在围绕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民生建设、社会管理创新与社会服务发展等多个议题积极发展社会工作成长的支持性政策环境。2006年，《助理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相继出台，为全国社会工作职业评价与考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依据。2008年，南京市根据民政部与江苏省民政厅的要求，开始组织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鼓励本地社会工作从业者积极报考和参加培训。2007年民政部发布《关于开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开始在全国75个地区90家单位进行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工作，其中，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和南京市社会福利院作为试点单位被列入其中。2009年，民政部下发《关于促进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的通知》，提出要通过人才、资金、设施和政策支持大力培育和发展民办社会工作机构，以期加快政府服务职能转变，创新社会管理和社会服务方

式，为推进以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和构建和谐社会提供重要力量。2010年，《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出台，将社会工作人才列为六类专门人才之一进行重点建设，这一政策奠定了社会工作人才在国家人才规划和建设中的重要地位。随后，《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相继出台，前者作为18部委联合出台的文件为我国社会工作的跨部门、跨领域、协同性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保障，而后者作为首个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发展规划得以实施，促使我国社会工作人才建设工作进入到发展有目标、有动力、有保障的全新阶段。

政府作为我国社会工作发展的主导者，其重要的责任就在于构建国家层面与地方层面，全国性与行业性的政策体系。民政部在推动社会工作实务及其政策发展作出了艰苦卓绝的贡献，在其长期的努力下促使国家提高了对社会工作的认识和重视，有效地推动了我国社会工作制度的整体性建设。在中央政策的引领下，深圳、广州、上海、北京等地积极探索社会工作发展和制度建设，并探索出具有地方特色的社会工作发展模式和政策体系。南京作为东部省会城市，其社会经济发展相对较快，具有较好的社会工作发展基础，因而社会工作教育、社会工作实务、社会工作政策在一定的程度上得到发展，但尚未建立系统性的社会工作政策体系。2007年南京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大力倡导社会工作者和义工参与社会救助、帮扶工作，以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定感。时隔五年之后，南京对社会工作发展给予了更多的重视和支持，并将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纳入到地方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议题中。2011年，南京在其指定的《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将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纳入“建设创新型人才高地”规划中，与党政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等其他五类人才一同进行整体性建设，并提出要努力提高社会工作者的职业化、专业化水平。这一政策的出台，为南京推进整体性、全局性、规模性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提供了政策指引，社会工作人才作为一类社会管理与社会建设急需的人才正式大范围地进入南京的经济社会政策整体布局中，为南京迎来社会工作快速发展时期培育了内生动力。2010年，南京市民政局下发《南京市民政系统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任务落实意见》。率先在民政系统开展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并建立组织机构，明确任务分工，引领全市民政系统社会工作发展热潮。这一举措，不仅得到区县民政部门、基层民政机构、民政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的广泛响应和参与，而且受到民政部和省民政厅的重视和肯定。2012年，由南京市委市政府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快民政工作转型升级的意见》，正式奠定了社会工作的职业角色和社会功能，该政策将社会工作视为全市民政工作转型升级的主要依靠力量，并明确依托社会工作的职业化与专业化发展来推动民政工作的现代化与专业化发展。

本文对南京2003年至2013年有关社会工作发展的政策进行梳理（参见表1）和分析，发现南京社会工作政策体系已有较快的发展和完善，并呈现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政府主导性强，社会工作政策的制定、实施与完善都是由党委和政府部门推动的，社会组织、高校等在推进社会工作制度建设中的作用相对较小；二是行业非均衡性发展。有关社会工作发展的政策主要是由民政部门参与制定和实施的，而教育、司法、社保等行业的社会工作政策发展迟缓；三是政策协同作用不强，南京的社会工作政策主要是围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而有关社会工作教育发展、理论研究、组织建设等方面的政策配套较少，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的力度和规模难以扩展。此外，民政以外的教育、医疗、司法、妇联等部门之间的协同性政策体系尚未建立，部门之间的协同作用难以发挥。但值得欣慰的是，在推进民生建设、社会管理创新与社会服务发展的历史进程中，社会工作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而，政府提高了对社会工作的认识，群众提高了对社会工作信任度，社会工作制度也得到较快发展。尤其是党的十八大召开后，社会工作作为社会建设的生力军，成为社会治理不可或缺的重要参与者。因此，我们欣喜地看到，2010年以后，南京的社会工作政策迅速发展，并开始向系统性、整体性的政策体系方向努力。

表1: 南京社会工作政策统计表

序号	年份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政策要点与评价
1	2004	南京市民政局	关于推进社区工作者职业化的意见	提出要创造条件吸纳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加入社区工作者队伍。为社会工作人才进入社区建设提供了政策支持。
2	2006	中共南京市委	关于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快推进和谐南京建设的意见	提出要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由此被纳入南京党政工作重要议题。
3	2007	中共南京市委、南京市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和谐社区建设的意见	提出“2010年前,每个社区至少有一名社工获得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一名达到本科学历,70%以上的服务类民间组织负责人要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该政策促使社会工作成为提升社区工作者和民间组织工作者能力的重要理论支持,为社会工作本土化发展拓宽了实践路径。
4	2010	南京市民政局	南京市民政系统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任务落实意见	该政策对南京民政系统发展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从制度建设、组织保障、发展路径、岗位开发进行了较为系统的部署,并提出市、区两级社会工作协会建设。该政策为南京社会工作发展提出了较为清晰的思路和较为具体的责任分工。
5	2011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推进“一委一居(村)一站一办”建设和“扁平化”社区管理工作的意见	提出“所有政府部门在社区设置的专职社工由区县民政部门牵头实行资格准入、统一管理,社区负责日常考核和使用;大力倡导社区、社工、社会组织建立联动机制;从2011年起,江南八区按每300户配置1名社区专职社工;完善专职社工考核激励机制”。该政策明确社会工作者是南京社区建设的主要依靠力量,政府在积极地通过岗位设置、资金保障、政策引领、严格准入、强化激励等措施引导社会工作者进入社区和社会组织中,为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发展提供动力。
6	2012	中共南京市委、南京市政府	关于加快民政工作转型升级的意见	该政策提出“创新推进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人才联动发展,积极探索构建党领导下的“多元主体、社会善治”新型社会治理格局”,“建立健全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为支撑的“三社联动”机制,促进政府行政管理与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管理的有效衔接、良性互动”。该政策确定了社会工作作为新时期民政工作转型升级的主要依靠力量,并明确了社会工作在推进南京社会治理与构建服务型政府中的扮演着重要角色。



7	2012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	提出到“十二五”末江南八区40%，其他区30%专业社区工作者持有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推动加快社区专职工作者向专业社会工作者提升；2013年起招聘的45周岁以下社区专职工作者3年内未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的退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这一政策说明南京的社区建设将以专业社会工作者为重要力量，并以社会工作专业化提升社区建设与服务水平；社区将开始探索设立社会工作示范性岗位，社区专职工作者必须逐步转变为专业社会工作者，学习和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社区服务。这一政策为南京社区建设注入了新的活力，也为社会工作的职业化和专业化提供了重要的路径。
8	2012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民政局市编办等部门关于加强基层民政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提出“民政办新上岗人员一般应具备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取得助理社会工作者及以上资格”，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成为基层民政工作机构工作人员的重要准入资格条件，有利于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服务能力提升和专业人才结构优化。同时，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进入基层民政机构提供了重要的政策支持，有利于高校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进入民政系统，从事民政工作事务。
9	2012	南京市民政局、南京市财政局	南京市公益创投实施意见（试行）	将专业社会工作者提升项目纳入公益创投项目范围；提出拥有注册登记的社会工作者的社会组织在申请公益创投项目时将受到优先权。这一政策为南京专业社会工作者人才队伍建设和专业能力提升提供了重要的引导性政策支持，也为社会组织吸纳专业社会工作人才提供了重要的鼓励性政策环境。
10	2013	南京市民政局	南京市社会工作者注册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对社会工作者的登记注册与注销管理提出了具体的程序、原则和方法。为南京社会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供了重要政策支持，也为南京社会工作行业的培育与发展提供了政策性支持。



二、社会工作教育成效显著

南京社会工作的快速发展得益于南京作为一个教育大市，拥有南京大学、南京理工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财经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2013年并入南京邮电大学）、南京晓庄学院、南京工程学院、南京理工大学紫金学院、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筹）11所高校开设社会工作专业本、专科课程。2010年和2011年经教育部批准，南京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河海大学、南京理工大学6所高校相继开设社会工作专业硕士课程，其中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彭华民教授还开设了社会工作方向的社会学博士培养。每年南京高校培养的社会工作专业本科毕业生超过500人，社会工作硕士毕业生超过100人。据李迎生和左芙蓉等学者研究，2010年我国开设社会工作本科专业的院校达到260多所，2011年开办社会工作硕士专业院校达到58所，每年培养社会工作本科毕业生约1万人，培养社会工作硕士毕业生约1000人。南京与之相比，社会工作本科生培养规模约为全国的5%，而社会工作硕士生培养规模约为全国的10%。南京社会工作教育的丰富资源为南京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较大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规模为适应南京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提供了持久的发展动力。随着南京社会工作行业的形成和不断发展，社会工作教育的作用将进一步凸显。

南京的高校社会工作教育相比上海、广州、深圳而言，其既兼具应用性和理论性两种导向。2003年至2008年之间，南京的社会工作实务发展较为迟缓，政府对社会工作的认识严重不足，社会工作岗位开发和社会工作政策建设尚处于探索论证阶段。2009年，南京为适应社区建设需要和缓解大学生就业难问题，组织1000个社区工作者岗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这一举措的出台为南京高校的社会工作师生带来了希望和动力，

在这一年新聘社区工作者中南京高校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占据重要比重。一批优秀的专业社会工作毕业生进入到社区中成为专职社区工作者，既为南京社区建设与服务的专业化提供了专业力量，也为南京高校社会工作教育成果转化和社会工作本土化提供了现实路径。

经过十多年的探索发展，南京的高校社会工作教育取得了重要成绩，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社会工作教育师资队伍和课程体系建设成效明显。开设社会工作专业的院校基本都设立了社会工作系或社会工作教研室，建立了相对独立的专业教师队伍和专业课程体系，形成了具有校园特色又符合地方实际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体系。二是社会工作专业教材建设能力不断增强。南京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高校十分重视社会工作教材建设工作。其中南京大学彭华民教授编写的《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社会福利服务与管理丛书》等教材，南京理工大学张曙副教授主编或参编《个案社会工作》、《社会工作概论》、《社会行政》等教材，南京师范大学花菊香教授编写《社会政策与法规》、《社会工作概论》等教材，不仅丰富了自身所在高校社会工作教学教材资源，也为全国社会工作教学教材建设作出了重要努力。三是高校与地方合作增强，各高校纷纷以实习基地建设为纽带，积极探索与地方的党政、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之间的合作，不断拓宽社会工作专业实践性教学途径，加强与外部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合作与沟通。如南京大学MSW教育中心通过建立校外实习督导体系，聘请省市教育、民政、信访等部门负责人及其相关福利机构负责人担任兼职导师或实习督导，一方面将社会工作学生派驻到这些部门和机构中进行实习，在实习督导的指导下开展专业服务与实习，另一方面定期邀请兼职导师和实习督导进入课堂举办专题讲座，传授专业工作知识和传递工作政策最新动态信息，如江苏省民政厅厅长侯学元，南京市民政局局长陈学荣。南京师范大学社会工作专业与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南京“协作者”社区发展中心、爱德基金会等学校、福利机构、基金会等组织建立实习基地合作关系，将社会工作学生派往这些组织开展实习和服务。2011至2012年，南京大学MSW教育中心有两名社会工作专业副教授被派驻南京市民政局民间组织管理局与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进行挂职锻炼，这种高校与政府之间的互动与合作为提升社会工作教育水平和加强社会工作师资队伍建设创新了路径和方法。四是校际与国际教育协作机制增强。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地区社会工作中心成立以来，先后召开五次苏皖片区社会工作年会，为加强江苏、安徽两省社会工作教育的交流与合作提供了重要的平台。2013年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苏皖地区社会工作中心在安徽大学召开第五届社会工作年会，将年会的办会层次和质量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该次苏皖片区社会工作年会以“社会工作实务与本土化”及“高校社会工作实习基地的建设与发展”为会议主题，来自江苏、安徽、重庆、甘肃以及美国等地的40多所高校参加了会议，不仅加强了内地高校社会工作院系的交流与联系，也促进了中国高校与国外高校的深度合作发展。



三、社会工作行业初步发展

社会工作行业的培育与发展主要内容为社会工作行业政策体系的建立与完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的建立与壮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的建立与发展，社会工作机构的培育与发展，社会工作岗位的开发与完善等。其中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民办社会工作机构的培育是社会工作行业培育与发展的最为基础性工作。我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培育议题与我国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有着密切的联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战略任务以来，党的十七和十八大持续将民生建设作为社会建设的重点工作，并突出社会管理创新和社会服务发展的重要性。社会工作作为社会管理与社会服务的专业力量，迅速被党和政府确定为社会建设的重点力量，并通过大力发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培育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来促进社会工作的作用发挥。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建设“宏大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以来，各地纷纷采取积极措施发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2011年国家出台《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将社会工作人才列为国家重点建设的六类人才之一，并提出“到2015年，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200万人。到2020年，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300万人”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目标，为全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具体目标和政策支持。同年，民政部等18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进一步肯定社会工作在解决社会问题、应对社会风险、促进社会和谐、推动社会发展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对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的基本原则、推进路径和工作重点都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意见。2012年民政部等19部委联合发布《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勾画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的远景蓝图，并提出具体的工作策略，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的整体推进提供了坚强动力。同年，民政部和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指导意见》，为破解我国社会工作服务购买中长期存在的“政策制度不健全、体制机制不完善、规模范围较小”等问题提供了一剂良药，这一政策明确了社会工作服务购买的基本原则、范围、程序和管理等核心内容，为今后社会工作服务购买工作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该政策还提出鼓励专业社会工作者创办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这为广大社会工作者提供了创业就业重要路径，其“采取财政资助、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提供办公场所”等积极性培育政策必然将引领我国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的快速兴起和发展。在这一列的政策支持下，我国2003年至2013年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和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这些人才和机构已经在我国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据统计，我国2010年已经建立了一支约20万人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2013年我国拥有民办社会工作机构2429家，持证社会工作者123833人。据民政部社会工作司司长柳拯2013年参加北京师范大学社会工作研讨会上的介绍，我国已经建立了一支近40万人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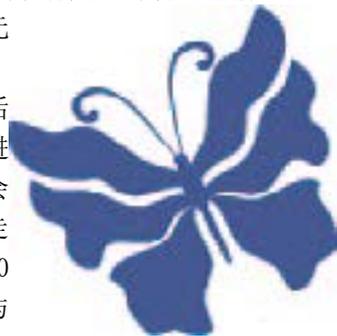
南京在中央和省市政策的引领下，对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和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也采取了积极措施，南京社会工作行业发展已得到初步发展。据南京市民政局不完全统计，全市拥有专职社区工作者1.2万人，2008—2013年全市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资格考试的接近1500人，其中中级社会工作师证持有者超过300人。2007年，南京被民政部确立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试点单位，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和南京社会福利院作为首批试点单位进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试点工作。这两家单位整合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积极设立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利用南京高校社会工作资源优势条件共建社会工作实习基地，不断引导高校社会工作进入机构开展服务。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先后招聘7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设立社会工作部，由专业社会工作者重点开展流浪儿童的教育帮扶、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等服务，并与南京大学、南京师范大学等9所高校先后建立社会工作实习基地共建合作关系，充分依托高校社会工作资源开展救助服务，有效地推动了流浪救助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南京市社会福利院已经招聘6名专业社会工作者进入到机构中，重点针对机构内的学龄儿童，寄养家庭儿童进行服务，并与南京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探索建立了“专业社工+社工实习生+志愿者”的社会工作服务模式。2010年南京市民政局发布《南京市民政局系统社会工作及其专业人才培养任务落实意见》后，南京市民政局直属单位和区县民政部门开始了全方位更大力度的社会工作发展。

经过几年的深入探索，民政系统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的内部环境已初步建立。一是组织架构基本建立。市民政局在组织人事处加挂社会工作处牌子，负责全市社会工作者登记注册管理、培训、招聘等事务，由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负责全市社区专职工作者的管理、培训和评价等工作；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南京市社会福利院、南京市祖堂山社会福利院、南京市点将台社会福利院、南京市青龙山精神病院等多家直属单位相继建立社会工作科（部），负责各单位的社会工作岗位开发和专业人才培养建设。二是制度保障不断完善。2011年南京颁布的《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对社会工作参与全市经济建设提出了纲要性规划，为全市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了坚定的政治和政策保障，有利于促进党委和政府，政府各部门，社会各层面共同参与和支持全市社会工作及其专业人才培养；2012年南京市出台的“1+4”社区建设文件，为社会工作全面进入社区、社会福利、慈善公益、社会服务等民政事务打开了更加广阔畅通的通道，意味着南京社会工作将迎来个别行业全面发展的新时期。三是人才数据增长较快。从2007年民政部在南京开展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试点工作以来，民政和各区县民政系统不断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力度，一方面有计划有步骤地吸纳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进入民政系统，目前南京市民政局及其直属单位，南京社会工作者协会、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等共计吸纳近30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其中80%以上都拥有编制保障；另一方面，全市民政系统采取积极措施加强在职人员的社会工作学习培训，以全国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水平考试为抓手，鼓励民政传统民政工作者参与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的报考和考前培训。如玄武区、建邺区等区制定奖励办法，对获得助理社会工作师和中级社会工作师的人员进行工资待遇补助。四是“大社工”概念形成。2004年南京市出台的《关于推进社区工作者职业化的意见》，还只是提出积极吸纳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进入到

社区，说明这一时期社会工作者还并不为人熟悉，也尚未进入到政府部门及其政策的核心议题中。2012年南京出台《关于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十二五”末江南八区和其他区的社区工作者持有社会工作师资格证的人数分别达到40%和30%，并对新进人员明确要求必须在3年内持有社会工作师资格证。这一政策确定了南京社区工作者转向社区社会工作者的人才队伍建设目标，为社会工作在社区的本土化和职业化创造了前所未有的良好政策环境。事实上，近年来南京民政系统从市、区、街道的行政机关到基层社区，人们已习惯将社区工作者统称为“社工”。这一语言习惯的形成和流行，充分说明了社会工作者在社区建设中已经产生了重要影响并为政府和民众广泛认可。在推进南京社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过程中，南京探索的“社区、社工、社会组织”的“三社联动”具有重要的创新意义，充分发挥社会工作人才在社区和社会组织中的作用，并积极引导社区和社会组织吸纳社会工作人才，形成了“从业有平台、成长有空间、发展有路径”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环境。

社会工作行业的发展离不开行业组织建设，一个地区相对成熟的社会工作行业必须要有既具有较好的社会公信力形象又具有较强的行业自治与服务能力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南京市民政局对建立市、区两级社会工作协会组织网络有早的认识和行动，早在2010年出台的《南京市民政系统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任务落实意见》中就将市、区两级社会工作协会组织网络建设工作提上了议事日程，南京市民政局负责社会工作具体事务的张鹏等人员为筹建南京市社会工作协会作出许多建设性的努力，但由于多方条件不够成熟，成立市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的构想一直处于规划中。经过几年的发展，各地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在民政部和中国社会工作协会的推动下得到快速发展，全国涌现一批地方性社会工作协会，其中北京和合肥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发展最为迅速，北京以社会工作事务所为点构建了一个较为完整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网络。合肥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在市、区、街道同时成立社会工作协会，并将各级政府中与社会工作相关的十几个部门和社会团体纳入到社会工作协会的组织结构中，大大增强了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的行政执行力和政策影响力。在全国社会工作行业组织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后，南京也根据自身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工作发展的现实需要，于2013年8月在南京市民政局和扬子晚报社共同合作下正式成立南京首个市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南京社会工作协会。该协会成立之初有430个会员，单位会员97个，会员来源于民政、司法、教育、卫生、妇联等多个部门和系统。在该协会成立仪式上，作为协会名誉主席的陈学荣局长就指出应该将协会建设成为南京社会工作组织的旗舰，担任好全市社会工作行业发展的棋手，并强调应该努力按照“上观天气、中提人气、下接地气”的原则，发挥社会工作协会的作用，积极引导全市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工作机构主动适应国家社会政策改革形势和社会治理的实际需要，努力提升社会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认可度，积极动员和吸纳社会力量参与、支持社会工作，促进社会工作发展的社会基础扩大，不断加强行业自身建设，加强制度建设、从业规范建设和实践能力建设，努力提升社会工作者服务能力和社会工作机构的发展能力，为满足社会需要提供更加有力的服务。

南京社会工作协会成立后，在积极着手承接社会工作者登记注册管理、专职社区工作者培训等民政部门转移职能外，在2013年还重点进行了三项工作，一项是开展区县社会工作发展情况调研和座谈，动员各区民政部门积极建立区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一项是积极准备参与2014年度政府服务购买和市公益创投项目申报工作，积极通过争取政府服务购买项目来做实做深协会发展；三是启动南京“寻找最美社工”公益行动，通过引导动员各部门、各系统、各单位以及广大社会工作者和市民群众，对在南京持续服务满1周年的社会工作者先进事迹人物进行初选、网上投票、深度寻访和终选等环节，评选10名事迹最感人最具引领性的社会工作者予以表彰，以此来提升社会工作者的社会地位和形象，扩大社会工作影响。这一活动有几点鲜明的创新点，一个是社会资金动员，本次活动启动了企业捐赠支持，由一家企业冠名捐赠50万元对活动进行支持，为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第二个是媒体全程宣传，扬子晚报对寻选活动进行了全程宣传，有力地促进了政府和社会更广泛地了解活动，提高活动的社会影响力；第三个是深度寻访调查，为确保更客观、全面地进行评选，由南京大学、南京理工大学、南京晓庄学院3所高校共派出45名社会工作专业学生组成寻访小组，分赴初选评出的50位入围候选人所在的单位进行走访调查，调查报告作为终审参考资料；第四个是持续性激励，对于最终选出的10名“最美社工”，将建立持续性的激励机制，在努力提升其社会影响的同时给与



相应的物质与精神奖励，有利于最美社工持续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目前，南京区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也在快速成长，建邺区、六合区等多个区已建立区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并在积极探索社会工作行业建设。2013年9月12日，第三次全国社会工作协会工作会议暨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与发展论坛在合肥召开，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发起成立全国社会工作行业组织联盟，并提出“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发展与建设年”议题。南京社会工作协会通过邀请组织各区民政局主管社会工作的副局长和科长座谈会，将此次会议精神和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的行业信息与经验进行介绍和传递，并积极动员各区加快成立和建设社会工作行业组织。鼓楼区、高淳区等区民政局在2013年下半年将区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提上日程，并认真着手社会工作协会筹建的准备工作。总体而言，南京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仍处于起步阶段，尚缺乏足够的地方性政策支持，也缺乏相应的人才和经验。但是，这一发展趋势呈现出强劲的活力和生命力，也对推进全市社会工作行业建设有着深远意义。

南京的社会工作机构与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相比，发展得较为快速和成熟一些。根据南京民政部门统计，截至2010年底，南京市注册登记的各类社会组织达14889个，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各类组织3444家，其中社会团体1246个，民办非企业为2198个（其中市级登记为525家，县级登记为1673家）；社区或街道备案的基层社会组织共11445个^{[1][12]}。在南京各类社会组织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公益服务类的社会组织也获得长足发展，其中与社会工作相关的公益服务类组织和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是最重要的增长点。在南京已有的社会工作机构网络中，已经覆盖了老年人、残疾人、儿童、流动人口、妇女以及学校、社区、企业等多个人群和组织。爱德基金会作为在南京发展25年之久的社会组织，其所致力公益服务和社会工作服务已经拥有非常成熟的运作模式和发展思路。

近年来，爱德基金会将培育南京本地社会工作机构作为其重要的工作目标，目前已经成功运营南京爱德基金会社会组织培育中心、昆山爱德基金会社会组织培育中心，栖霞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服务中心，其中有两家培育中心是设在南京，并将培育社会工作机构作为其重要的工作内容。恩派（NPI）公益组织发展中心托管的南京市雨花台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对社会工作机构的培育与发展也产生了积极作用。孵化中心通过社会组织培育、信息政策咨询、优秀成果展示、社会组织评估、公益资源整合、公益理念宣传、社会创业研究等多位一体的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为雨花台区的优秀社会组织和社会组织从业人员搭建交流、活动的平台^[2]。2012年南京益创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作为首批社会组织进入到该孵化中心接受培育。2012年，在南京市民政局的推动下，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成立，致力于通过资金、技术、管理、政策的支持培育和发展处于初创期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其中将社会工作机构的培育和发展列入重点目标。2012年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通过政府财政拨款、福利彩票和慈善公益金筹资1000万元对52个项目进行扶持，2013年筹资超过2000万扶持123个公益项目。南京大学社会学院马道明副教授领办的春泥社会工作服务社，南京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吴亦明领办的益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南京晓庄学院段继业教授领办的晓庄社会工作服务社，南京市救助管理站注册的栖霞温馨家园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多家社会工作机构的相关项目作为首批公益创投资金扶持的公益项目进入南京市社会工作园运作。2013年，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面向南京10多所驻宁高校的社会工作专业学生组织了首届“公益创业梦工场”活动，组织各高校社会工作专业学生参与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设计比赛，对具有创新创意又符合社会需要的创意项目进行2万元的资金扶持，对运作成熟且具有潜力的项目协助其注册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从而实现社会工作专业学生的创业与就业，也推动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



四、社会工作理论研究与实务发展较快

社会工作源于西方的一种全新的职业，具有其特定的伦理价值和工作模式，在进入中国进行本土化过程中，最缺乏的就是有效的理论指导。因此，理论研究一直是社会工作发展中最为关键的环节之一，因而一直受到社会各界的重视。南京开办社会工作专业的高校比较多，且各校的办学和科研能力都比较强，这为社会工作理论研究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通过中国知网（CNKI），在“作者单位”栏中输入“南京”，“输入内容检索条件”栏中输入“社会工作”主题，对2003年至2013年的论文文献进行检索发现有294篇论文文献。其中

南京大学 103 篇, 彭华民教授和周沛教授各自撰写了近 15 篇有关社会工作主题的高水平论文, 彭华民教授从中国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制度构建的角度探讨了需要为本的中国社会工作实践模式, 并重点讨论了社会工作在流浪儿童、流动儿童等具体服务中的应用策略和经验, 她提出“服务学习”理论, 认为社会工作在开展实习和志愿服务的过程中是一种“服务+学习”的过程。周沛教授对残疾人社会工作进行了长期而深入的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32 篇论文, 其中花菊香教授从医务社会工作的角度深入研究了社会工作在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处理公共卫生事件中的作用和策略; 南京理工大学 24 篇论文, 其中张曙教授对中国社会工作人才教育和实习教育等进行了深入的研究, 她提出在社会工作实习教育中应构建整体性合作模式。此外, 南京晓庄学院 24 篇, 南京财经大学 20 篇, 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 19 篇, 南京特殊教育职业技术学院 12 篇, 南京农业大学 9 篇,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9 篇, 河海大学 9 篇, 南京工业大学 5 篇。总体来看, 社会工作理论研究的发展主要是由高校主导的, 其研究成果也主要集中在高校, 其中南京大学的理论研究成果占据三分之一, 在社会工作理论研究上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从研究的层次而言, 既有宏观层面的研究, 如彭华民、周沛、吴亦明等人主要关注社会工作的制度与理论研究, 也有微观层面的研究, 不少研究者从具体的服务人群、工作领域进行研究, 如花菊香、沈晖主要从医务社会工作方面进行研究, 张曙主要对社会工作实务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从研究方法而言, 既有实证性研究, 也有质性研究。随着社会工作教育的不断发展, 尤其是南京六所高校开设社会工作专业硕士教育以来, 社会工作理论研究将会迎来更加快速的发展, 其前景令人十分期待和可观。

在政府、高校、社区、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的参与下, 南京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社会工作机构组织建设、社会工作理论研究都取得了较快发展, 这为社会工作服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经过十年的探索与发展, 南京社会工作服务已经涵盖到社会福利、社会救助、慈善事业、社区建设、婚姻家庭、精神卫生、残障康复、教育辅导、就业援助、职工帮扶、犯罪预防、禁毒戒毒、矫治帮教、人口计生、纠纷调解、应急处置等领域, 在解决社会问题、化解社会矛盾、回应社会需要、促进社会公平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实践发展进程来看, 社会工作服务已经成为民生服务和社会建设的重要手段和载体, 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强劲的发展动力。

在众多的社会工作服务组织和项目中, 比较具有代表性的也不少。南京协作者社区发展中心作为长三角第一家服务流动人口的非营利组织, 主要致力于流动人口城市社区融合服务。它先后得到美国福特基金会、江苏省慈善总会、世界银行等资助, 在他们的支持下开发了新市民之家、志愿者培育等多种服务项目。南京协作者开展各类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活动 2109 余次, 为近 2000 个流动人口家庭持续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培育了 500 余名流动儿童和农民工志愿者, 与全国十余所高校建立了实习实训基地, 为包括社区干部、社会组织领导人、志愿社团负责人在内的 500 多人提供了专业培训与技术支持。创新出以“流动儿童为服务切入点, 进而深入家庭、带动社区、促进社会融合”的流动人口社会工作服务模式^[3]。南京师范大学教授领办的益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于 2013 年受浦口区民政局委托, 承接了浦口区社会组织培育与发展中心的运营工作, 通过宣传推介、培育发展、公益创投、培训交流、信息咨询、项目评估等服务提供, 帮助该区培育社会组织和发展公益项目, 其中 2013 年帮助该区成功帮助社区养老、儿童保护、农村养老等多个项目申请市公益创投资金。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彭华民教授主持的“抗逆力小童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致力于帮助流动儿童提高抗挫能力, 增强他们的人际交往能力、问题解决能力和情绪管理能力。该项目在南京持续开展 3 年, 已先后成为建邺区民政局、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江苏省妇联合作项目, 2012 年该项目获得江苏省妇联妇女社会工作方案征集评选活动中的实践类一等奖, 随后获得民政部首届优秀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征集活动一等奖。2013 年, 针对该项目的社会需要已开始着手注册七彩虹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今后将以民办社会工作机构的身份继续推广和发展该项目服务, 帮助更多的流动儿童解决问题。原南京市救助管理站专职社会工作者冯元根据救助工作特点, 设计并实施了流浪乞讨人员街头劝导社会工作服务, 于 2010 年至 2013 年定期组织南京财经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工业大学等多个高校的以社会工作专业学生为主体的志愿者在城市街头开展寻访劝导流浪乞讨人员志愿服务。该项目于 2012 年在江苏省妇联妇女社会工作方案征集评选活动中获得实践类二等奖。同年, 南京市救助管理站在该项目的基础上注册了栖霞温馨家园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将其作为该中心的重点项目并接受市公益创投资金的支持。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是南京首个以文化艺术服务为主的残疾人服务机构, 帮助那些有艺术教育愿望残疾人提高文化艺术水平、生活质量, 掌握艺术技能, 培养艺术修养, 增强生活信心。促进残疾人与社会其他人群的交流, 与学习伙伴进行学习交流, 建立正常的人际交往^[4]。



总体而言,南京在社会工作理论研究,尤其是本土理论的研究在快速发展,社会工作服务在服务领域、规模、人群、层次都在不断扩展。这两者不仅在推动南京社会工作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全国都具有重要的影响。



五、南京社会工作发展的主要问题

在广大政府官员、教育工作者、社会工作者和其他关心社会工作的社会成员的共同努力下,南京的社会工作发展取得十分可喜的成绩。无论是实务推进,还是理论研究,不管是政策规划,还是组织建设,都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不断推进。但是,在正确评价历史和成绩时,也应该理性地认识到所存在的不足。从南京的发展轨迹来看,主要存在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社会工作政策体系还不够完善。虽然南京已经出台多部有关社会工作的政策文件,但缺乏系统性和配套性,难以有效地促进整个社会工作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一是缺乏纲领性的政策,虽然政府在“十二五”提到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发挥社会工作作用,但其规定过于笼统和简单,缺乏具体的操作性和应用性,难以对全市各级部门形成直接的政策指导作用。二是政策内容单一,南京在社会管理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其所探索的“一居一委一站一办”和扁平化社会管理模式实现了社会管理模式创新。其所探索的“社区、社工、社会组织”的基层社区社会治理模式也属于全国性创新。因此,南京的社会工作政策主要是基于社区建设而提出的,对其他领域的社工的政策支持严重不足。三是政策责任主体单一,从南京的社会工作政策制定主体来看,主要是市委和市政府,市民政局等较少的几个部门在负责,而教育、司法、人社等多数政府部门仍缺乏政策制定与推动的主动性。这样导致,社会工作政策主要是依据民政系统的实际制定,对全市整体性的社会工作政策安排难以推进。

第二、社会工作人才总量不足。我国实务领域的社会工作发展是以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为核心的,因此,2006年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强调的是建设宏大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2007年民政部门推动社会工作发展也是以实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工作为主要起点。此后,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成为各地社会工作发展的核心任务。2010年国家出台的《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将社会工作人才列为六类重点人才之一,2011年19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意见》和《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1-2020)》,依然是将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作为社会工作发展的核心工作。为什么国家要从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作为推动社会工作发展的关键举措和突破口呢?其最为直接的原因是我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快民生为本的社会建设,构建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制度等一系列的国家社会发展战略任务需要社会工作人才。而现实情况是,我国目前严重匮乏社会工作人才,特别是专业社会工作人才,现有社会工作人才总量难以满足社会服务发展、社会需要满足的客观需要。从南京的现实情况来看,作为一个拥有近800万人口的巨型东部省会城市,其社会问题较多,社会需要复杂多样,必须建立一支规模庞大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才能适应南京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根据西方发达国家专业社会工作人才一般占总人口的2%的比例进行计算^[5],南京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总量应该达到1.6万。目前南京有多少专业社会工作者,尚未有相关部门或研究机构进行准确的统计。但单从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主阵地的民政系统而言,专业社会工作者总量所占民政工作者总量依然十分小,如南京市民政局及其直属的11个事业单位近十年来所吸纳的专业社会工作者也尚未突破50人。南京目前拥有100个街道,1024个社区,按照一个社区配置一个专业社会工作者来计算,全市专职社区工作者中专业社会工作者的数量也不容乐观。

第三、社会工作组织发展缓慢。一方面,南京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发展较慢,市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目前只有南京社会工作者协会,且该协会刚刚成立,尚未在推动行业发展中发挥出主导型作用。11个区中,只有建邺区、六合区、鼓楼区等少数几个区已建或正在筹建社会工作协会组织。从目前已有的几个社会工作行业组织运行路径来看,多具有一定的官方色彩,其重要表现是社会工作协会领导层成员多由民政部门官员担任,所需资金、场地、人员也主要由民政部门进行支持。因此,这些社会工作协会组织存在一定的“行政化”和官办色彩,在开展行业自治的过程中受到一定的影响。另一方面,南京的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较为缓慢。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主要是由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提供,只有培育发展大量的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才能形成一个开放、

平等、公平的社会工作行业环境。当前，南京的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数量很少，而且多以高校教师和专业社会工作学生主办为主。

第四、社会工作社会认同偏低。社会工作的社会认同主要是指全社会对社会工作的认识、理解、支持和参与的情况。一方面是社会工作行业内部的社会认同，南京的社会工作者作为社会福利、社会服务的重要提供者，他们分布在各类社会组织和民政、教育、司法、慈善等各个系统的不同单位、部门、组织中，由于缺乏通畅的交流、沟通、合作平台，也缺乏跨系统、跨部门的社会工作行政管理机构，导致全市的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工作机构缺乏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社会工作者之间、社会工作机构之间缺乏常态化的交流合作机制。另一方面，政府部门之间在推进社会工作发展进程中缺乏协同性和统一性，主要是采取自行探索，各自为政的策略。长期以来，民政作为社会工作发展的主要职能部门，由于行政职权的局限性，难以对其他部门和系统产生引领和带动作用。因而常见的情况是民政部门主要在自身所在的业务系统中开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社会工作政策制度、社会工作教育培训、社会工作机构组织的探索与发展。2012年江苏省妇联妇女社会工作方案征集评选获奖的17个方案中只有3个是来源于南京社会工作实务界。2013年南京市启动首届“寻找最美社工”活动中，只收到150份申报材料，以区来分类，只有鼓楼区等6个区的社会工作者参与申报；以系统来分类，除集中在民政外，只有司法和残联为数极少的几位社会工作者参与申报。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南京社会工作发展主要以民政、教育、司法等系统为单位，系统之间缺乏有效的协同性和互动性。从全市来看，市民群众对社会工作和社会工作者认识还比较低，由于南京社区建设一直得到政府的重视和支持，尤其是“社区、社工、社会组织”的社会和社区管理模式提出后，民政部门 and 全市市民群众已逐步将社区工作者等同为“社工”。事实上，南京约1.2万名的社区工作者中只有极少数的人员是专业社会工作者。



六、南京社会工作发展的未来展望

经过十年努力，南京的社会工作发展经历了一个初步探索、快速发展与创新的阶段。当前，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快民生为本的社会建设、构建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制度、加强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创新等重要任务，不仅是中央部署的实现“中国梦”的重要战略策略，也是地方加强自身发展的重要指南和目标。南京在其“十二五”规划和十三届人大提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两个率先”战略目标，可以预见，社会工作必然在这样一种城市发展主题中得到快速发展，并成为南京民生改善和社会建设的重要骨干。

第一、加快构建社会工作发展支持性社会政策体系。尽快出台南京社会工作发展的整体性规划，将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的目标细化成几个阶段，将责任分解到相关部门，以政策引导动员全市相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参与推动社会工作发展。可以借鉴深圳、上海等地经验，建立具有强执行力的社会工作发展的领导组织机构，强化全市社会工作的调查研究和政策制定，积极优化社会工作发展的政策环境。根据中央的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南京社会发展实际，尽快出台社会工作人才引进、使用、流动、管理、评价、激励等政策，以政策为抓手加强全市各系统各领域社会工作及其人才的统一管理。

第二、继续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匮乏是当前南京面临的实际问题。首先要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加大资金投入和管理力度，不断提高社会工作者的整体待遇，破解当前“工作多、压力大、待遇少、地位低”的社会工作从业环境，提升社会工作者的职业地位和薪酬待遇。其次，要加快开发和创造社会工作岗位，引导专业社会工作人才进入到专业领域中从事专业社会工作。南京是一个社会工作教育资源十分丰富的城市，每年都向社会输送大量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随着社会工作专业硕士教育和社会工作方向博士生培养教育的拓展，南京每年输送的高层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将逐年增多。因此，南京可以依托这些优秀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资源，通过体制内的岗位开发和体制外的创业环境支持，积极引导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成为服务南京经济社会发展的专业人才。再次，积极探索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考试培训、社会工作就业岗前培训、社会工作继续教育、社会工作远程教育等教育培训模式和制度，加快各领域传统工作者向专业社会工作者转化。

第三、积极推动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建设。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对社会工作行业的培育、服务与引领具有重要的作用，它能够有效地搭建政府与社会工作机构、社会工作者之间的交流与互动平台，能够较好地传递党和政

府的政策精神，也能较好地由政府表达社会工作行业的利益诉求和发展意向。当前，南京的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发展刚刚起步，存在数量少、规模小、人员少、专业性弱、行政性强的特点，尚不能对社会工作行业发挥引领作用。一方面，政府需要出台政策，进一步引导和支持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发挥自身独立发展的内在潜能，促进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的自主发展和去行政化。另一方面，政府需要在政府职能转变的过程中，注重培育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在参与社会治理过程中的能力，并提供适量的资金、技术、人才和管理服务方面的支持，帮助其快速成长。今后一阶段，最为紧迫的人物是动员全市各区建立区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尽快形成市、区两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网络。

第四、加大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培育发展力度。2010年民政部下发《关于促进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的通知》，指出目前我国民办社工机构的发展还面临总量不足、成长缓慢、服务水平不高、发展不平衡等问题。南京的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发展也存在同样的问题，应该采取积极措施来应对这些问题。首先，需要进一步优化民办社会工作机构注册登记管理政策，降低门槛，加大支持力度，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和企事业单位成立民办社会工作机构。近年来，南京市将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权限下移到区级，并放宽政策规定注册资金5000元即可在区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社会组织。这一政策的优化，直接掀起南京社会组织发展热潮，民办社会工作机构也在逐年增多。据观察，南京多数高校的社会工作院系都成立了有专业教师领办的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并积极开展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其次，要加快民办社会工作机构培育孵化工作。积极整合爱德基金会、恩派（NPI）、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等机构的社会组织培育引擎作用，引导他们培育更多的具有发展潜力，符合社会需要的各类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再次，加强社会工作行业自律和治理。随着民办社会工作机构的增多，它们将成为社会工作行业中的主导力量，需要通过行业规范建设和管理制度建设，加强对民办社会工作机构的约束和自律。

第五、构建社会工作发展的合作性环境。社会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既包括社会工作理论的传播与使用，也包括社会工作制度的建设与实施，还包括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的建立与壮大，也包括社会工作服务的拓展与创新。社会工作发展既需要国内与国外的合作，也需要全社会的支持和参与。首先，应该立足南京的优势资源，加强政府部门、教育界、实践界三方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形成理论、政策、资金、人才、技术方面的整体优势，积极推动社会工作发展。其次，要加强国内其他城市的学习与合作，积极借鉴深圳、上海之地的先进理念和办法，创新南京社会工作发展的路径和理念。再次，要积极构建国际交流合作平台，积极学习其他国家和地区社会工作本土化与专业化经验，尤其是社会工作与地方社会文化、价值理念、意识形态方面的融合经验。

参考文献：

- [1] 宗庆华. 南京市社会组织管理创新研究 [D]. 南京理工大学 2012 年优秀硕士论文.
- [2] 民政部李立国部长率队考察恩派（NPI）托管雨花台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 [E B / O L] http://www.npi.org.cn/npi_newsshow.php?pid=1093.
- [3] 南京市协作者社区发展中心招聘信息 [E B / O L] <http://xsc.njue.edu.cn/newsnew/Article/jydz/qyxq/201304/6094.html>.
- [4] 中国公益最佳社会责任 NGO 候选人 - 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 [E B / O L] <http://gongyi.sina.com.cn/2012-04-12/153533594.html>.
- [5] 和谐社会需要大批社会工作人才 [E B / O L] http://www.gmw.cn/01gmr/2007-12/10/content_707748.htm.

版面编辑：施瑶



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策略

时昱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团委书记)

摘要：“目标定位”是西方福利国家广泛采用的一种福利策略，是在福利资源有限的条件下，追求福利效益最大化的结果。具体到国家层面，不同国家在“目标定位”的实施上有不同的政策，这些具体政策的制定，一方面保持了目标定位的导向，另一方面，也依据了各国的国情和发展方向。

关键词：目标定位 社会福利 国情

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就本质上来讲，是试图最优化社会福利资源的分配，以最大限度促进社会良好发展、满足社会成员需求的一种原则。这一原则，伴随着20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福利国家因危机而引发的福利改革而逐步确立并被广泛接受。在《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全球发展趋势与展望》一书中，作者尼尔·吉尔伯特通过引述对几个国家福利政策的分析，介绍了“目标定位”（targeting）的含义、兴起背景、各种措施以及优越性；重点结合一些案例国家的改革情况介绍了目标定位的诸多方法，包括传统方法以及创新的方法，并指出了创新方法的优势和不足；然后从纵向和横向两个方面探讨了目标定位的绩效评估问题；最后对目标定位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研究并给出了政策建议。

本文结合该书内容、对几个主要案例国家的学习了解以及作者自身对中国该方面问题的体会，对目标定位这一原则的理解进行陈述，并对几个典型国家的福利政策进行阐述和思考。



对一个问题的学术探究，总要由其概念界定开始，学术界目前对“目标定位”概念的定义莫衷一是，在该书中，目标定位可以被理解为公共福利支出的目标指向的一种方式。从广义上讲，任何一项社会风险（例如残疾、年老、怀孕、贫困、疾病、失业、工伤等）和相关受益人（残疾人、老年人、孕妇、穷人、病人、失业者、工伤者）的确定都可被称为目标定位。狭义的“目标定位”是指把福利资源分配给最需要或最贫困的人群，即选择“最需要或最贫困”人群的过程。从目标定位的定义来看，它涉及到如下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如何界定目标定位计划中的“有需要的人”。第二个问题是将有限的资源定位于“最需要的人身上”，这种表述实际是“选择性政策”的某种延续与发展。（尼尔·吉尔伯特，2004）

而其兴起，除了前言中已经提到的，是西方国家因财政困难加剧而进行福利改革这一时代现象的直接产物，亦是福利资源的稀缺有限性的必然结果；在思想背景上，新保守主义或曰新自由主义的崛起在客观上使福利改革中目标定位方法的使用得以“名正言顺”（尼尔·吉尔伯特，2004）。当然，这一原则，也因其简单易行的操作特点而受到了西方福利国家的广泛采取和应用。

“目标定位”作为一种选择受助群体的方法原则，涉及的主要是以下两个问题：如何界定目标定位政策中的“有需要的人”，以及如何将有限的资源定位于“最需要的人身上”。这一原则因选择依据的侧重而呈现出不同的方法，这些方法又可以依据时间和对目标群体的主要定位依据划分为“传统的方法”和“创新的方法”。传统的方法包括类别定位、财富定位和需求定位，当然，这三种分类也并非绝对，在实践的应用过程中，是可以互相融合的，这三种定位方法，所依据的是看似比较易于测得的客观数据，而定位的创新方法，包括行为定



位，亦即以“个人行为”为确定受益资格的重要依据；道德定位，即将对受助者的道德评价也纳入评价标准之中；加权人口法，中央以地方为单位，根据地方拥有资源现状进行定位的方法；个案管理法，是一种最为精确的管理方法，将目标单位定位到了个人的层面，福利当局给每个福利受益人分别制定个人计划并建立个人档案，记录其申请、评估、受益、回访、复审等相关资料。综合比较，可以看出，创新的四种方法在评估和定位上，依据的标准更为多元，融合了一些并非简单用数字便可呈现的、主观性更强的标准，这些创新的方法，是对传统方法的改良和补充，基本目的，依旧是提高社会福利的效率和公平程度。在这一新旧方法的转变上，也可以看到西方福利国家的不断探索和相关政策的日益成熟。



虽然都大致依循同一原则，但具体政策也因其历史基础、国情各异而体现出了不同的特色，本文在第二部分，就将结合第一部分所陈述的“目标政策”的基本概念，简要评述新西兰、美国和英国的社会保障制度模式类型。

1、新西兰：补救模式 (residualist)

以收入调查为主的目标定位，长期以来一直是新西兰社会保障的主导和首选模式。（尼尔·吉尔伯特，1）这一制度形成和普遍适用与其基本社会特征和市场经济特征都有着密切的联系。新西兰没有宗教、且社会不成熟，决定其不仅需要采取实际行动，还需要考虑行动的方式；新西兰的市场经济规模小、不成熟、初级产品极易受到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因而社会保障资金的分配很可能会受到严重的制约，需要政府的引领。再加之19世纪80年代起出现了以低工资、失业和贫困为特征的“长期萧条”（long depression）（Gardner, 1981），需要公共资金来解决贫困问题。很大程度上，新西兰的社会保障制度和政策是对现存问题的一种对策和弥补，其主要通过的也是分类的家计调查型社会保障制度。

这种家计调查型的社会保障，最开始主要针对的是老年人，继而推广到“遗孀”、矿工和盲人等“应获救济的”穷人的给付，所谓的“应获救济”是指对其经济状况没有自身过错。对这些受助者的资助，都要通过对其家庭、尤其是经济状况和居住状况的审查，属于较为传统的定位方法。

在二战前，新西兰也对已有的这些针对特殊人群的福利政策做过一些调整，但主要是福利资金多少和付给额的变化，在受助对象的定位上并没有太多变动，是一种渐进主义的、并没有根本性变化的演进；进入20世纪30年代，经济萧条让政府采取了不同于以往的新举措——颁布了《社会保障法》，这一法律的颁布使原本零散的社会保障政策更加系统化，并扩大了受助对象，囊括了包括失业工人、婴儿、患病群体等在内的人群；而在1984年后，新西兰的社会保障制度呈现出了两个新特点，一是目标定位家庭援助形成，二是补充援助项目设立。这都意味着以家庭为考察单位的福利政策在范围上变得更广，亦即受益群体扩充和援助项目扩充。

新西兰福利政策的目标定位，首先是“补救”的原则一以贯之，是植根于对有需要者进行定位给付的传统之中的，其次，其不断演进的结果也是多面的，在某些重要方面得到了改进，诸如降低受益者的有效边际税率，缩小承受高税率的收入范围，给有特殊需要的群体提供额外援助，但是由于社会福利的各个领域间缺乏协调，社会福利的整体整合度还不够，明显的补救模式和对象导向，容易产生受辱感，进而影响社会团结。

2、英国：普享型福利国家 (universalistic welfare state)

不同于新西兰，英国福利政策的补救性质并没有那么明显，相反，在其看来，“济贫经常被认为是福利事业的唯一目标，但它从来都不是主要目标”（Hills, 1993）福利国家的支出基本上不是根据收入来分配的，而是根据需要或权利进行分配的，这种目标定位的方式，严格意义上讲不是对家庭经济水平的补救，强调的是通过向家庭融资，继而又通过各种福利政策把福利返还给家庭，这其中，税收是累进的（富人比穷人给的多），而给付是目标定位的（穷人得到的给付比富人多）。这就客观上起到了再分配的作用。另外，英国的普享型福利特色也可以通过其社会保障给付目标看出来：最终目的是要减少贫困和分配不均，同时把节省的资金用于其他社会用途，如教育和卫生保健。

但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是，这种较为复杂的目标定位方法涉及了更为复杂的计算方法，诸如在国民健康服务（NHS）的财政分配上使用的HCHS加权人口法，囊括了十分复杂且在不断更新的计算公式，这一方面提升了社会福利的实施成本，另一方面也降低了对政治过程来说非常重要的透明度。

3、美国：合作主义模式 (corporatist)



美国的目标定位相比于前两个案例国家，似乎更进一步地强调了个体的地位和能动性，这一济贫项目的导向重构也是由一系列的动因促成的：公共对济贫项目的不满，尤其是这些项目的慷慨性被明显滥用，以及这些项目使道德标准下降（Farkas, 1995）；“权责下放革命”（Kingsley, 1996; Weaver, 1996）或“新联邦制”（Corbett, 1996）使得社会福利制度项目的制定更具灵活，但责任交付却令人沮丧。由此，美国的公共政策制定者已经调整战略，使社会救助不一定定位于那些最需要的人，而是定位于那些从个人行为、个人情况和服从性等方面表明其应该获得公共援助的人。

新的策略也在这种根据个人行为来定位社会福利津贴的新趋势下因应而成，政府提高受助者资格标准，力图在减少公共支出的同时，又能满足公共的意愿。并且，在具体实施福利政策时，更多地从长远角度上运用经济激励和惩罚手段，促进社会的发展，例如，政策对贫困妇女的生育和家庭结构就有一定程度上的抑制导向，这客观上有利于个人生活水平的提升，对国家的有利之处也是显而易见的。

这种“目标定位”采用新的尺度，选择方法不再是价值中立，而是混合了大量的道德准则，变得更具体但也更难操作，给管理者和执行者带来了诸如资格确定等方面的大量繁琐工作，同时复杂的工作程序和自由的酌处权可能会导致较高的出错率和不公平待遇，使一个致力于增进社会公平的制度适得其反，另外，最易受到争议的一点是，某些针对个人特性而实施的惩罚政策可能达不到最终目标，反而带来伤害，同时政策导向也一定程度上有危害人的自由意志和行动的嫌疑。

综上，结合文中所挑选的三个案例国家，可以看出，不同的国家因其政治体制、管理方式、经济水平、财政收入、公民社会发展程度以及更深一层的文化和社会福利政策惯习各异而采取了不同的福利政策，这些福利政策都以目标定位为最基本的导向，但具体的政策安排却千变万化，很难评价孰优孰劣，然而，政策的因时革新却是始终必要的，各个国家都要注意结合当下的实际制定政策，并促进政策和保障体系的制度化和体系化，提升政策执行的效率。



三

通过案例国家对“目标定位”的实施，可以看到目标定位最大的特点在于其选择性，核心在于选择受助对象的资格标准，其以属性需要为依据、以补偿为依据、以诊断差异为依据，以及以家计调查后的需要为依据，而且这些方法并不相互排斥（Gilbert and Terrell, 1998）。由传统方法变革到新方法，目标定位在选择标准上由单一的经济标准逐渐走向多元，同时也更多地加入了个人的因素，更注重从长远角度提升个人的生存能力、提升福利政策效率。

福利政策的“目标定位”是一种在有限福利资源的前提下，追求效率和实用性的策略，这一策略具有普适性，然而在具体政策的制定和施行上，各国依旧需要依据自身情况进行深一步的分析，并结合不同的时代背景对政策进行调试和系统化。

参考文献：

- 尼尔·吉尔伯特，2004，《社会福利的目标定位——全球发展趋势与展望》，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Gardner, W. J., 1981, A colonial economy. In W. H. Oliver (Ed.) The Oxford history of New Zeala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ilbert, N., 1998, Remodeling Social Welfare. Society.
- Hills, J. 1993, The future of welfare: A guide to the debate. York: Joseph Rowntree Foundation.

版面编辑：徐陆 吴桅





体验式小组工作对流动儿童 城市融入的介入

——以“阳光新市民”为例

孙颖（北京大学14级MSW）

摘要：本文选取“阳光新市民”案例，在优势视角及体验的理念支持下，描述了体验式小组工作介入存在城市融入需求的流动儿童的实务过程，讨论了“阳光新市民”项目的开展以及产生的效果，并对体验式小组工作介入流动儿童城市融入进行反思。

关键词：体验式小组工作；流动儿童；城市融入

Abstract: Choosing the case of “sunny new citizens”, under the supports of the concept of strength perspective and experience. Describing the practice process that experiential team work intervene migrant children who need to integrate urban city, discussing the process and effect of “sunny new citizen” project, thinking about that experiential team work intervenes the urban city integration of migrant children.

Key words: experiential team work; migrant children; city integrate

一

背景

据国家人口计生委2010年发布的《中国流动人口发展报告2010》显示，2009年我国流动人口数量达到了2.11亿，截止到2010年2月20日，随打工的父母进城的农村流动儿童已有2000万人，未来二三十年流动人口的规模将不断增加。随着城市化的进程，流动儿童已经成为城市中一个具有相当规模的社会群体，关注他们的城市融合与归属问题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赵川芳，2011）。

2011年8月，国务院颁布实施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针对流动儿童特别提出：建立和完善流动儿童服务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户籍制度和保障制度改革，逐步将流动人口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随着南京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越来越多的流动儿童成为南京的“新市民”，然而这些“新市民”面临着很多问题：比如环境的“软歧视”，流动儿童在城市就读，常常被“另眼相看”；又如很多流动儿童的父母由于工作，生活压力较大而无暇照顾孩子，这些都威胁着流动儿童的健康成长与城市融入。一个幸福型的城市，他们的建设者——流动人口及其子女也应该是幸福的。小学高年级的流动儿童，面临着青春期成长与城市融入的双重挑战，鉴于此，我们成立了“阳光新市民”成长小组，希望通过我们活动的开展，促进流动儿童中部分高年级小学生自我发展、融入城市，推动幸福型城市的建设。

在NGO“西祠爱心之旅”的协助下，我们联系上南京X小学，一所流动儿童占很大比例的小学，争取到X小学校长、老师、学生及其家长的支持，十二名小学生自愿并积极加入我们的活动。考虑到活动的可行性和高效性，同时方便学生、家长、老师的理解，采用体验式小组工作的形式，带着小组成员走进南京体验城市。因为申请到南京大学2012年暑期社会实践“幸福型城市建设”选题，我们的项目有了经费支持，更便于开展。

二 “阳光新市民” 基本情况

“阳光新市民”儿童社会工作服务流程如图1所示。考虑到资源链接和社会工作普及程度还不够的客观因素，成员招募由一直和X小学有合作的“西祠爱心之旅”委托X小学的老师招募，老师代发相关信息，学生自主报名参加“阳光新市民”项目。综合预估成员基本特质，了解学生在城市融入和其他方面存在的需求后，“阳光新市民”项目工作者和督导组组成社会工作服务团队和X小学的老师、“爱心之旅”志愿者共同讨论服务方式并拟定服务计划。再根据服务对象需求开展为期一周的社会工作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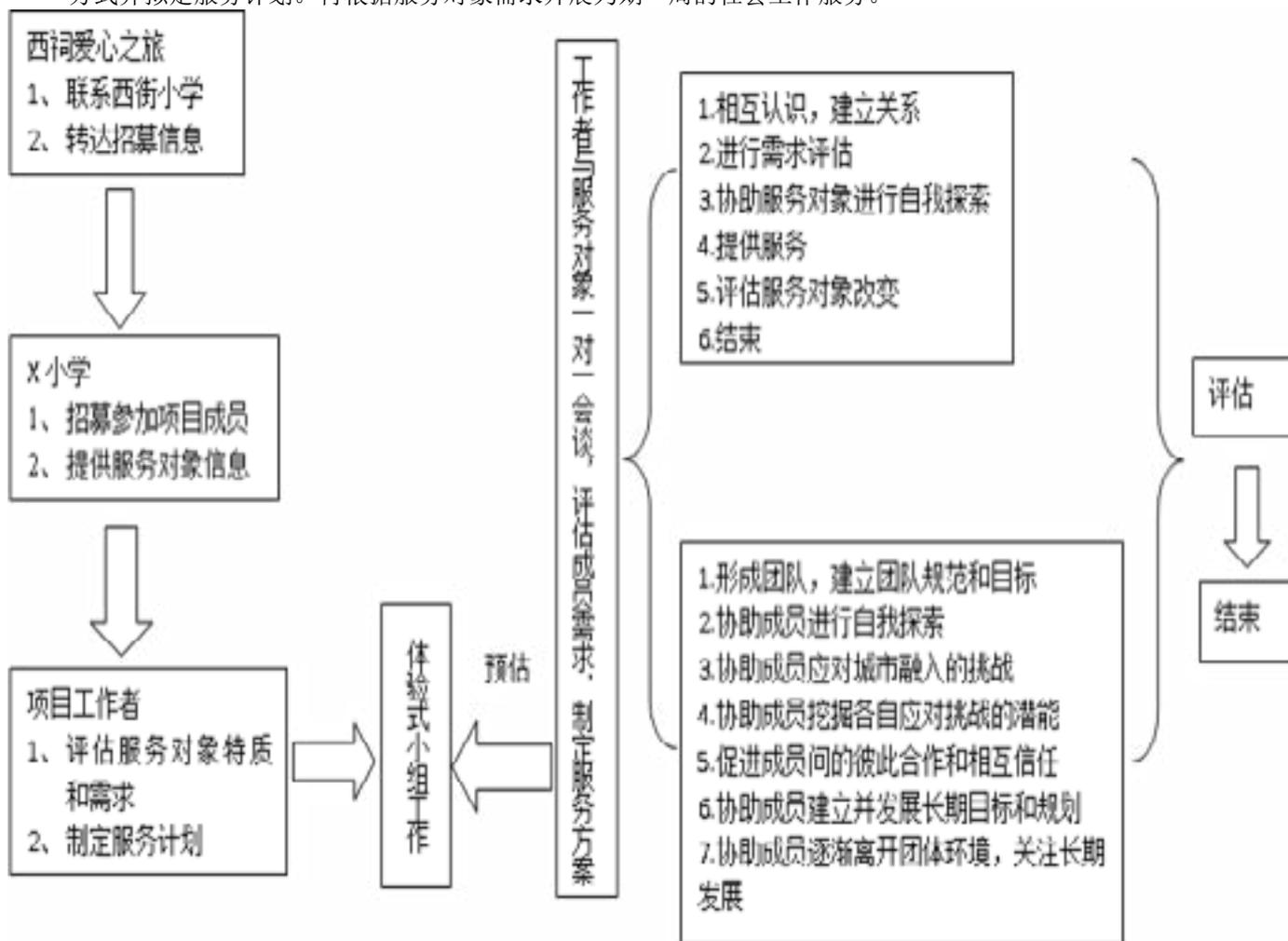


图1. “阳光新市民”儿童社会工作服务流程

三 “阳光新市民” 实务过程

(一) 服务理念

1、优势视角

优势视角的发展是随着社会工作实践与理论的发展逐渐发展起来的。社会工作发轫于帮助有需要的人，一直以来关注的更多的是人的问题。社会工作是以问题为核心，社会工作者在利用自己所学专业对案主进行帮助时，强调将关注点聚焦在案主所面临的问题和困难上。社会工作者曾经花费了太多的精力去寻找存在于案主身上的障碍、缺陷及所受到的伤害，忽略了案主面对这些问题所具有的本能的补偿和转换性反应（即人的

抗逆力)。而优势视角提供“社会工作实践方法的新模式”，那就是社会工作者不应常常用病理学的知识去分析每一位案主，而是应该侧重于对案主的“保护性因素”的挖掘，即案主的成长(Luther, 1991)。帮助案主挖掘和发挥存在于身上的潜力和优势，找到成就感，转移他们对问题的过度注意力，以更人性化的手段达到助人目的。

2、体验的理念

伽达默尔在《真理与方法》指出18世纪“体验”这个词还根本不存在，在19世纪70年代“体验”(Er-lebnis)才与“经历”(Erleben)相区别；狄尔泰在《体验和文学创作》一书中首次赋予“体验”以一种概念性的功能(王苏君, 2004)。《现代汉语词典》中对“体验”的解释是“通过实践来认识周围的事物；亲身经历”。一是重视实践，体验是个体的亲身经历，是动态的过程；二是体验的指向性，是为了认识周围的事物，体验最终是对外界的一种认识。

(二) 预估

在儿童成长的社会工作服务介入中，对服务对象及其环境的评估是了解服务对象特点、界定其需求、设计并提供服务方案的重要环节。“阳光新市民”项目的服务对象主要是跟随在南京打工和工作的父母或借住在南京亲戚家在南京上学面临着城市融入的流动儿童，本次预估主要从服务对象所处生态系统，及其需求(即城市融入的表现及影响因素)两方面进行评估。

1、生态系统评估



图 2. X 小学流动儿童的社会生态系统

图 2 反映了 X 小学流动儿童的社会生态系统。流动儿童的发展直接受到微观系统中家庭、同学群体和学校老师的影响；在 X 小学环境中，X 小学的同学不仅与其所在的班级发生联系，同时也受到 X 小学五年级其他班级以及整个学校组织的影响。外部系统中，各个部门如教育部门、民政部门、NGO(西祠爱心之旅)，对 X 小学的流动儿童也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在整个环境中，宏观系统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法律、制度等也会间接影响 X 小学流动儿童目前的状况，以及未来城市融入状况。

无论是系统内部还是系统之间的互动都包含影响流动儿童城市融入的保护性因素和危险性因素，微观系统、中观系统、外部系统均有相应的影响。良好的同学关系、师生关系、和睦小康的家庭条件、民政局教育局的关注、NGO的支持等为流动儿童的城市融入提供保护性因素。然后，家庭经济条件紧张、居住不定、城市市民的排斥和异常眼光、不良的朋辈群体压力等成为阻碍流动儿童城市融入的直接或间接的危险因素。

预估沟通结果表明服务对象家庭经济一般，部分家庭存在经济压力；大多流动儿童是租房住在南京，父母工作不够稳定。流动儿童的父母工作繁忙，很少有时间陪伴他们。因学历所限，对流动儿童的学习指导也比

较有限。X小学既有流动儿童，也有南京城市居民的子女，流动儿童自感与城市居民子女在阅历见识、生活水平、家庭条件等方面存在差异。

2、城市融入评估

如表1所示，参加“阳光新市民”项目的十二名儿童均是X小学五（2）班学生，除两位儿童（彤彤和帅帅）是南京本地市民子女，其他十名儿童均非南京本地人，不在南京出生、跟随父母工作到南京生活学习，在南京生活的年限一到十年不等。

表1. “阳光新市民”服务对象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年级	出生地	在南京生活时间 / 年
婷婷	女	13	五	安徽	2
斌斌	男	12	五	河南	3
小爽	女	11	五	湖南	3
天天	女	11	五	湖南	3
浩浩	男	11	五	安徽	5
小吴	女	12	五	河南	5
君君	女	12	五	安徽	7
琳琳	女	12	五	江苏泰州	9
小陈	女	12	五	河南	9
彤彤	女	11	五	江苏南京	11
小王	女	12	五	江苏徐州	12
帅帅	男	12	五	江苏南京	12

（考虑到保护服务对象隐私，已对其姓名作匿名处理）

通过与服务对象进行会谈和X小学所提供的相关信息，我们了解到服务对象在城市融入方面主要存在以下需求：增加和南京本地市民子女沟通交流；受到老师的平等对待；父母多陪自己在南京游玩；对南京城市多些了解；被南京城市居民接纳；适应南京城市生活；多一些可参与的社区活动。具体而言，由于不是土生土长的南京本地人，跟随父母工作来到南京学习生活，大多流动儿童在学习和生活等各方面，难以真正融入环境、融入南京城市，多少存在一些自卑感和自我否定感。同时，由于家庭、老师甚至整个社会环境的支持有限，部分流动儿童对南京城市了解接触很少，也缺乏融入城市的机会与客观条件，故存在城市融入的需求。

（三）介入策略

1、工作方法：体验式小组工作

小组工作是社会工作重要的直接工作方法之一。全美小组工作者协会指出，小组工作是指经过训练的指导者应用团体动力学的知识与原理，通过小组活动，促进小组成员交流，帮助小组成员获得新的经验，从而完成小组的既定目标（吴梦珍，1992）。体验式小组工作，就是通过个人在小组及其活动中的充分参与，获得个人经验的一种小组工作，其核心特点是体验、互动、分享与在做中学。目前，体验式小组工作在海外及港台地区已广泛应用于各种社会机构的青少年服务之中（韩辉，2008）。

“阳光新市民”服务项目采用体验式小组工作的方式，在体验南京的过程中，促进流动儿童的城市融入。

2、具体介入方法

本项目的具体介入方法有：

（1）加深对南京城市的了解，增强归属感，如带流动儿童体验南京各处风光，感受南京的文化气息与文化积淀，并意识到很多是他们可以使用的公共资源。

（2）提升自信心，主动融入城市，如“赞美与被赞美”活动，让小朋友们发现自己及同学们的亮点，增强自信心；“我是小小导游”，增强小朋友们的主人翁意识、责任意识以及合作、沟通能力；“地铁游”，激发小朋友们的观察和学习能力，发现身边的美，并掌握交通安全知识。

（3）增强责任感，增强作为新市民的主人翁意识，如通过活动，让流动儿童意识到自己作为城市新市民的社会责任，比如维护城市卫生、遵守交通规则增强合作和沟通能力，改善朋辈关系，如通过户外拓展活动，在小组游戏中，增强其合作能力，鼓励他们主动和家人、同学、老师甚至陌生人交谈。（4）了解生活常识，增强自理能力，如何乘坐地铁、如何问路、查看地图，加强安全意识，强化地铁站的规则、卫生意识。表



2. “阳光新市民”活动程序计划表

时间	单元	活动名称	地点	活动目的	活动内容
7月3号	一	初识彼此	X小学	1. 成员之间相互认识, 建立互动关系; 2. 建立团体规范; 3. 让成员了解整理夏令营流程。	1. 破冰活动; 2. 相互认识; 3. 订立团体契约。
7月4号	二	2号线地铁游	地铁2号线	1. 加深小组成员之间的相互了解, 以更好地互动; 2. 感受南京地铁的文化气息与南京古城的厚重的文化积淀。	第一站: 大行宫(春节) 第二站: 明故宫(重阳节) 第三站: 苜蓿园(七夕) 第四站: 马群(元旦节) 第五站: 学则路(音乐台阶) 第六站: 南大仙林(劳动节)
7月4号	三	邂逅南大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1. 参观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2. 感受大学的氛围, 对大学有初步了解和接触。	第一站: 南京大学南大门 第二站: 二源广场 第三站: 杜厦图书馆 第四站: 校史博物馆 第五站: 体育馆、操场
7月5号	四	探寻历史	南京博物院	1. 工作者和小组成员加深相互了解; 2. 了解南京历史与艺术, 加深对南京城市的了解; 加强安全意识, 强化地铁站的规则、卫生意识, 培养社会公德心。	1. 参观南京博物院; 2. 参观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3. 介绍下一次活动计划, 三个小组讨论社区出游计划, 并制定路线。
7月6号	五	“我是小小导游”	中华门城堡、雨花台	1. 主人翁意识、自信心的培养; 2. 强化安全意识、加强沟通能力、团结合作、认真负责的品质; 3. 熟悉社区周边环境, 发现生活的美, 更好地融入南京。	1. 分组活动; 2. 小导游带工作者走进他们熟悉的地方; 3. 参考路线: X小学-中华门城堡-秦淮河-雨花台。
7月7号	六	1号线地铁游	地铁1号线	1. 进一步加深他们对于南京地铁文化的了解; 2. 培养他们的观察能力; 3. 锻炼搜集、获取信息的能力。	第一站: 中华门(明城遗韵) 第二站: 三山街(灯彩秦淮) 第三站: 珠江路(民国叙事) 第四站: 鼓楼(六朝古都) 第五站: 玄武门(水月玄武)
7月7号	七	户外素质拓展	玄武湖	1. 学会分享、培养良好的沟通和协作能力、锻炼反应能力和应变技巧; 2. 培养团队合作能力与共同解决问题的能力。	1. 参观玄武湖公园; 2. 野餐; 3. 小游戏(安静的生日, 大风吹、小风吹, 千千结, 造反运动)。
7月8号	八	学会赞美, 放飞梦想	南京大学鼓楼校区	1. 进一步感受大学文化, 鼓励大家设立自己的目标并为之付诸行动; 2. 更好的认识自己与他人, 增强自信心, 善于发现他人和自己的优点; 3. 探索发现身边未知的事物, 作为南京的“新市民”更加积极地融入南京城市。	1. 参观南京大学鼓楼校区; 2. 赞美与被赞美活动; 3. 回顾往期的活动, 分享自己的活动感受; 4. 介绍加时活动-参加南京博物馆开幕式活动。

工作者设计了八期活动,如表2所示。在活动中,服务对象通过完成特定的主题任务或分享经验等方式发现自己独特的能力,加强自身和他人以及环境的联系,从而促进服务对象的自我同一性发展。通过布置作业的方式要求服务对象与家人、同学或老师共同参与,能够拓展学生社会网络,促进各系统之间的联系。

整合学校资源、社区资源、NGO资源和社会资源,多方支持下开展的“阳光新市民”服务项目,为流动儿童提供参与社会活动、接触朋辈群体、社会群体的机会,发现和挖掘可以使用的公共资源,发现生活的美。带着和传递优势视角,组织一系列小组活动,促进流动儿童在活动参与中得到个人能力的提升。

(四) 评估

在社会工作服务过程中常常需要回答以下问题:社会工作介入有效吗?介入是如何导致变化出现的?介入过程中哪些因素导致了期望结果的出现?因此,开展社会工作服务的同时需要进行评估,对社会服务结果、效果和影响做出评价(顾东辉,2009)。

1、过程评估

本项目评估邀请服务对象、西祠爱心之旅工作人员、老师和相关专业人员一同参与;采用参与式监测评估的方式;注重过程评估和结果评估相联系,内部评估(服务对象评估和工作者自评)与外部评估(老师评估、西祠爱心之旅工作人员评估等)相结合;评估服务对象的融入需求满足情况、服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根据项目计划书要求,在“阳光新市民”服务开展过程中进行过程评估,服务结束后进行成效评估,同时邀请西祠爱心之旅进行前测和后测,并对整个项目过程进行监督。

过程评估主要以内部评估为主,采用服务对象和工作者互评、督导评估、合作方评估等方式进行。通过个案和小组服务的工作记录、会议、接触交往以及观察,评估工作者方案设计和提供服务过程及成效,考察工作者和服务对象在服务过程中的参与程度和表现。

成效评估在项目服务结束阶段进行,内部评估和外部评估相结合。通过开放式问卷和访谈的方式评估服务对象的进步情况。工作者和服务对象填写评估表,评估他们对服务方案的满意度以及他们感受到的服务对象转变。督导、西祠爱心之旅中心工作人员参与焦点小组访谈或个别面谈进行评估。项目结束后对整个项目进行评估,评估范围包括受益人群数量及目标达成程度;项目实施过程参与度;以及项目的可持续性和复制性等。

2. 评估结果

“阳光新市民”项目服务开始之后,共服务X小学学生12名,其中流动儿童10名。接受服务的学生各自都有进步和发展,总体上学生自我认识程度加深,在城市融入方面有所成长和改变,基本接近项目的目标要求。具体来看,评估结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项目活动参与情况。该项目的具体情况由西祠胡同爱心之旅转告X小学,X小学教师将活动信息告知班级学生,学生主动报名参加,而且参与之前已和工作者做了电话沟通,项目参与情况是很好的,虽然项目是在炎热的七月开展,但服务对象每期活动的都是全勤参加。

(2) 服务对象能力增长和满意度。通过开放式问卷和访谈,服务对象报告了在服务过程中的经验和收获。在评估报告中,服务对象反映通过参与活动朋友圈子有所扩大,学习并发展了人际交往、合作沟通等技能(“通过本次活动,我认识了更多朋友,结交了一位好朋友婷婷——小吴”;“玄武湖户外拓展活动中,我感受到合作的重要性,团结力量大——浩浩”;“我们班女生之前都不喜欢帅帅,他老是欺负我们,这几天的相处也发现了他的优点,和他可以做朋友”)。在服务过程中,服务对象通过交流和尝试进行自我探索,在过程中获得归属感并提升自我效能感(“我最喜欢‘我是小小导游’这一期,之前都是姐姐们带我们领略南京风光,这一次我们带姐姐们游览中华门城堡、雨花台——天天”;“之前都没去过玄武湖,爸妈太忙,他们对南京也不熟悉,一直不带我去,这次发现玄武湖好美啊——妞妞”;“南京大学真美,是南京最好的学校,我也要好好学习,以后争取到南大念书——琳琳”;“原来南京地铁设计是这么有趣,地铁壁画真美——君君”)。总体上,项目过程中服务对象和工作者以及服务对象之间关系融洽,在服务过程中服务对象感觉亲切、信任,能大胆说出自己心中真实想法,通过讨论分享和游戏能在快乐中学到有意义的东西(“谢谢佳敏姐姐一直鼓励我,我会变得自信一些大胆一些,不让姐姐失望——斌斌”;“过马路时,姐姐们会告诉我们‘红灯停绿灯行’,绿灯亮时都会拉着我们的手走,这让我感到很踏实——小陈”)。

(3) 服务对象的改变将是长期过程。根据目前评估结果,我们还不能立即看到“阳光新市民”服务对象明显的城市融入改变。





四

讨论与反思

(一) “阳光新市民”亮点

在指导老师和工作者以及小组的成员的共同努力下，“阳光新市民”成长小组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整个项目有以下几大亮点：

1、将社会工作助人自助的理念融入整个活动过程中，激发小组成员的潜能，鼓励小组成员自己发现、探索，增强他们自助与互助能力。活动流程设计完善，形式多样，注重细节，准备充足。

2、体验式小组工作的形式，使活动更灵活的开展。工作者在活动开展前都会对活动地点作充分了解并踩点（比如地铁游前工作者对南京的地铁文化进行深入探寻；又如参观南京博物院，工作者会事前和南京博物院的工作人员沟通联系；参观南京大学时，也会事先与图书馆、校史博物馆、体育馆的工作人员沟通，经相关工作人员同意后再开展）。每期活动结束后，及时反思、请督导老师评估。工作者每天对自己的表现反思，相互监督；工作者每天都会对每个小朋友的表现分享讨论、做好“新市民成长档案”的记录；每天写好活动日志，通过网络与X小学的老师家长们分享。

3、潜移默化地培养流动儿童的自信心，学习态度，责任意识，安全意识，合作与沟通能力。例如：“赞美与被赞美”活动，让小朋友们发现自己及同学们的亮点，增强自信心。“地铁游”，激发小朋友们的观察和学习能力，发现身边的美，并掌握交通安全知识；“我是小小导游”，增强小朋友们的主人翁意识、责任意识以及合作、沟通能力。

4、采取结对的形式长期开展，使得工作者和服务对象能够长期联系。六名工作者对十二名儿童，每名工作者在分工之余结对两名儿童，使每名儿童都能得到关注和支持。每天活动结束后，工作者都会通过电话联系确保自己负责的儿童安全到家。活动结束后，工作者依然和儿童保持长期联系，并在学期间去X小学看望他们。

5、发掘南京可以利用的公共资源，增加对南京城市的记忆与归属。并申请学校的暑期实践，获得经费支持，方便活动开展。工作者在选择活动地点时尽量选择有南京特色的免费的公共资源，一方面可以节约活动成本，另一方面也希望通过这些活动让小组成员感受到南京城市的文化与关怀，并意识到自己作为城市的新市民是有权利享有这些公共资源的。

6、通过网络宣传，在记录活动、分享经验的同时，扩大影响力，充分发挥NGO在链接志愿者资源与流动儿童需求之间的作用，具有可复制性和推广性。

(二) “阳光新市民”反思

“阳光新市民”以一种比较轻松的形式开展，希望流动儿童能在体验南京的同时融入南京。并且以一对二的结对形式，更好地针对每个人在融入新城市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从而让他们能更有自信、更主动地与他人交流，融入南京城市。

活动形式有地铁游，社区游，参观南京大学、南京博物院，玄武湖户外拓展等。活动期间，在督导老师、工作者、小组成员的共同努力下，我们顺利愉快地完成了社会工作服务。最欣慰的是安全意识深入人心。其次，小组成员之间、小组成员与工作者之间以及工作者之间都保持良好的互动，为活动开展提供了重要保证。最后，无论是小组成员还是工作者都在活动中有所收获。

但是，我们的项目也有一些不足，需要反思和改进：

1、体验式小组工作的形式是灵活多变的，小组的具体形式要根据活动主题与参与对象做决定。参加我们这次活动的成员都是即将升入毕业班的小学学生，所以我们的活动应该生动有趣一点以更好地吸引他们的注意力，于潜移默化中塑造品格。

2、在活动中，由于需求评估做的不够，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活动效果。比如对他们这个年龄段性格的把握。处于小学毕业班的孩子相互间因文化背景、生活习惯等因素的差异有着不同的心理年龄，于是出现诸如地铁游“音乐楼梯”时，有些小朋友觉得活动有趣，有些则觉得无聊的局面。我们应该让活动更加多元化，以尽量满足每个小朋友的需求。在制定计划前，做好对服务对象的需求评估。

3、我们的力量有限的，这次“阳光新市民”成长小组的开展，也只是服务了X小学12名儿童。只有将这种模式不断改进和推广出去，才能让更多的流动儿童逐渐成为南京的新市民。

4、活动结束后，出现了工作者与小组成员间依依不舍的情况，为期一周的活动中，工作者与小组成员间有了深厚的感情。于是预期活动结束后，临时加了一期去朝天宫的活动，工作者承诺在下学期开学后去看望他们。西方的社工与案主的伦理在此次活动中并不都是适用的，不能刻板遵循社工伦理。

5、出于X小学老师和学生家长的要求，我们会把活动照片及活动日志发布在西祠胡同爱心之旅页面上，在经验分享的同时，却也有着泄露服务对象隐私的风险。

参考文献

- [1] 顾东辉，2009，《社会工作评估》，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 [2] 韩辉，2008，《社会工作视野下的青少年生涯辅导——体验式小组工作的应用》，《青年探索》，第4期。
- [3] 王苏君，2004，《论“体验”概念的发展史 [J]》，《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第8期。
- [4] 吴梦珍，《小组工作 [M]》，香港：香港社会工作人员协会出版。
- [5] 赵川芳，2011，《社会工作介入，促进流动儿童城市融入》，《社会人文》，第1期。
- [6] Luther, S.S. Vulnerability and resilience: A study of highrisk adolescents[J]. Child Development. Vol. 62, 1991, P600—616.
- [7] 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司：《中国流动人口发展报告 2010》，中国人口出版社，2010年。
- [8] 国务院颁布实施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2011年8月。
- [9]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现代汉语词典：第5版 [K]．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1342.
版面编辑：徐陆 吴桅



*Free Imagination*

儿童服务中的权利保护功能研究

——以杭州市为例

陈海杨（南京大学12级MSW）

摘要：近年来频频曝光的校园性侵案、校车事故、家庭暴力导致儿童死亡等事件以最犀利的方式质疑我国的儿童生存与保护现状。我国现行的儿童保护制度框架建立于改革开放之前，主要依靠家庭对儿童提供照料、支持和保护。在家庭失效后，怎样保护儿童，缺少必要的制度安排和干预措施。因此，本文以儿童服务机构为研究对象，选取功能分析法，对杭州市四家不同性质的儿童服务机构中具有儿童权利保护功能的服务进行分析。他们分别代表属于国家、非营利组织、社区、市场四大主体的儿童服务机构在儿童权利保护工作中的表现。

关键词：儿童权利 儿童服务机构 儿童保护 社会工作

一、问题的提出



由于中国经济社会的飞速发展，儿童问题的复杂性日益突出，我国的儿童保护工作暴露出不少问题和缺陷。最令人担忧的是近年来频繁发生在普通儿童身上伤害事件。这些事件已经不局限于儿童中的某个群体，而是随时都可能发生在任何一个儿童身上。从由家庭照顾引发的失足坠楼的小妞妞事件，到关于家庭暴力的“狼爸”、“虎妈”，对中国普通儿童的保护工作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质疑。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青少年研究院名誉院长陆士桢教授在《〈儿童权利公约〉在中国的20年》报告发布会上指出：以往的中国权利状况基本上是以政府视角发布，但这20年来，中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也是中国民间组织蓬勃而起的20年，这些组织在儿童救助方面做了巨大的工作，所以将儿童服务组织作为《儿童权利公约》执行情况分析的视角。儿童服务组织已经成为中国儿童事业的一个重要主体，成为分析中国儿童权利保护状况必须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

虽然有部分学者已经在儿童服务组织和儿童权利保护的研究上中取得了优秀成果，但我国对儿童保护的研究还只是星星之火，没能触及中国儿童保护的全貌，例如对受父权制影响的儿童权利观念的研究，儿童虐待中家庭照顾疏忽、家长打骂教育等问题的调查，儿童保护机构分析等都很少涉及。从研究内容上看，大部分研究关注的是救助和补偿服务，对具有普遍意义的预防性服务的研究相对缺乏。从儿童保护的层次来看，多集中于生存权、受教育权，与参与权、受保护权、发展权有关的服务内容的研究较少，也反应出我国在这方面的儿童服务和能够提供这些服务的机构较少。对儿童的独立权利主体身份及其需求的关注较少，多数研究把儿童放在客体的位置，也就没有真实反映作为独立权利主体的儿童的需求，在对策建议中缺乏对发挥儿童自主性、潜能的强调，忽视了儿童自身在保护自己方面的能力。这也是笔者想要强调的地方。本文尝试关注不同主体主导下的儿童服务组织，对其具有儿童权利保护功能的服务进行研究，分析儿童权利保护现状，并在社会工作的系

统视角下对中国儿童权利保护事业发展和儿童保护体系的建立提出建设性意见，以期通过儿童服务机构的服务真正落实儿童权利保护。

笔者根据自己在儿童服务机构的实习和做志愿者经历，选取了杭州市四家主体不同的服务机构，国家主导下的儿童福利院、非营利组织的代表12355青少年服务台、社区主导下的“四点半学校”、属于市场部门的ABC情商成长乐园；分析这四家机构提供的具有儿童权利保护功能的服务，探究儿童权利保护现状，最后在社会工作视角下对中国儿童权利保护事业发展和儿童保护体系的建立提出建设性意见，通过儿童服务机构的服务真正落实儿童权利保护。

二、概念界定



本文的核心议题是关于机构服务的儿童权利保护功能研究，核心概念即为儿童权利保护。笔者把儿童定义为“0-14岁的任何人”。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对儿童拥有的权利进行全面阐述，赋予全世界所有18岁以下的儿童数十种权利。学者们对其总结后提炼出四条基本权利，包括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全面参与家庭、文化和社会生活的权利。儿童生存权包括生命权、健康权和医疗保健获得权。儿童发展权是指“儿童拥有充分发展其全部体能和智能的权利”。儿童参与权的内涵是儿童有权对影响到其本人的一切事项自由发表自己的意见，在可能影响到儿童的任何司法和行政诉讼中直接或通过代表、或者机构陈述意见。儿童受保护权可以阐释为儿童享有不受歧视、虐待和忽视的权利。

三、杭州儿童福利院服务中的权利保护功能



儿童福利院是正式制度安排下的儿童保护责任主体，为孤残儿童提供收容照顾、医疗救助、康复训练等服务内容；通过家庭寄养、领养等途径帮助儿童回归家庭和社会。杭州市儿童福利院（以下简称“福利院”）在儿童服务工作中对保护儿童生存权具有突出表现，同时，在一些服务中也体现出对儿童发展权、受保护权的保护意识。

（一）全面保护福利院儿童生存权

杭州市儿童福利院致力于为被家庭遗弃的儿童提供长期收容、生活照顾、医疗、保健等服务，做到了全面保护福利院儿童的生命、健康和医疗保健的权利。

福利院设立抚育科专职照顾院内儿童的日常生活起居。在遭遇被家人遗弃的不幸后，福利院给了这些儿童“重获新生”的机会，收留他们，并满足其吃、穿、住、用等基本生存需求，并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里都将代替家庭为儿童提供生活照顾，直到儿童有能力、有机会重新回归正常家庭和社会。特设保健科，由医生、护士、药剂师等人员组成专业医疗救护队伍。福利院的医疗保健工作在保障儿童健康方面发挥预防和治疗的作用，客观上维护了儿童健康、获得医疗保健的权利。

这些被遗弃的孩子多是病残儿童，福利院收养他们后的第一时间就是为他们安排医疗救助，及时提供儿童生命权的保护。

小英，女，4岁半。出生6个月左右的时候被遗弃在杭州市儿童福利院附近。送到福利院时，已经出现缺氧、脸色发紫、昏迷等状况。福利院保健室的医生在初步检查后认为她患有心脏病，福利院马上安排去儿童医院记性进一步检查。小英随后被诊断为先天性心脏缺瓣，必须在身体其他机能恢复健康后进行手术。大约在小英9个月大的时候，福利院为她安排在浙大附属第二医院接受手术，前后花费约8万人民币。经过一段时间的术后照顾，小英的心脏病、贫血、营养不良等问题都得到了解决，身体逐渐恢复。经过四年的调养照顾，小英的健康状况已经大有好转。目前，一对来自美国的夫妇正在为她办理领养手续。（案例来源：儿童福利院珍妮副院长访谈资料）



小英的情况在福利院并非个案。来到福利院的健康孩子很少，而且很快就会被领养。而留下的儿童中有99%患有疾病和各类残疾，接受医疗救助成了这些孩子在进入福利院后收到的第一份“生命礼物”。同时，福利院的孩子在医院看病可以享受杭州市政府的医疗优惠政策。

（二）重视福利院儿童发展权

福利院设康复中心、家庭寄养中心为儿童提供体能、智能康复训练以及心理辅导、社会化教育。另设百合花保育中心，将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的理念带入日常照顾，为日后进入正式康复训练做打基础。

1、在日常照顾中促进儿童全面发展

百合花保育中心是杭州市儿童福利院抚育科的组成部分，主管院内0-3岁儿童的生活起居照顾，是2001年美国国际中华儿童服务中心与杭州市儿童福利院共同组建的项目。该项目引进美式育儿理念，在“符合孩子的需求”的原则下设计了一系列环境改造计划、育儿方法和管理制度，探索出儿童社会适应能力、生活自理能力培养新模式。在生活照料中加入康复训练的元素，淡化“集体生活”的痕迹，个性化地安排孩子的生活和环境，促进儿童心理健康和社会性发展，实现全面发展的目标。寄养中心的莉娜主任见证了百合花保护中心对整个福利院的改造，她介绍说：

“我们中国人抱孩子都是面向自己，对抱的人来说比较顺手。但是我们现在都是反过来抱，让小孩子可以和我们从同一个角度看出去，这样保育员就可以一边抱着他一边跟他介绍周围的环境，对提高小孩子的认知能力很好，尤其是脑瘫儿童，对他们后面的康复训练有很好的打基础的作用。把老习惯老观念改过来真是花了不少功夫，好在现在评估出来，这些孩子的学习和康复效果都表现得比以前的孩子好。而且抚育员也特别有感觉，现在的孩子比以前开朗很多。”（资料来源：杭州市儿童福利院寄养中心莉娜主任访谈资料）

2、家庭寄养促进儿童社会性发展

家庭寄养工作的开展给院内一大批尚未有合适领养家庭可去的儿童提供了感受家庭生活的机会，使他们能够真切地观察和参与社会文化生活，丰富儿童社会性情感体验。

荣荣，男孩，唇腭裂患儿。这是费妈妈接收的第一个家庭寄养的孩子，从接受最后一次修复手术时开始由费妈妈陪护，出院后直接去了费妈妈家。刚到费妈妈家时，怕生，晚上很难入睡，也不好吃饭。但是没过几天就活络起来了，爸爸下班回来，他就“爸爸、爸爸”地叫，把爸爸的拖鞋拿过去；下雨了还会叫费妈妈收衣服。

在寄养家庭中，孩子有“爸爸妈妈”，参与正常的家庭生活，与父母一起参与家庭之外的人际活动，有机会与普通孩子接触，有社会文化、娱乐活动。莉娜主任是杭州市儿童福利院家庭寄养项目的“拓荒者”，她说：“孩子在寄养家庭一段时间，马上就会变得不一样。”

3、新苗学校保障儿童受教育权

新苗学校是杭州市儿童福利院中的一所辅读学校，也是中国第一所在福利院中开办的集儿童早教、义务教育、职前训练、康复训练为一体的特殊学校。新苗学校的开设有效地满足了院内儿童的教育需求，对促进教育公平、保护儿童受教育权发挥积极作用。

（三）福利院服务在权利保护方面存在的问题

首先是福利院儿童参与权缺位。以领养为例，儿童应是领养程序的重要参与者。但是目前杭州市儿童福利院的领养程序中有领养人和福利院工作人员在申请、审核、配方方面规定，唯独少了儿童表达自己意见的环节。虽然儿童在“试养”环节参与到领养程序中，也可以通过自己在领养家庭的表现表达自己的意愿，但最终评估和决定儿童是否可以留在领养家庭的是儿童福利院和领养家庭

其次，尊重儿童权利的意识不足。虽然福利院的制度是在符合儿童权利保护要求下设计的，对工作人员在照顾儿童过程中的行为做出强制规定，但是与服务意识和理念相比，制度上的设计只能是对工作人员行为的强制规定。规定再严格，人也有犯错的时候。如果只是靠制度去约束工作人员的行为，不仅孩子感受不到照顾者的爱，而且工作人员很可能抱着侥幸心理挣脱制度的约束作出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

再次，也是最重要的一个缺陷，社工目前的工作内容与儿童保护关联不大。笔者从杭州市儿童福利院社工办公室萝拉老师那里得知，目前社工的大部分时间被来访者接待、宣传、日常行政占据，志愿者管理也需要耗费很大精力。社工服务反而成了他们偶尔为之的事情。面对工作安排，社工本身也很无奈。另外，“为院内职工提供社会工作服务”的工作内容也处于被忽视的状态，尚无系统化、有计划地对员工进行社工培训。导致非社工的员工缺少服务理念和对儿童群体特征的系统认识，没人能承担起对员工进行“尊重和维护儿童权利”

的服务意识教育。



四、杭州 12355 青少年服务中的权利保护功能

杭州市 12355 青少年服务台（以下简称“12355”）把儿童维权作为工作内容之一，是全国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引入社会工作专业，努力践行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参与权、受保护权的保护。通过 12355 心理热线、个案心理辅导、团体活动等具体服务项目的开展，实现维护儿童权利、提高儿童心理健康水平和社会应对技能的服务目标。

（一）开通求助热线，保护儿童各项权利

12355 心理热线电话接线员有时直接提供心理辅导服务，有时需要扮演资源联结者的角色，有时则需要把服务对象马上转介给专业的心理咨询师、社会工作者进行危机干预。服务台台长张三给接线员设立的规定是，尽量让服务对象自己做决定，不允许接线员跟服务对象说怎样做是最好的。接线员可以在第一时间向对方澄清在法律上儿童拥有的权利，让孩子学会用自己的权利摆脱困境；让家长善待孩子的权利，在不侵犯儿童权利的前提下寻找解决之道。

小瑞，男孩，8岁，因为上兴趣班的事情来电咨询。小瑞刚上小学一年级，他的妈妈在他每天放学后都安排了辅导班和兴趣班，5点半结束辅导班，回家吃个晚饭，6点半又被送到小区附近的书画班。他想知道自己如果不去上学会不会被警察抓去坐牢，因为他妈妈说如果他去上课，就叫警察把他带走好好教育，但是他真的非常不想放学了还要上课，他跟妈妈说他不想去上课，妈妈就很凶地拉着他去上课。接线社工首先很真诚向小瑞澄清，警察不负责抓不上辅导班的小朋友。然后在谈话过程中和他一起找到了妈妈让他上辅导班和兴趣班的原因。最后，社工告诉小瑞，他有权在自己的事情上表达意见，并让小瑞自己决定是否要去上课。小瑞的回答是他现在还不想上。于是社工又告诉他可以和妈妈去商量，让他向妈妈真诚地表达自己的意见，说明自己不想去上课的原因。最后，社工扮演他的妈妈，和他模拟了跟妈妈“谈判”的场景。小瑞最后有没有处理好自己问题，12355 没有记录，但后来小瑞也没有再打电话来，猜想结果应该是符合小瑞的意愿的。（案例来源：12355 青少年服务台台长张三访谈资料）

在这个案例中，社工帮助小瑞了解了自己“参与权”。有很多孩子像小瑞一样，对自己的权利认识不清，所以在面临许多问题的时候都压抑了自己的真实诉求。尤其是面对成人的权威，孩子很容易把自己的“参与权”拱手相让。接线员向小瑞澄清了他的疑问以及他在参与自己事情上的权利。12355 强调对服务对象“赋权”，从引入社会工作专业后非常重视“助人自助”服务目标的实现。通过介绍儿童权利，加深孩子和家长对儿童权利的认识，提高孩子对自己权利的保护意识，并用到困境中帮助自己。

（二）提供心理辅导，关注儿童心理健康

促进心理健康是儿童身心全面发展的要求，也是儿童发展权利的一个方面。12355 向杭州市民开放免费心理咨询，儿童或者其家庭可以来此寻求心理辅导。目前，张三台长有意把心理咨询往社会工作个案服务方面转变，但是由于受到各种限制，转型尚未成功。

心理咨询只能从儿童心理上化解矛盾，对儿童的保护不够全面，也不具有可持续性。这也是 12355 目前在儿童保护工作中面临的问题，一次又一次的心理辅导，耗费了大量人力，结果服务对象还是一次又一次地回到服务台寻求心理疏导。张三说，“儿童保护光靠心理咨询不够，很多儿童碰到的都是很实际的生活问题，不帮他们解决实际问题，他们挂掉电话，走出我们服务台，还是得不到保护。”

（三）开展团体活动，提高儿童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

12355 通过开展团体活动，帮助儿童认识自己的权利，提高权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从而在遇到可能侵害自身权益的情境时可以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同时也可以避免儿童因为心理水平与社会应对技能差，或对法律的无知而做出极端行为。

以法制夏令营为例，此活动是目前 12355 在儿童权利意识与能力方面的重要服务项目，已经连续开展两年。12355 开办法制夏令营的目的有两个，一是让儿童在暑假有一段时间不用单独待在家里，可以在安全的地方度过父母的上班时



张台长把法制夏令营定性为小组工作，因此，笔者从小组工作和儿童权利保护的角度对夏令营进行分析讨论。

首先，从人员的安排上来看，这是一次由拥有社工专业背景的学生执行的小组活动。

其次，整个夏令营的过程都没有出现评估环节，夏令营在增加儿童法律知识和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上的效果无从得知。评估是社会工作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缺少评估的小组工作是不专业的，也可以说是无效的。

再次，张台长的督导工作止于活动开始前的准备阶段，主要是对活动策划书撰写的指导以及志愿者工作任务的分配。而在最重要的过程中，反而没有对每天的活动进行督导。而且社工每天做完活动不需要记录，也不需要向督导反馈。活动结束后，除活动计划书和照片外，没有其他资料留下。

最后，从活动内容上看，内容设计紧扣“提高儿童自我保护意识与能力”的主体，以参观学习的形式为主，每天会进行1-2次小组游戏，用于活跃气氛和加强小组内的交流。对于小组工作来说，活动形式可以不是最重要的，但是社工必须带领小组成员进行澄清和反思，这个环节是实现小组成员成长的关键。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法制夏令营与“小组工作”还有一定距离，空有社工专业背景的“架子”，没有专业内容作为支撑，服务效果很难评估，影响儿童权利保护工作的持续开展。

五、“四点半学校”的权利保护功能



“四点半学校”是社区工作拓展的家庭服务项目，最初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家长对孩子放学后无人照顾的后顾之忧，而在社区开办的托管服务。主要为儿童提供一个安全场所，规避独自在家的风险，客观上发挥了保护儿童的作用。作为一个在社工管理下的服务项目，它在最初设计的时候也规划了多种具有儿童权利保护功能的内容，但是现实情况并不理想。

“四点半学校”社区的参与程度不同，不同形式的服务内容和过程略有不同。可以分为三种类型，社区全权负责，社区与机构共建，社区引进、机构办学。

社区全权负责的“四点半学校”主要靠街道支持，社区全权负责管理和运行，给社区居民提供免费服务。以杭州市钱杭社区为例，从创办至今都坚持由社区主办，向小区儿童免费开放。有两名管理员负责，一名浙大学生，一名社区工作者。每个大学生志愿者至少会坚持一个学期，没有任何报酬，社区工作者则是轮流值班。2010年后俱乐部的服务内容增加了周末课堂、暑期课堂，以课业辅导为主。

社区与机构共建的模式，是目前杭州民政局主要推行的建设四点半学校的方式，向每个孩子收取少量的费用。杭州市健康社区服务中心是由民政局主管的非营利机构，为杭州各社区居民提供社区健康教育、宣传、咨询等便民服务。2009年起，杭州市民政局将此机构作为社区“四点半学校”的合作对象进行扶持推广，收费是430元/人/月，提供一顿点心，联合社区共同为放学后的学生提供安全、健康的公益性课业辅导场所。健康社区服务中心基本可以实现保本。

社区引进机构，由机构主办四点半学校。社区作为中介，为居民挑选、引进机构，一方面保证了机构的办学质量与合理收费，另一方面机构也较容易获得社区居民的信任，在低收费的情况下仍能保证有足够生源维持机构的运营。孩子在这里除了可以接受作业辅导外，还可以上英语、书法兴趣班；提供晚餐，最晚可以待到晚上9点，基本每人每月要交800-1000元，并把服务对象从小学生扩展到幼儿园和初中生。

（一）儿童的受保护权初见端倪

四点半学校目前发挥的最主要的功能是为儿童提供庇护场所，避免儿童独自在家的风险。儿童独自在家被许多国家的儿童保护制度界定为是对儿童的忽视。而忽视是虐待的形式之一，将受到法律的制裁。我国对忽视尚无法律上的规定，但是近年来媒体曝光的孩子独自留守家中时发生的儿童伤害事件和死亡事件不在少数，造成家庭破碎和社会震撼。四点半学校的兴起，使儿童在家长不在家的时候有一个安全的场所可以学习娱乐，又不似教育机构会增加孩子的学习负担，主要是解决家长上班的后顾之忧。四点半学校维护儿童受保护权的功能已经初见端倪。

（二）社会文化活动参与受限

社区是儿童生活的中观环境，在学校和家庭之间起到链接作用，也是儿童参与社会文化活动的重要场所，

是实现儿童体能与智能全面发展的重要力量。笔者从九莲社区“四点半学校”的施老师那里了解到，他们社区的四点半学校在最初设计的时候不仅有课业辅导，而且规划有社会实践、社区活动内容。但是，到目前为止这些服务都没有兑现。

六、ABC 情商成长乐园中的权利保护功能



作为以盈利为目的的早教机构，ABC 情商成长乐园因其关注儿童虐待的社会责任感和对社会工作专业价值的认同，而在杭州市儿童教育咨询市场上显得非常不一样。ABC 把对儿童虐待问题的关注放在家长课堂上，通过对家长育儿方式的改变帮助儿童摆脱家庭暴力；把社会工作的价值理念和方法带入情商课程，关注儿童社会应对能力的成长，“助儿童自助”；强调儿童参与、自决，客观上起到维护儿童参与权的功能。

（一）服务过程中拥有较强的权利保护意识

小轩，男孩，3岁半；存在打人、骂人的问题；自控能力差，他想要做的事情必须马上去做，不管当时的情境是否允许，否则就会哭闹很久；人际交往能力较弱，再加上会打其他小朋友，所以在ABC和幼儿园都不受小朋友欢迎，小轩说幼儿园里没有好朋友，其父母也表示没有听他说过和哪个小朋友关系很好。通过课程前的个案评估和家庭评估，笔者对小轩的生活状态和家庭情况有了初步了解。小轩和爸爸妈妈、爷爷奶奶生活在一起。妈妈是医生，爸爸从事IT行业，平时工作很忙，小轩的日常生活由爷爷奶奶照顾。

评估结果显示，小轩的这些行为与家庭环境有莫大关系，通过模仿家人获得。爷爷经常用称呼小轩“笨蛋”来逗他玩。爸爸对小轩存在暴力行为，且态度很矛盾。有时很溺爱小轩，尤其是小轩喜欢的汽车玩具，爸爸从来不会拒绝购买；但有时又会大打出手，心情不好的时候甚至会因为一点点小事情而把小轩狠狠打一顿。妈妈和奶奶对小轩则是非常疼爱的，很少违逆小轩的要求，即使开始时坚决拒绝小轩的不合理要求，小轩一哭闹就会妥协。（案例来源：笔者在机构实习的观察记录）

因机构创始人埃米老师的个人家庭和育儿经历，ABC对家长的家庭暴力问题非常敏感，对确定存在或疑似存在暴力教育的家庭会重点进行辅导。小轩爸爸的家庭暴力行为首先成为ABC关注的焦点问题。在家庭教育方面，ABC非常不赞同用暴力和成人权威来强迫孩子听话，认为这是最无效的教育方式。埃米老师说：“用暴力教育孩子的父母是最无能的父母。”所以在小轩的成长计划中，爸爸是重要参与者，也是最需要做出改变的人。

这种改变主要是采取两种方式进行，一是每天课后的家长反馈环节，二是在每周日的家长课堂上。课后反馈由小轩所在训练营的虫虫姐姐负责和爸爸进行教育方式上的沟通。在反馈过程中，虫虫姐姐对小轩家长在面对小轩日常生活中出现的问题时采用的教育方式进行了“修正”，要求爸爸必须放弃暴力教育的方式，并用小轩每天在ABC发生的真实故事教爸爸一些有效的管理方式，不用暴力就可以让小轩变得配合。同时叮嘱小轩父母务必通过订立家庭行为规则、共同遵守的方式，反复强调，有错必究，逐步帮助小轩养成各种好习惯；也不允许用类似“笨蛋”这样的词和小轩玩。

另一方面，助教在日常活动中也对小轩行为的改变发挥重要作用。笔者在实习中主要负责小轩的行为监督。当他用突然拍我一下的方式跟我打招呼，吸引我陪他玩的时候，我不会马上就理他，我会直接告诉他我不喜欢他这样的打招呼方式并告诉他正确的方式是什么。“你是在叫我吗？你是要跟我玩吗？但我不喜欢你这样拍我，我感到很痛，我会很不高兴。希望你下次想让我跟你一起玩的时候就叫我名字，我叫羊羊姐姐”。不仅是我，我和园内其他老师和小朋友都约定，如果小轩跟他们这样打招呼，就把不高兴表现出来，并告诉他我们能接受的打招呼方式是叫我们的名字。除此之外，

在家长课堂上，主要是通过小组活动的形式，调动家长相互交流育儿经验；或者设置冲突情境，请家长进行角色扮演解决问题；也会进行儿童期成长特点和常见问题的教学。力求父母可以站在孩子的角度思考问题，理解孩子当下的行为，学会用正确的方式引导孩子。

小轩的个性问题和社会交往能力方面的问题主要是在情商训练营课堂上解决。情商训练从其本质上看应该是团体心理辅导的一种应用，老师在带领学员一起游戏、分享的过程中，让学员体会自己在游戏中的行为和感受，从而提高自己自己在生活中应对各种状况的能力。小轩的暑假课程属于系统培养计划，通过24次课和每周末的亲子活动时间，帮助他建立积极自我认知，学会识别常见情绪并掌握基本人际交往技巧。



在 ABC 的情商训练中非常强调理解和接纳儿童当下的感受，并且鼓励儿童说出自己的感受；老师应及时处理儿童的情绪，因此，ABC 非常重视儿童在过程中的参与，启发他们表达自己的意见。在 ABC 可以经常听到老师问营员：“你现在有什么感觉？”“你想要怎么做？”当孩子出现苦恼时，老师的第一反应都是搂住孩子，然后看着他的眼睛告诉他：“我知道你现在很难受，我们可以谈谈吗？”接纳孩子的感受是尊重孩子的第一步。

除此之外，在家长教育过程中，ABC 反复强调要求家长尊重儿童的意见，在跟孩子有关的事情上应多问孩子的想法，千万不可在没有知会孩子的情况下代办代替。尤其是对处于幼儿叛逆期的孩子来说，家长的安排总能引起他们相反的行为。最后很可能父母与孩子两败俱伤，家长劳心劳力为孩子筹划未来，孩子却使尽一切手段不配合。

（二）机构和家长的商业化服务关系阻碍儿童权利的实现

因为觉得这类机构能解决孩子的性格脾气与行为问题，就直接放弃了自己的教育责任。造成这种结果的原因之一是 ABC 对自己过度宣传，尤其是在每次课结束的时候，老师的反馈中一定会展示自己如何处理孩子今天表现出来的某个情绪和行为问题，本意是让家长相信机构的训练方法可以改变孩子现在的一些坏习惯，但同时也给家长造成了一种“机构老师可以改变孩子的一切问题行为，可以‘制造’一个‘完美小孩’出来”的假象。原因之二也是机构对家长的纵容，家长对机构的依赖是很容易被发现的，但是老师并没有指出来家长的错误，表现出来的是“家长你可以维持现在的工作和生活节奏，孩子的教育问题我们会全权帮你”，因为这种对机构的依赖是可以带来盈利的。

本来 ABC 是希望通过家长课堂把科学合理的育儿方法教授给家长，但最终为了实现机构的盈利目标，吸引家长继续报名下一阶段的课程，而纵容了家长这种依赖和逃避家庭教育责任的行为。最终受到伤害的还是儿童，孩子失去了许多和父母沟通交流的机会。

七、结论



通过对四家儿童服务机构的分析，笔者发现其服务已经具备儿童权利保护功能，在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参与权、受保护权保护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亦存在影响儿童权利实现、阻碍功能发挥的因素。儿童服务机构作为儿童保护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儿童权利保护服务的状况将直接反映我国儿童权利保护工作和儿童保护体系的现状；同时，儿童保护体系的建构也会影响儿童权利保护服务的提供。上述四家机构分别代表国家、社区、市场、非营利组织四个儿童保护责任主体在儿童保护领域的作为。然而，在复杂的现实问题面前，保护儿童权利和建立儿童保护体系已不是一个责任主体或一个专业就能解决的问题，必须依靠多部门、多专业、多领域的合作。

（一）儿童最大利益原则

开展儿童权利保护工作必须遵守四个基本原则。《儿童权利公约》对儿童权利保护提出儿童最大利益原则、无歧视原则、尊重儿童观点的原则和确保儿童生存发展的原则，其中儿童最大利益原则是纲领性原则。儿童最大利益原则强调的权利是以儿童自身权利为参照，使儿童利益得到最大限度地实现，着重强调儿童独立的主体地位。

（二）儿童保护制度的健全

健全的儿童保护制度一般都具有四个基本要素，也是未来我国儿童保护制度建设必不可少的内容。一是国家制定的儿童保护机构。缺少一个全国性的责任主体明确的未成年人的保护机构，是我国儿童保护工作无法开展的核心问题。二是强制报告制度。这是有效保护儿童的必要手段，是从法律层面上要求所有公民在看到或怀疑儿童有可能遭遇暴力、虐待、忽视、性侵犯或经济剥削等不当对待时，有义务向有关部门进行报告。三是建立儿童伤害事件的处理程序制度。我们可以借鉴美国的经验，从法律上规定对所有报告事件的反应机制，必须有一个调查和反馈的过程，受理举报——调查取证——安置儿童——转介服务——最终结案，是必须考虑的环节。四是建立替代性的监护制度。尤其是发生儿童虐待的家庭，把儿童从家庭中移出，永久性或者暂时性地剥夺家长的监护权，才能实现儿童利益最大化。如果没有国家监护制度，对父母监护权剥夺之后，儿童的安置就成为问题。

（三）儿童权利保护体系的建构

儿童服务机构在保护儿童、进行社会倡导的行动中，作用和优势日渐凸显，其努力已经得到社会和服务对象的肯定。笔者试图理顺国家、非营利组织、社区、市场四大责任主体主导下的儿童服务机构的关系，建构中国儿童保护体系。

1、国家主导下的儿童监护机构应向普惠型儿童服务机构发展。国家主导下的儿童服务机构应当承担其引领者和扶持者的角色，通过服务外包、项目招标的形式使其他类型的机构参与到儿童保护服务中来，相互促进，提升儿童保护功能。儿童福利院是目前我国政府主导下的唯一的儿童监护机构，其硬件设施建设、临时寄养项目已经具备提供普惠型监护服务的可能。为使儿童福利院向普惠型儿童监护机构成功转型，当务之急是必须加深福利院员工对儿童权利的认知，提高儿童保护意识、服务意识，自觉维护儿童权利。

2、非营利组织应该成为儿童权利保护的主体之一。首先需要有一批新的非营利组织加入儿童保护机构行列，以全体儿童为服务对象，以促进儿童权利的实现、儿童全面发展为目标。在服务内容上必须包括预防性的一般服务和针对性、特殊性的服务。其次，从12355的发展现状来看，必须加强非营利组织提供儿童保护服务的专业能力。建设以社会工作者为主的专业服务队伍，实现服务的专业化，提高机构资源整合、协调部门的功能，为儿童提供周全保护。

3、市场性儿童服务应该重视儿童权利保护意识的注入。创新儿童保护工作和儿童社会工作的开展形式，在市场性儿童服务机构中注入儿童保护意识和儿童社会工作方法，提高市场性儿童服务机构的社会责任感，使市场性儿童服务机构成为儿童保护工作的补充力量。ABC的发展让我们看到了市场机构提供儿童服务的可能性，尤其是其在防止儿童虐待问题上的出色表现，在家长课堂和调解亲子关系的环节加入育儿观、育儿方法的教育与实践活动，对家长戒除暴力教育习惯有良好作用。另一方面，ABC在服务中引入儿童社会工作的理念和方法，它对儿童平等地位、尊重儿童意见与参与的强调，对同理、倾听、接纳等方法的强调，对评估环节的严格把关，甚至超越了许多专业的社工机构。为发展市场性儿童服务机构的儿童保护服务和功能提供了借鉴。

4、社区儿童服务应该丰富儿童权利保护的内容。一是拓展家庭服务，如临时保姆、免费课业辅导、家政服务，补充家庭逐渐丧失的儿童保护功能。二是应利用社区资源为儿童提供社会实践的机会，建设成公民道德教育和集体生活教育基地，促进儿童社会参与，防止剥夺儿童的发展权。三是建立监督举报制度，社区中的儿童服务机构必须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并优先保护儿童安全，将儿童安置在社区机构中进行临时保护。

版面编辑：徐陆 吴桅





倡导健康餐饮 拒绝垃圾饮食 ——HY 社区倡导方案

万颖杰(南京大学 13 级 MSW)

摘要：“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如今人们的饮食安全不断遭受质疑，一方面是个人的饮食习惯存在问题，另一方面是餐饮业卫生得不到保证。本文将以南大 HY 社区为例，设计出以“倡导健康餐饮，拒绝垃圾饮食”为主题的社区倡导方案。

关键词：倡导、饮食安全、策略、计划

01



背景

经济日益发展的今天，快餐行业飞速发展，人们在享受这一福利的同时，也在为此付出健康受损的代价。一些不良商家被利益蒙蔽了双眼，牟取私利，损害了消费者的人身健康，但同时消费者也为图便捷吃了一些不干净的食物而不自知。所谓“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安全才是最重要的。南京大学对面的 HY 社区作为一个新兴的社区，社区里大部分为中年人、青年和儿童，且 HY 对面就是南京大学，社区内的居民以及学校的学生大部分会接受快餐消费，都会去 HY “商业一条街”消费，这条商业街的饮食卫生状况就会让人们格外的关心和注意。此时倡导人们形成健康饮食观念及商业街的餐饮安全就尤为重要。

02



理论基础

(一) 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

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Maslow's hierarchy of needs), 亦称“基本需求层次理论”, 是行为科学的理论之一, 由美国心理学家亚伯拉罕·马斯洛于 1943 年在《人类激励理论》论文中所提出。将需求分为五种, 象阶梯一样从低到高, 按层次逐级递升, 分别为: 生理上的需求, 安全上的需求, 情感和归属的需求, 尊重的需求, 自我实现的需求。另外两种需要: 求知需要和审美需要。

解决温饱问题即为居民生理需求之一, 那么健康安全即为安全需求之一, 个人的饮食习惯及餐饮行业的食品安全对居民来说就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

2、社会学习理论

所谓社会学习理论，班杜拉认为是探讨个人的认知、行为与环境因素三者及其交互作用对人类行为的影响。由于人总是生活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的，所以班杜拉主张要在自然的社会情境中而不是在实验室里研究人的行为。

倡导计划中，会通过展板、视频等宣传的方式告诉居民什么是健康的饮食、什么是健康的饮食习惯等，通过邻里之间的相互影响，使居民的饮食安全意识有所提高。

03



目标

(一) 总体目标

通过此次倡导健康餐饮、拒绝垃圾食品的活动，能够提升HY社区居民及餐饮行业服务人员对健康饮食的意识，并且使HY整体的饮食安全有所提高。

(二) 具体目标

1、社区居民

通过此次倡导活动，希望能够引起居民对饮食安全的重视，美食大比拼的环节主要是想提倡居民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尽量能够在家里DIY食物，从而使他们的身体健康状况有所改善。

2、餐饮行业工作者

通过此次倡导活动，希望能够提升HY商业街餐饮行业工作人员的社会责任感，提高健康意识及环保观念，使附近居民能够吃上放心饭。

3、HY社区居委会

通过此次倡导活动，希望社区居委会能够使商业街的卫生状况有更大的改善，同时能够使社区在今后开展相关方面的工作时能够顺利，也为社区今后的治理提供一些经验。

4、仙林街道办事处

如果此次倡导活动的效果比较理想，希望仙林街道办事处能够将这一倡导活动推向管辖的各个社区，从而使仙林街道的各社区的饮食健康状况有所改善。

04



服务策略

(一) 联系参加倡导活动的相关人员。

(二) 寻找资金。

(三) 制定倡导活动当天的方案。

(四) 准备物资活动当天需要的各项物资。

(五) 对倡导活动进行评估并提出进一步行动与建议。

05



工作计划

(一) 前期准备阶段(6月27日—6月30日)

1、联系HY社区居委会(6月27日)

(1) 在工作时间与HY社区居委会取得联系，征求居委会的意见，洽谈相关事宜，如：开展的方式、时间、地点等。

(2) 居委会发出通知，告知HY商业街的餐饮店这一倡导活动，鼓励其参与。

(3) 居委会在社区宣传栏上贴出倡导活动的通知，鼓励居民参与。

2、联系商业街餐饮店老板(6月28日)



由于居委会的通知只是鼓励餐饮店工作人员的参与，因此开展此次倡导活动的工作人员还需要亲自去每一家进行游说，希望他们都能够参加。

统计有意愿参加这一倡导活动的人员。

3、拟定承诺书（6月28日）

拟定餐饮店食品安全承诺书，并根据拟参加人员的人数打印承诺书。

4、准备各种宣传材料（6月28日—30日）

宣传小册子、宣传海报和横幅，准备好材料后，6月30日将海报张贴在宣传栏，将横幅悬挂在社区门口。

宣传小册子主要内容：什么是健康的饮食，垃圾食品对人们身体的危害，附有图片。

海报的主要内容：

（1）活动时间：7月1日9：30—11：00；

（2）活动地点：HY社区门口；

（3）活动内容：第一，居民和餐饮店工作人员在自己家中和饭店准备好食物在规定时间内端到活动场地，美食试吃比赛，奖品油1桶；第二，发放宣传手册；第三，签订承诺书。

（二）开展阶段

1、简单介绍（9：30—9：35）

工作人员简单介绍本次活动的目的，内容。

2、美食大比拼（9：35—10：00）

活动当天居民和餐饮店工作人员在自己家中和饭店准备好食物之后，在9：30将食物端到活动场地，分为两个桌子，一桌是居民组，另外一桌是餐饮店组。9：35进行试吃，餐饮店组试吃居民组的事物，居民组试吃餐饮店组的食物，试吃时间为5分钟。试吃后进行不记名投票。之后进行唱票和计票环节，选出居民组和餐饮店组的第一名，获得第一名的获得油一桶。

2、发放宣传手册（10：00—10：30）

由活动的工作人员向大家发放宣传手册，并且由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为大家讲解不合格食品对大家的危害，告诉大家什么是健康的饮食，如何做到健康饮食。让大家回去之后给没有来参加活动左邻右舍说一下饮食安全的重要性。

3、签订承诺书（10：30—10：50）

由参加活动的各餐饮店负责人在居民的见证下签订承诺书，表示接受居民的监督。

4、宣布结束（10：50—11：00）

工作人员宣布活动结束，并再次强调健康饮食的重要性。



（一）人力

1、前期人员

HY社区居委会相关人员、活动工作人员

2、活动当天人员

（1）工作人员

①主持人1名；

②唱票计票人员各1名；

③试吃时居民组餐饮店组各分配工作人员1名；

④辅助工作人员4名；

⑤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1名；

⑥南京市建邺区莫愁生态环境保护协会工作人员1名；

⑦HY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1名。



- (2) 居民（若干名）
- (3) 餐饮店人员（若干名）
- (二) 物力
- 1、宣传手册、海报、横幅；
- 2、桌子 2 张；
- 3、试吃餐具若干（只需要筷子和勺子，可与其中一家餐饮店商量借用一些）；
- 4、油 2 桶。

资金来源与预算 07

- (一) 资金来源
社区赞助 200 元，参加活动的其中一个饭店赞助 300 元。
- (二) 预算
- 1、宣传手册 120 元、海报 25 元、横幅 55 元；
- 2、油 200 元（100 元 / 桶）。

与其他团体机构的合作 08

- 1、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由于健康饮食是一个专业的领域，因此需要专业人员为大家讲解相关知识，因此就与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系，希望能够借此机会向大家传播一些正确的信息。
- 2、南京市建邺区莫愁生态环境保护协会
夏天来了，细菌容易滋生，餐饮店及其周围的卫生好坏十分重要，环境的好坏不仅与餐饮店本身有关，与周围的居民也有莫大的关系。活动当天会请来建邺区莫愁生态环境保护协会的工作人员来为大家做一个简单的宣传。

预期困难与应变措施 09

- (一) 餐饮店工作人员参与热情不高
面对餐饮店工作人员参与热情不高时，除了对他们讲本次倡导活动的目的之外，还可以对他们说如果参与了活动也正是对自己饭店的一种宣传，做菜好吃的话，居民心中自有定夺，必定会为店里招来更多的客人。
- (二) 嘉宾无法到场
本次活动主要请了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工作人员、莫愁生态环境保护协会工作人员，为了避免这两位嘉宾临时有事无法到场的尴尬局面，主办这次活动的工作人员要事先收集这两位嘉宾要讲的内容，同时多了解这方面的内容，以备不时之需。
- (三) 秩序混乱
由于活动当天参与人员可能会很多，避免造成场面失控，4 个辅助工作人员在没有任务的时候负责维持现场秩序。



评估方案



10

以下是评估方案的大致内容。

(一) 项目简介

简单介绍项目背景、目标、服务对象及项目执行团队等。

(二) 项目执行情况

主要包括项目执行时间、地点，及项目执行进度。

(三) 项目效果

- 1、服务覆盖程度
- 2、服务满意程度
- 3、服务内容及目标完成情况

(四) 资源利用情况

- 1、人力资源
- 2、物力资源
- 3、财力资源

(五) 财务报告

包括财务明细和总结。

(六) 专业反思



进一步的行动 与建议



11

本次倡导活动结束后，与HY社区居委会继续保持联系，请求社区辅助做好接下来的后续宣传工作，将倡导健康饮食的观念继续下去，可以用板报、宣传画等形式开展。

附件



12

附件一：

倡导健康饮食 拒绝垃圾食品活动评估表（HY社区居民填写）

1、您是否满意活动举办的时间？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2、您是否满意活动举办的地点？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3、您是否满意活动的内容？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4、今后在有时间的情况下，您会自己在家中做饭吃么？

(1) 一定会 (2) 大部分时间会 (3) 偶尔 (5) 不会

5、经过这次倡导活动，您对健康饮食是否了解？

(1) 非常了解 (2) 了解一些 (3) 一点也不了解

6、经过这次倡导活动，您是否会更加注意自己饮食？

(1) 会 (2) 不会 (3) 不清楚

附件二：

倡导健康饮食 拒绝垃圾食品活动评估表（餐饮店工作人员填写）

1、您是否满意活动举办的时间？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2、您是否满意活动举办的地点？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3、您是否满意活动的内容？

(1) 非常满意 (2) 满意 (3) 一般 (4) 不满意 (5) 非常不满意

4、经过此次倡导活动，您是否会更加注意所做出食物的健康安全程度？

(1) 会 (2) 不会 (3) 不清楚

5、经过此次倡导活动，您是否会注意生产垃圾的处理？

(1) 会 (2) 不会 (3) 不清楚

6、您对居民健康饮食有什么好的建议？

版面编辑：徐陆 吴桅





深度对话：

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指导委员会主任李路路

2014年9月13日—14日，教育部高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暨系主任联合会在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河仁楼召开。本刊记者南京大学2014级MSW学生朱婧、赵婷婷在会议现场对与会的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与人口学院副院长、社会学系主任李路路教授进行了采访，采访主要围绕社会学类的教学现状与发展展开。

朱婧：请问李教授此次南京之行，参与本次会议的最切身感受是什么？

李路路：作为此次会议的参与组织者之一，在与会的过程中的确有很多感触。比如说，各学校对本次会议的踊跃参加、积极讨论，让我们深刻感受到国内各高校社会学类的系主任、主管领导越来越重视社会学的建设与发展。这种对教学规范、教学计划、培养目标、培养环节等本科教学体系的高度重视，是令人欣喜的。这也使得我们制定的社会学类专业的国家标准能够更好的在各学校更有效落实。

朱婧：那您认为社会学类专业国家标准的制定，其主要意义在什么呢？

李路路：“国标”的制定对缩小普通学校与高校社会学类专业的差距会起到重要的作用。标准不会以最高要求为准，通俗的说“国标”是制定一个及格线，使得各个学校在本科生培养过程中达到的基本标准。当然标准不能是完全硬性的指标，它是一个原则，会有一定的弹性选择范围。在核心课程保持一致基础上根据每个学校不

同的基础环境、发展特点而给每个学校提供一定的发展空间和选择机会。此次会议的开展可以更加明晰去年提出的社会学类专业的国家标准。

朱婧：李教授，在您看来本科教育与研究生教育最大的区别应该是什么呢？

李路路：在这里我想谈谈自己的看法。本科教育说到底还是高等普通教育，其带有一定的专业方向，但依旧以基础性的教育为主，不能把它看做是单纯的职业教育。本科生需要有基本的专业素质、专业知识，但更需要培养自己的学习能力、思考能力。所以大学生在就业时从事非本专业的工作岗位也是正常的。拥有了学习能力、工作素质、人文素养、道德修养的大学生，再进入任何领域都可以很快的学习，很好的工作。而相比之下，研究生应该更专业。从研究生阶段开始，同学们就要对专业的方向有系统的了解，在系统的知识理论的框架下能表达，能明晰的阐述问题、分析问题，最好能有所创新。以社会工作专业为例，它有医务社工、企业社工、社区社工等众多分支。了解自己专业方向的发展历史，现存问题，以及挑战与前沿是十分必要的。培养研究生的科研能力、写作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是研究生阶段最重要的培养任务。



朱婧：在本科期间我们都研读过您关于“单位体制”、“私营企业”、“组织体系”方面的著作及文章。那么您是如何看待现代组织结构中的企业社工呢？

李路路：企业社工是把社工专业服务延伸到企业领域，协调多方关系、解决具体矛盾、增强企业凝聚力。它对员工情绪的疏导会有很大的作用。从逻辑上看它当然是必要的，但现实生活企业中到底发展怎么样还得在不同的经济背景下来看待，某些国家或地区也有可能运用替换机制来替代企业社工，这些就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朱婧：现在正值开学季，又有一批新生将步入社会学类专业学习，你对新生有什么要求和期望呢？

李路路：我认为新同学不必苦恼于专业热不热们，好不好找工作等问题，不要有太强的职业观点。在大学期间多读书，多学习，多发展，提高素质、增加内涵，培养自我的过程对今后工作、前景才是最重要的。毕竟大学几乎是你人生中最后一段集中学习的时间，充分利用，你才能收获更多。



（版面编辑：梅颖、孙环环）



培养积极的“社工人”

——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洪大用教授访谈录



2014年9月13日—14日，教育部高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暨系主任联合会在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河仁楼召开。本刊记者南京大学2014级MSW学生卢琼、赵婷婷在会议现场对与会的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洪大用教授就社会学类专业的教学与创新等问题进行了采访。

卢琼:洪教授您好，非常感谢您能在这么忙的会议日程安排下接受我们的采访，我们都知道您是人大的副校长，贵校的苏州校区开设了社会工作专业，那贵校为什么要选择在苏州校区开设该专业呢？

洪教授:实际上我们学校开设社会工作专业是比较早的，上个世纪80年代末就有了，但是不在社会学系。2001年调整到社会学系招收本科生，也已经有十几年的历史了。在苏州校区开设这门专业，首先主要是考虑到社工专业的发展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比较密切。社会经济发展了，对社会服务的需求就会提升，社会需求提升了那么对社会工作人才的需求也会增加，我们在长三角的核心位置苏州培养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可以更直接地满足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第二个原因呢，是因为苏州校区国际化的氛围更利于社工专业的发展，很多外国留学生在苏州校区学习，很多国际交流也都会在苏州校区进行，很多专业硕士培养也都在这个校区；把社工专业放在苏州校区的第三个原因也是考虑到学校本部研究生招生规模大，校区资源紧张，特别是住宿条件很紧张，苏州校区的条件很好，可以满足扩大招生规模的需要。

卢琼:洪教授您曾经在《NGO扶贫行为研究调查报告》中担任过主编，您认为NGO这类社会组织在扶贫方面有哪些优势？

洪教授:这个问题是个非常好的问题。在我主持写这本书的时候,主要是针对当时扶贫形势的变化。长期以来,扶贫工作的主体是政府,政府投入大量资金,通过集中连片的开发促进经济发展,以经济增长带动脱贫,这个效果很明显。但是随着贫困形势的演变,贫困人口差异化需求越来越明显,政府在识别个性化需求、开展个性化服务方面不具有明显优势。而像NGO这类组织在实验扶贫新机制、新技术方面比较灵活,更加注重贫困者多样化的需求和非物质层面的需求,更加注重贫困者自身能力的培养,所以NGO组织介入扶贫工作是有其自身非常大的优势的。

卢琼:洪教授,您知道政府现在正在以购买的形式开展社会服务,像北京团市委在基层社区建立的社区青年汇就是一个典型,那您对政府的这一举措有何看法呢?

洪教授:我觉得这是一个重要的发展方向。首先政府直接举办社会服务有时候力不从心,很难做到精细化、个性化管理,如果要做到这一点就意味着它要承担大量的人力成本,而且要大规模扩张行政机构。那么购买服务,首先来讲服务提供组织为了生存或者持续发展下去,就要提升服务标准,所以他们会全力以赴地经营好服务。政府作为购买服务方或者资金提供方,可以促进组织与组织间的竞争,有利于各类服务组织改进服务品质和提升效率。现在可能面临的问题是,政府往往习惯于自我扩张,自己办服务,而一些民间组织公信力又不高,由此也强化了服务需求者对政府的依赖。另外一个重要问题就是在购买服务方面,政府力度还不够大,财政用于购买公共服务的支出比例还不高。我觉得通过更加科学有效的制度安排,进一步扩大对民间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的购买将是一种必然的趋势。

卢琼:教授,今年8月份在由人民网主办的首届高校论坛上您提出大学要“创新发展”,我们想听一听您对我们社工专业的创新发展有什么想法呢?

洪教授:我在论坛上讲了几点意思:第一,大学是个复数的概念,有各种各样各种层次的大学,鼓励大学创新是好事,但不能用一个标准去规定创新,不能只用一个模式去推动创新,创新路径应该是多样化的;第二,创新在大学来讲,要回归本位,也就是培养人才;第三,创新应该有特色,不能简单地复制别人走过的路;第四,创新要重视创新文化的培育和建设。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创新也一样,首先要考虑到社会工作的创新始终是为了更好地满足服务对象的需求,不能是标新立异,为了创新而创新;其次,要注意社工服务的对象是有差异的,不存在抽象的同质的人,人们都是生活在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下,所以要关注人群的社会文化差异,特别关注不同人群差异化的社会需求;第三呢,组织开展社会工作的模式因此也注定是有差别的,不能简单地照搬西方宗教文化背景下的、流行个人主义价值观的社会工作模式,这样做最多也就是把西方模式做到极致,谈不上真正的创新。社会工作创新要关注不同社会在发展阶段、发展模式和制度安排、文化价值方面的差异,中国社会工作要特别注重理论的创新;最后呢,社会工作的创新路径和模式也应该是多样的,要尊重多样性,鼓励多样性。多样性是创新的源泉,是一种创新文化的体现,一个社会只有充分尊重差异性和保障多样性才有持续不断的发展活力。

(版面编辑:梅颖、孙环环)



顾东辉教授谈 MSW 教学及社工的发展

——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指导委员会副主任顾东辉教授访谈录



2014 年 9 月 13 日—14 日，教育部高校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暨系主任联席会在南京大学社会学院何仁楼召开。本刊记者南京大学 2014 级 MSW 学生李双双、朱婧、杨静在会议现场对参会的复旦大学社会发展和公共政策学院的顾东辉教授进行了采访，采访主要围绕会议的召开、社工硕士的教育以及上海与南京社会工作的发展进行的。

李双双：这个会议是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暨系主任联席会，您认为它对社会工作有什么重要意义？

顾教授：这个教指是叫社会学类，所以说是包含社会工作的。这个“国标”的初稿也是在你们这里讨论的。实际上假如我们教育部用这个制定一个总体标准的话，各个大学可以在发展的时候以这个为标准。这是一个入门的门槛。所以我觉得对某些基础相对薄弱的学校来说，是有利的。因为这样在系科和学校互动的时候就有了一个说法。对于整个行业来说，也是蛮有积极作用的。因为大家根据标准，关于老师该怎样，论文该怎样都有一个清楚的小的条款，我觉得这是一个专业走向规范的一个程序。我是比较支持这个的，去年的集中讨论我也都参加了。我觉得肯定是正面作用。

李双双：现在社工硕士也越来越多，在 14 级 MSW 新生开学之际，您能谈谈对

这些学生以及他们的专业培养有什么期望吗？

顾敏霞：这个问题蛮大的。社工硕士它之所以产生肯定是有它的社会需求。当然社会需求与我们培养出来的是不是完全般配，这个还是要研究探索的。就像这上面本科培养标准，实际上我觉得研究生也应该有相似的要求。那么这个里面有一个总体原则，就是假如说我们的同学经过社工硕士的培训，他们的基本素养、专业能力及其他方面都有一个良好的提升，肯定是有利于我们同学自身的发展，也有利于我们每个硕士点的进一步规范。因为它会反馈怎么做比较好。目前我觉得，104所MSW高校，有的相对好一点，规范一点，做的比较早，国际化程度高一点，有些刚刚起步，各方面还不太完善，但我们都有一个共同的使命，就是通过这些课程，把同学们的综合素质提升上去。至于这些同学未来在哪里就业，因为目前哪个领域属于社工的，就像社会学一样，还没有一个明确的界定。但不管怎样，假如说我们同学综合素养比较好，未来在哪里就业，都能在这些领域里冒出来，我觉得，这就是我们社工教育的一个成果。不管是本科生还是硕士生，都是一样。

容双双：大家都比较了解，上海社会工作发展的比较靠前，您能不能分享一下成功经验，供大家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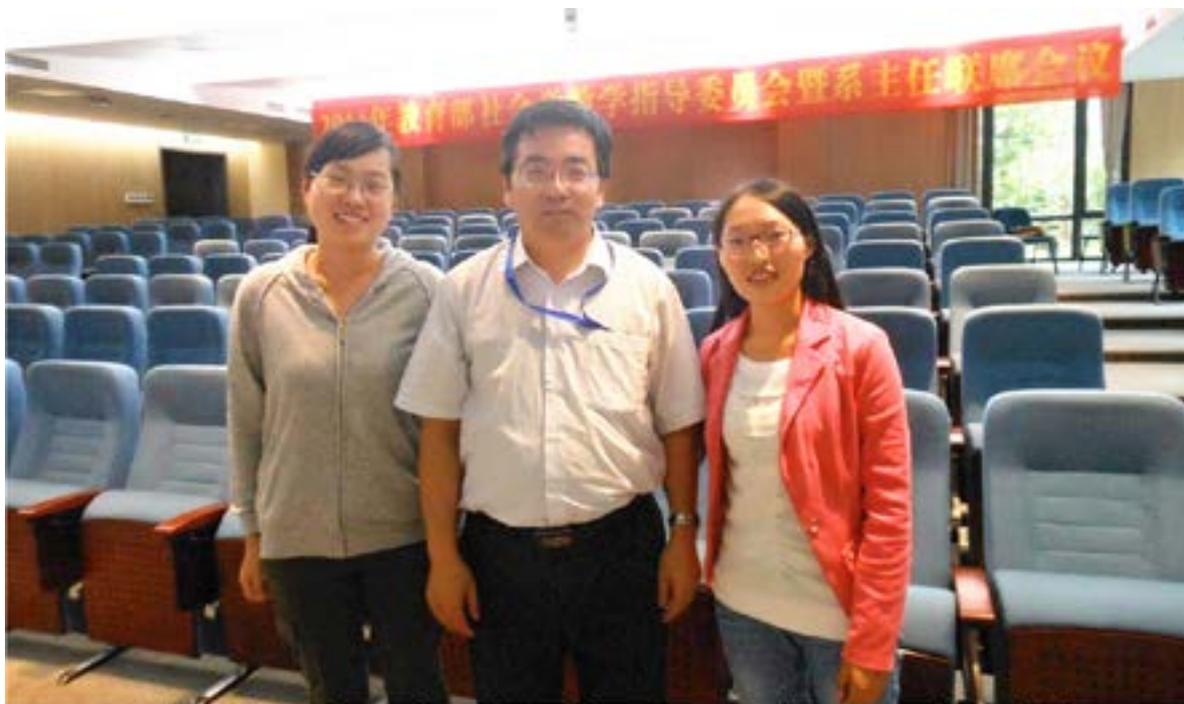
顾敏霞：可以。这个问题我们刚刚做了梳理。全国的社工发展，你观察一下就会发现，一般来说它都和当地经济发展有紧密联系。比如上海、广东好一些，因为它经济好，北方相对慢一些。上海为什么发展的相对的早一些，是因为它在发展经济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早。所以上海、广东是对全国社会工作的一个探索。上海的社会工作其实在90年代初就开始了，由于少数英雄人物的推动，慢慢就发展起来了。当时是由一个点开始的，后来慢慢到一个面。上海社会工作的经验呢，我们也总结了一下，主要有两点特色，不叫上海模式啊，主要是上海探索过程中的一种体验。第一个是内生发展。第一就是对象是谁。意思就是你的问题，实际上就是我们内部的问题，我们上海的问题。第二是主体是谁来做。是我们内部来做。有问题我们不一定做啊。谁做呢，是你们上海人自己想做的。上海的政府、学界包括一些机构，是他们想做，所以它这个完全是它的问题来自于现实问题，包括民众的需求和政府的需求。广东不一样，刚才你们也都听了，他们主要是外来的推动。那么你看，主体是上海为主，对象就是上海的问题。上海的主体地位，还讲到包括各个团队、政府部门、学校系统及实务机构。它的主体不是一盘散沙，是有互动的。包括它的结果对内部的推动等等。第二个是整体推动。整体推动一个是从点到面。由点到面有几个角度，第一个是从地区上，从浦东推到整个上海。第二个是从领域上，它是从浦东市医疗、学校、社区推向几十个领域。然后上海的团队也是整体发展。教学团队，政府部门的团队，社工机构的团队，这三者在上海都比较强，同时三者也有良性互动。第三个是上海除了自己的发展之外，它也协助周边乃至全国地区的发展，南京相对远一点，像苏州、宁波、嘉兴呀，上海对它们都有很多输出，做很多专业上的协助。更远的也有，不过那几个点比较多。全国层面上，上海参与全国层面的事务。政策制定呀，一些规则的实行、研究呀等等也是非常多的。所以说上海社工呢，我们讨论之后觉得，内生发展和整体推动这两者还是反应上海探索的一些特色，还是蛮好的一种体验。

李双双：分享完上海的社会工作，您能不能分享一下您眼中的南京的社会工作有什么优势或者独特的地方？

顾敏：南京和上海社工不一样。南京的市场味道还不是很浓郁。南京的政府发挥的能量可能比上海大很多倍，不是大一点点。南京的社工，到目前为止，作为实务导向的社工，总体来说还不是一下子发展的蓬勃兴旺，肯定是在做，包括点呀、面呀都比较全。这个可能是和南京的历史传统各方面都有关系。所以说，假如说在南京进行社工的推动，当然实务还要做，但是我觉得比较多的是不是可以从有关政策方面做，像那些政策倡导呀。政策也是社工，社工是包括社会政策的。假如说涉及到国计民生的一些重大政策我们有些研究提出完善建议，那实际上比个案工作的贡献可能更大。比如低保，经过研究，你发现现在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太低了。只要你提高一百元钱，就可以覆盖很多家庭。那很多家庭之前因为经济紧张，所以一直很痛苦，情绪压力很大，那么假如你做临床技术，就针对这种家庭做个案工作或家庭治疗，但这个原因没有解决，这只是治疗后的。他的原因是钱少，所以你走之后，他又痛苦。所以说假如社工用的好，把各种方法整合起来应用，那效果是不得了的。

李双双：目前社工机构普遍反映一个问题就是社工的流失率比较高，您怎么看待这个问题？

顾敏：不是，你这个用词还不是特别精确。第一学社会工作的人是很多，包括很多人自称是社工。这个首先要承认，他之所以自称社工，肯定是社工有用，听起来比他原来的好，也有档次。第二是社工本身是一个综合的概念。现在很多人理解就业，以为就是在NGO就叫就业。实际上社工它本身是有五大方法的，个案、小组、社区、行政、政策。假如你在政府的相关领域，协助跟民生有关的政策制定，那么这个也是社工。第三，毕业后不管这些人在哪些地方就业，实际上不是流失，这是流动。是我们社工界向社会其它领域的人才输出。因为你去的地方，肯定就是你想去的，我们这边的人，经过我们机构或领域一两年的锻炼，他就能到更高的地方去承担其它事务。客观上是有利于整个社会对社会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大环境会更好，以后他们有了更好的发展之后，他肯定是对社会上的事务更加关注。所以说是一个输出。所以我前边强调的，假如我们的社工很优秀，他可以到很多领域去工作，但是你要在那个领域里面要冒出来，那就是很厉害。你可以到银行，去证券公司，好像没关系，但过了两三年，你一下出来了，因为很多工作岗位学的都是专业技术，社工培养的是综合的素养。社工培养的战略更智慧。只要你到了这个层面，你干的别的技术活，那就是绰绰有余。所以这是大把机会在前面。社工应该是这样的。



顾东辉教授（中）与记者杨静（左）、李双双（右）合影

李双双：但现在社工的待遇不太好，不少社工生活确实比较艰辛，这也是一个事实吧？

顾教授：一个社工假如连自己都顾不好，过着很滋润的生活，那你怎么帮助弱势群体呢？弱势群体一看你瘦的皮包骨头，就不相信你可以帮助他。这就是那个表明效应，一看你就不像那种心理豁达的人，还整天劝人家要想开一点，这个水往地处流，我们社工培养出来的人应该是有很高的综合素养。同样表达一个问题，他比较正面积极，包括怎样来应对困境，是比较达观、行动，操作性强、针对性强。

你刚才所说的主要是指基层社工。其他人也问过我这个问题，说自己薪水低，工作压力大。我觉得他说的是一个事实。第一个原因是，整个社会对社工的理解是认为谁都可以做社工。它没有把你当做一个专业人员。第二，从社工目前的状态来说，也确实不能说你有什么功夫是别人干不了，只有你可以干。如果那样的话，你就厉害了，像医生一样。那你专业性就体现的很明显了。第三，即使是在如此的情况下，也不代表你收入可以少。收入是由

两部分构成的。第一是薪水，第二是其它的收入。假如说一个一线社工他真的是很用心，在某一到两个点上做的很到位，那当然他会有很多工作外的机会去其它行当传道授业。你去帮助人家，当然人家也会给你一些合理的报酬。所以说你的收入是你的薪水加上薪水外的收入。假如是一个高手，是不会存在这个问题的。也就是说要提升自身能力，这是最关键的。

但社工是有阶段的。所以说今天为什么讲社工一些就业等等，还不是很明朗。因为社会工作包括我们今天讲的家政学，这都是社会文明发展到一定阶段比较需要的。早期的专业都是和经济有关。比如农业呀等等都是和物质建设有关，这是和社会早期的发展有关系的。社会工作讲人在情境中，它是和社会有关，和人在社会中功能是否正常有关。这是吃饱饭之后的事，这是社会文明发展到了一定阶段。不是不重要，而是现在中国的发展总体来说没有到这个地步。所以可能说有些人就说毕业了去哪里找工作呀。特别是家政学，像西方假如说发展的很好，有些大户人家，家政像管家一样，下面有多少个家庭的工作，像是一个办公室主任一样，这就是家政学。所以也有一个阶段。

问：社会工作专业的学生都有这样的尴尬，就是需要不断的向别人解释什么是社会工作。比如社会学。社会学虽然包括社会工作，但是有很多社会学的老师或是同学，对社会工作都不了解，就更不用提其它专业的人了。针对这个问题，您能不能谈一下您的看法？

答：那就是社工本身也存在问题，目前国内只要有社会学的学校基本上都有社工，如果连你隔壁的人都不了解你，那恰恰反应你社工还是有很多可以做的。理论上讲你这个专业是个聚宝盆，是培养很优秀的人才，但是目前你看人家都不知道你，这个恰恰反应社工的问题。所以你们学社工的就要多方面思考这个问题。应该很好的，为什么人家都不知道你，应该过的很好的，为什么会收入低，这恰恰是社工的战斗力的问题。就是说我们的社会需要很强大，但是我们这个专业因为实务刚刚开始做，整体上一线的战斗力还是需要提升的。



版面编辑：袁静 王昭



公益创投

南京市 2012-2013 年度
十佳公益创投项目展示

特别致谢：南京市公益创投协会
南京社会工作园
十佳项目负责人



艺术，让残缺的生命也精彩

——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项目

旋律时而磅礴低沉，时而又婉转细腻，沧桑之中却渗透无限希望，如果闭眼聆听，你完全想象不到这一首被演绎得娴熟动人的贝多芬钢琴曲《悲怆》，是流淌在一位盲人少年的十指尖下……他叫张天时，2013年7月12日，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历时近两年为他打造的“爱在九洲光明行—盲童张天时钢琴音乐会”在东南大学榴园宾馆的舞台上举行，这也是南京史上第一次残疾人专场音乐会。

一、音乐，不再是残疾人遥不可及的梦想

现年十七岁的张天时，1996年7月生于南京，双眼先天性白内障。早在他三岁时，母亲发现虽然张天时看不到这个世界，却有一双辨音能力很强的耳朵，只要听过一遍的歌，张天时就能哼出来。9岁开始，张天时开始学习钢琴，真正走进了钢琴“王国”，在老师的循循善诱、社会的关心、家人的鼓励，让盲童张天时在音乐中找到了信心和方向。张天时数年苦练钢琴所付出的努力和心血，是常人难以想象的，付出辛劳的同时，他也收获了满满的荣誉。2011年，张天时走进了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在这里，他得到了九洲志愿者、音乐教育博士、青年钢琴家孙铿亮的专业指导。孙铿亮是受聘于俄罗斯国立师范大学音乐系的外籍钢琴教师，现任南京艺术学院音乐学院钢琴主课讲师。正常人要想把钢琴学好都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更何况是双目完全失明的张天时。他无法看谱，只能靠老师的口传心授，孙铿亮将谱子唱出来给他听，他一边在琴键上找感觉一边记忆，一遍又一遍地不断练习，直到熟练于心，不再忘记。每当遇到键盘跨度大、跳跃明显的段落，张天时无法用眼睛寻找音位，只能凭借感觉。手臂跳过去，按下的是什么键，只有弹出了声音他才能知道。

为了这场演出，早在二年前九洲就为张天时制定了音乐会曲目，然后接受专业指导并定期跟踪他的演奏水平。现场一名琴童家长在听琴时惊讶地问：“一个盲人孩子，怎么能弹得这么好？比一般人弹得还要好”！一位姓陈老师听完曲目说：“像张天

时这样的盲人孩子，他在钢琴这条路上还可以走得更远！”。

现如今，国内盲人可以考的大学屈指可数，只有长春大学、北京联合大学等少数几所，可选择的专业也基本上是推拿、足疗、中医保健一类的。对于目前社会上的大部分残疾人来说，艺术是个遥不可及的东西，为了温饱 and 生存，他们会选择学习“推拿”、“按摩”这样更能养活自己的手艺。我们举办这次音乐会的初衷，就是希望有艺术愿望的残疾人能更好的接受艺术熏陶和教育，敢于追逐梦想，实现自我的价值。同时也向社会证明残疾人同样可以成为音乐家、歌唱家、画家、书法家等。张天时的母亲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这场音乐会对孩子的意义很深远，不仅锻炼了琴技，更让他获得从未有过的自信。“比起常人，残疾人更需要掌声。”她的话，不仅仅是对张天时说，更多残疾人同样需要这样的心声。

二、九洲，搭建残疾人走向艺术的社区大舞台

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以下简称九洲）是2011年7月18日在玄武区民政部门注册成立的一个非营利性公益组织，旨在推动残疾人文化艺术事业发展，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繁荣残疾人艺术创作，打造残疾人特殊文化品牌，引领残疾人文化健康发展与国际交流。中心成立后，在民政、残联、文化等部门指导下，积极整合资源，搭建平台开展丰富多彩的残疾人文化活动，先后推出了千名残疾人艺术教育工程、残疾人艺术特长辅导计划、残疾人文化社区团队建设、残疾人艺术特长社区大舞台以及九洲残疾人书画院的成立。

2012年4月26日，我们率先在新街口街道香铺营社区推出了“九洲行—残疾人文化进社区”活动。九洲行残疾人文化进社区，立足玄武面向全市通过文艺形式，广泛开展市民公德、法制、新型文化等内容的宣传工作。以社区市民为依托，积极开展面向不同层面居民的社区教育、开展强身健体、寓教于乐、独具特色的文体活动，以全面提高居民受教育的程度。

参与活动的不仅是残疾人，还有社区老人、儿童等居民，通过文艺演出的形式展示了残疾人特殊艺术，同时也领略了社区老人的艺术风采。这种形式的文化交流与碰撞不仅丰富了居民们的文化教育生活；真正的体现了“残健共融平等友爱、包容互助”以及促进残疾人特殊文化向社会大文化的融合，达到共同发展与繁荣的目的。

在九洲的学员中有一位二十多岁精神残疾女孩张芳（化名），虽然用药后她能正常生活，但由于身边没朋友，常常封闭在家上上网，听听音乐，她喜欢唱歌，我们给她提供了学习、交流的平台，她参加了九洲的声乐班学习，常常到社区参加排练，整个人身心得到了释放，慢慢融入了社会。在去年春天精神病高发期，我们密切关注她的动向，也时常向她母亲询问情况。由于她的心情开朗没有发病迹象，一位脑科专家说：用药能控制一时，关键要让她们融入到社会生活的环境中去。十五岁的自闭症学员王岚，过去就学过古筝，没有机会参与社会活动，来九洲上课时自言自语，古筝老师就特别安排到另一间教室单独对她辅导。2012年12月2日和3日，她不仅参加了我们与江苏城市频道南京零距离共同举办的“世界残疾人日”专场演出，还去经常到社区参加各类演出和活动。

每到社区开展工作，我们总能听到残疾人的心声；对文化生活渴望与需求。一位残疾人激动的对我说：我们残疾人现在大多都吃上低保，在政府的关心下生活是不愁了，可是我们一天二十四小时，除去三餐花去二小时，睡觉休息八到十小时。余下时间我们没事做，总不能坐吃等死吧，我们太需要精神文化了……

三、艺术，让残缺的生命更加精彩

引领残疾人艺术健康发展与国际交流是九洲的宗旨。2012年9月，我们把英国国家舞蹈团的舞蹈家们引进到九洲，现场九洲的学员们与艺术家同台互动，切磋舞蹈技艺。5位英国舞蹈家现场演绎了为2012伦敦奥运、残奥会打造的作品《大不列颠之梦》。随后，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的学员们也在音乐声中张开双臂，跳起了轮椅舞，赢得英国舞蹈家们的喝彩。英国舞蹈家们还与残疾舞者互动交流，手把手传授威尔士舞蹈中的动作。一位英国舞蹈家说：“这是我们来中国最小的一个舞台，但是人与人靠得很近，更容易交流，很温馨。”可不是吗，正如那位舞蹈家所说：社区舞台虽然很小，但是人与人靠得很近，很温馨……

2012年6月，在我们积极推动下赢得了

2012“幸福玄武广场连连看”南京市大行宫广场“共享文化，放飞梦想”残疾人文艺专场演出。该场演出不仅展示的是残疾人的特殊文化艺术，更体现了残疾人文化向社会大文化的融合。当时的文化馆花馆长对媒体说：玄武区每年演出有三四百场，而残疾人专场还是第一次。

以学习兴趣爱好为出发点，以艺术技能培养为内容，以创造艺术价值为目的。这是九洲残疾人艺术教育与其他残疾人教育形式不同的地方。这一行动克服了部分残疾人因为残疾等不利因素被排除在艺术教育门槛之外的困难。九洲除了每周有培训外，还定期把各专业老师引进来辅导残疾人，南京晓庄音乐学院副院长、南京市合唱协会理事、加拿大布兰登大学教授板俊荣先生去年十一月来九洲为学员们讲解了有关合唱方面的知识以及合唱在国内国际的发展。现场板院长还指导了学员们的练习发声、气息转换和注意事项。让在场的学员们受益匪浅。

前来辅导的专业志愿者有江苏省歌舞剧院歌唱家赵亮、玄武区文化馆的舞蹈老师陈东、南艺古筝老师高曼、以及我们在社区开展活动时挖掘的盲人二胡王成满、快板黄老师和我们已组建的南京第一支残疾人腰鼓队梅老师等。

2013年3月20日，九洲举办了首期书法与工笔画班，参加本期零基础培训的学员有肢残人、听力残障人和智力残疾人，学员在此学习不仅学费全免，就连笔墨纸张等用具都由书画院免费提供。首期参加学习的学员年龄在30-50岁之间，50岁的高伟中先生，因为患小儿麻痹症双腿萎缩，他一直以来用双手撑着脚掌代步，但是从他一手流利的钢笔字可以看出他充满了自强不息的精神，有良好的学习功底。44岁的陈永久先生，患智力和肢体残疾三级，从他讲话中听说他小学3年级即辍学。生存多磨难，但他依然渴望学习。画院还针对重度残疾行动不便的学员，书画院配有志愿者现场服务。首期书法班和工笔画班开班。引起了南京及全国各地媒体有四十家给予报道，香港大公报也报道了开班新闻。

2012年3月我们荣获了“市残联文化先进单位”；6月17日，我们的学员赵金陵、乔艺、吴芳在市残联、市文化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等单位举办的文艺汇演中分别荣获声乐一、二、三等奖，创编轮椅舞蹈《椅上春天》荣获三等奖；7月12日至14日我们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作为南京唯一一家残疾人公益机构入选在深圳举行的“首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7月18日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又荣获“公益中国·最佳社会责任组织机构大奖”，这是江苏唯一一家获奖公益组织；去年9月

7日又成功的把残疾人手工艺品推进南京市名城会中的文交会。我们还先后创作了歌曲《告诉世界》、微音乐剧《向天再借五百年》和轮椅手语舞蹈《南京、我爱你》等节目，为参加演出的演员配置了相应的服装道具。8月16日，在“百汇园”杯美术书法作品大赛中九洲残疾人书画院聋哑人陈建平的中国画作品《雪山钓隐图》获特等奖；肢残人朱建军书法作品《戴叔伦诗》获一等奖；肢残人杨兵工笔画作品《黛玉葬花》获二等奖，肢残人徐立军的作品《秋果》获得优秀奖。



培育、推动、引领发展是九洲工作的重点。2013年，在省、市、区民政大力支持下、在残联、文化等部门指导下，我们积极引领和推动残疾人的文化艺术健康发展。目前我们的工作开展已不仅仅在玄武等城区，还将走向全市。

四、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简介

南京玄武九洲残疾人文化艺术中心是2011年7月18日在玄武区民政部门注册成立的一个非盈利性公益组织，旨在推动残疾人文化艺术事业发展，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繁荣残疾人艺术创作，打造残疾人特殊文化品牌。先后推出了千名残疾人艺术教育工程、残疾人艺术特长辅导计划、残疾人文化社区团队建设、残疾人艺术特长社区大舞台以及九洲残疾人书画院的成立。

五、残疾人艺术特长社区大舞台项目简介

残疾人艺术特长社区大舞台项目是通过艺术的形式展示了残疾人特殊艺术。同时也领略了社区居民的艺术风采。这种形式的文化交流与碰撞不仅丰富了社区居民的文化生活，同时，也满足残疾人特殊群体和社区居民一种“精神补给”；；真正的体现了“残健共融、平等友爱、包容互助”以及促进残疾人特殊文化向社会大文化的融合，达到共同发展与繁荣的目的。是提高居民整体素质与实现全民真正的“幸福指数”起到一定“辅助作用”。

供稿人：朱光俊
版面编辑：刘辉、嵇钰

“红蘑菇”残疾人技能创收项目

— 玄武区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

“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这样的诗句我想大家肯定都听过。现如今随着国家政策的改变，社会组织的发展不正如这千树万树的梨花一般蓬勃发展吗？我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正是受到这样春风的滋润才可以良好的发展。我们虽是星星之火，却有燎原的潜质；我们虽是一滴泉水，却能为大海注入能量；我们虽是一片云彩，却能为天空增添色彩……我们的力量是微弱的，但是千千万万的我们却能改变环境。正如我们公益创投申办的项目一般，即便不能促使社会人士投身公益事业，但是却可以改变社会人士对公益事业的认识。

母爱是人生的一首歌：责备是低音，呵护是高音，牵挂思念是母爱的主旋律。古往今来，似乎母亲总是拥有无穷的力量。我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的辛苍婷女士拥有着天下最美丽的心灵。因为自己的儿子患有智力障碍，因此辛女士比一般人更加理解拥有智力障碍孩子家庭的艰辛。正是这样的感性认识让辛女士萌发创建残疾人托养机构的想法，于是在2007年成立了机构的前身——南京市玄武区万家帮希望安阳庇护所。当时机构发展状况并乐观，但是辛老师却一路坚持以残疾人劳动、就业为帮扶平台，创建以幼儿康复、一体化教育、技能培训、养老帮扶为一体的综合型残障家园的使命。以让每一个残障家庭充满希望，让每一个残障人士对未来充满信心为愿景；以为残疾人搭建一个平台，帮助其展自己、创造价值，从而获得社会的尊重与认可为使命；一步一个脚印扎实做好每一步。在辛老师的带领下，苦尽甘来，并且取得比较好的成绩。机构先后获得“江苏省青年志愿者服务基地”称号，“南京市残疾人庇护安养示范机构”称号，南京师范大学“校园十佳志愿服务基地”等荣誉称号。并且与2012年承接玄武区公益创投项目中心多名学员在长期体能康复训练下，参与上海国际特殊奥林匹克邀请赛、哈尔滨全国特殊奥林匹克等比赛，获得全国跳远金牌，长跑银牌等荣誉。

自建立至今，中心一直坚持走专业化发展道路。通过中心专业的特殊教育康复平台，为16周岁以上的特殊人群提供延续性教育、康复服务，现今机构在

技能培训上不断探索，手工穿珠及彩色书签成为机构特色技能项目。技能培训项目也渐渐成为机构主推服务项目。该项目设计旨在预防残障人群能力退化，减轻残障家庭照料负担。经过几年时间的磨练，机构在智力障碍家长心目中已经形成印象，我们所做的服务也得到家长们的认可。正是有这样一群人的支持，我们才有信心继续前行。

技能培训重要性不言而喻，但是我们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发现问题。传统的手工穿珠并不能真正帮助他们，对他们融入社会，或者说对于能力好点学生而言，这样简单的机械操作并不能为就业起到很大的帮助。于是我们机构工作人员也在想什么样的项目才是最适合这样人群，什么样的模式才是最大限度的帮助到他们。直到去年年底时，为一户智力障碍人群上门服务时发现在学生家中种植了金针菇、灵芝等菌种。当时也是好奇，与学生家长简单交流后，灵感产生。能不能让我们的学生参与到种植过程中？培训他们菌种养殖技术也是对残障人群新探索，尤其对于青少年智力障碍人群而言。现如今社会上一直在摸索关于“工疗”对于智力障碍人群的帮助，我们的蘑菇庄园不也是对“工疗”的尝试吗？于是在2013年就有了“红蘑菇”残疾人技能创收这个项目。

在申报项目中我们就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为原材料我们脚步横跨南京与安徽黄山，在这样两座城市中穿行。火车、汽车成为3月份主线。项目设计目的就是为青少年智力障碍人群服务，那么接下来就是学员挑选问题。我们有条件筛选学生，能力稍好，家境差的学生成为我们首选。“红蘑菇”残疾人技能创收项目需要特定场地，我们不得不在原有场地上扩大面积，为菌种养殖与培育准备两个新的场所。菌种培育场所要求很高，一定要在无污染、无菌的状态下。我们的学生和老师充当起粉刷匠，将用来培育菌种场地的墙面重新粉刷。买来紫外线灯，菇哈哈等，为下面消毒做好准备。项目实施前硬件条件准备的过程是漫长的，也是繁琐的。因为不同菌种所生长环境，包括湿度、温度都需要控制。因此针对不同时间段的菌种所创造条件也是很苛刻，我们小心翼翼为蘑菇的家装扮。

在项目审核过程中我们已经有了第一批自己的小蘑菇培养基，尽管学生制作程序并非熟练，但是不可否认，这是他们踏入社会工作的重要阶段。即使笨拙的手法并不能达到标准，也要为他们进步喝彩。在项目运作之初，机构团队努力寻找最佳方案为学生培训减少阻力。团队中特殊教育老师自己需要参与菌种养殖全部过程，设计适合学生最佳接受方法。根据这个项目对原有评估做相应调整。团队培训老师跟着学生家长以及核心队员一起完成种植全部过程后，将评估以及课程设计方案做好，整个团队一起探讨方案，并将方案做调整。在大家共同努力下找到适合学生接受并且有吸引力的方式。开班的那一天，学员和老师一起留下了重要时刻的证据。接下来培训时间里面，学生和教师不断加强知识。在认识基础知识后，再转到实践操作中，接着再回到理论知识中，不断加强、巩固知识。在培训过程中我们发现学生注意力很差，于是对于上课形式团队再次进行调整。以有趣实体识别为切入口，学生之间互相监督与学习。每节课之前和临近结束时都要巩固知识，加深印象。由于这样学生群体特殊性，特教老师还会为菌种项目留有家庭作业，将一天学习中重要知识点罗列，让学生回家也有巩固材料。就是在这样一步步不断强化中，现在我们的部分学生已经可以自己将菌种前期全过程阐释清楚，并且部分实践操作也可以自己独立完成。



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发现项目本身学生评估存在问题，原先我们的评估量表做的不够细致，只是对整体项目做了评估，但是并没有细化到具体学生个体的情况。在公益创投老师指导下我们将根据每个人学生个体特点在原先基础上将评估项目再次细化，力求让每一个参与的学生都能够被关注。并且也是对“红蘑菇”技能创收项目的检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对以后工作的继续开展也是一种借鉴。

一个项目，不仅仅是公益创投项目，其实就像孩子一样，需要被呵护，被关注。项目在运作过程中并不是十分顺利，因为技术上的不成熟，导致猴头菇在

生长过程中出现红色霉变。由于我们本身菌种养殖技术不成熟，所以当问题出现的时候我们就有点茫然。于是立刻组成小分队，着手处理这个问题。找到南京师范大学生科院志愿者，顶着大太阳去实验室对红色猴头菇检测。等待的时间是漫长的，结果出来的时候我们才放心下来。好在我们种植的猴头菇不存在什么大问题，只是在阳光和水分上面需要调整。而我们的红色猴头菇正是缺水所表现出来的症状，但是我们的猴头菇在营养价值及水分指标含量上都是达标的。接着对于菌种照料上再次调整，无论从场地还是从培养环境的营造上都作出新的改变。我们将这些前期做的工作再次整合，把经验总结，留存档案，为接下来的学生参与做好铺垫。

项目在持续运作，中心也在不断成长与进步。

中心项目主任深深的知道学习重要性，于是利用时间出去参观学习。从北京的“首届公益人才”中获得更多 NGO 管理及发展知识，并且在分享过程中带来新的思想。项目在原有的基础上更有着质的飞跃，目标的改变直接使得我们项目更加具有生命力与社会生存力。一直以来我们的目标只是简单的做好我们自己，照顾好，服务好我们的被服务对象。但是我们完全忽略了一个重要的事实，我们所在环境不只有我们自己而已。我们要做的也并非是自己去关注与服务好这样一群特殊的社会群体。于是我们的目标锁定在南京的市民，我们希望通过这个项目可以让更多的社会人士可以关注到青少年智力障碍群体。就像幸福老师所说的那样，整个社会进步才是真正的进步。

学习是无止境的过程，中心项目主任为了能使项目获得更多资源及更加好的发展前景，前往香港、深圳等地考察学习，不断带来新鲜血液，项目也在一次次中不断有新的突破，新的调整。最后我们将项目调整为为南京市民与青少年智力障碍群体搭建沟通平台，让他们互相了解，展现智力障碍人群的自身价值。



教育学习活动

爱心是一片照射在冬日的阳光，使贫病交迫的人感到人间的温暖；爱心是一泓出现在沙漠里的泉水，

使濒临绝境的人重新看到生活的希望；爱心是一首飘荡在夜空的歌谣，使孤苦无依的人获得心灵的慰藉。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奉献自己的爱心，我们的公益创投项目正是为大家提供这样一个平台。“红蘑菇”技能创收项目不但可以帮助智力障碍人群减轻生活照料负担，而且为社会人士与智力障碍人士搭建“银河”，让这样特殊的群体可以与正常的社会人士交流、沟通。一方面让社会人士对青少年智力障碍人群有更多了解，另外一方面增强智力障碍人群的自信心，增强他们的社会交往能力。

态度决定高度，有一个正确、积极的心态才能把项目做好。“红蘑菇”作坊残疾人技能创收项目在不断调整中更加成熟。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但是一群人的力量是无穷大。在教学生的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也相当大，因为学生自身原因，老师所付出努力相当大。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在增加知识同时自身体能和手脚协调方面也有很大的进步。现在我们的学生会骄傲的和志愿者们诉说种植菌种的过程，满脸扬起幸福的笑脸才是我们最大的收获。我们对于学生的评估量表在不断的改进过程中也适合学生自身发展，学生在这个项目也在一起进步。



每一个项目都承载着团队殷勤的希望，每一次调整都是一次新的洗礼，每一张笑脸都是我们最终的目标。我们的项目有可能不是最优秀的，但是我们一定是最用心的；我们的项目可能不是最美好的，但是我们一定是最真诚的。我们是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我们为自己代言。

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简介

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成立于2011年，是一所以“终生康复、终生托养”为理念，专门为青少年智力残障人群提供托养、教育、技能培训等服务的非营利性机构。创办人辛老师从自身养育智障孩子的亲身体验出发，为了帮助更多与自己相同拥有残障孩子的家庭能够积极面对困境而建立。

5年来中心在残联、街道、社区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从初期的南京市玄武区万家帮希望安养庇护所的开办到南京市玄武区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提升，直至现在南京市红山街道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的飞跃。一直坚持以“不放弃 不抛弃”为服务宗旨。先后荣获江苏省残疾人庇护安养示范机构称号，省志愿服务基地称号，江苏省公益创投支持项目、南京市公益创投十佳项目、腾讯公益基金支持项目等荣誉。

使命：助心智障碍青少年融入社会、创造价值

愿景：愿心智障碍青年在社会环境中更有尊严的生活。

供稿人：幸福

版面编辑：刘辉、嵇钰



一、项目简介

“春天里”失独家庭关怀是晓平社会工作发展中心重点推出的专业化服务项目，服务对象为大光路地区失独家庭。此项目荣获2012-2013年度南京市十佳公益创投项目。

据统计，南京市大光路地区失独家庭共计28户51人，且这一群体呈逐年上升趋势。资料表明，在这些失独家庭中，有82.5%为60岁以上的老人，他们一般都经历过50年代的经济困难、60年代的文革浩劫、70年代的上山下乡、80年代的一胎限制、90年代的分流下岗等风云岁月。部分失独父母长时间忍受“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精神痛苦，陷入失子痛苦中不能自拔，精神极度萎靡，面临无人照料的养老困境。不仅如此，还有一些失独家庭成员由于痛苦郁结出现不同程度的心理障碍，迫切需要专业心理工作者进行心理疏导与心理救助，帮助失独家庭摆脱阴影，回归家庭正常生活的阳光地带。

针对这种情况，2013年3月南京市向下区晓平社会工作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发展中心）重点推出了“春天里”失独家庭关怀专业化服务项目。“春天里”失独家庭关怀项目，充分发挥专业社会工作者特长，以个案工作为基础，小组工作为载体，整合资源，为失独家庭提供全面、专业、综融性的社区服务，解决失独老人所面临的情感受伤受挫、社会交往封闭、生活照顾缺失等多样化问题。



二、工作方法

1、成立支持小组

失独家庭大多数是老人，他们退出工作岗位后闲暇时间多，社会交往减少，加上失去独生子女的打击，特别容易产生孤独和失落感。因此，发展中心成立了支持小组，通过组员彼此提供的信息、建议、鼓励、情感上的支持，达到解决问题和成员改变的效果。通过开展的各类活动，塑造组员的平等意识和归属感，提供组员自我改变及被肯定的社会场景，创造相互帮助，共同成长的学习机会，打造增能的社会支持网络，促进组员潜能发挥，社会功能的提高。

2、成立手工坊

为了进一步丰富失独家庭的文化生活，拓展大家的兴趣爱好，发展中心将有手工编织爱好老人们组织起来，成立了手工坊。老师也是一位失独老人，她非常有耐心，从难度系数比较手链开始教起，到编织苹果、彩带等。通过活动让老人们聚在一起，既锻炼了她们的动手能力，又培养了大家的兴趣，拉近失独家庭之间的距离，为彼此提供一个相互支持相互关怀的群体。

3、建立义工服务人才库

发展中心建立了义工服务人才库，实行“社工+义工”、“动态+常态”的社区志愿服务模式，将义工服务和志愿服务落实到具体岗位、具体项目，使服务组织和服务基地有机结合，使志愿服务动态化和常

态化有机结合，实现了项目化管理的目标。发展中心推广义工精神，鼓励义工定期探访街区内失独老人，失独老人提供关怀探访、精神抚慰、医疗陪护、送餐服务、个人护理、家务助理、代办购物、身后事宜安置等服务。



手工坊活动照片



三、案例介绍

案例背景：徐女士，PTSD（创伤后应激障碍）患者。老年丧子，给她的心理和身体都带来巨大创伤，社会隔离让她更难走出失子阴影。她患有抑郁、内疚感强烈、人际交往能力降低等心理问题，主要是由于没有勇气接受事实，没有及时合理排解痛苦的渠道。想要帮她走出困境，单纯靠心理援助是解决不了的。在与社会工作者交谈过程中，徐女士一直伴随哭泣，但也有满腹的话要诉说：对孩子的思念、对目前生活的理解想法，她很多想法比较现实，极端。

案例分析：首先，要让她直面孩子已经离开的事实，意识到孩子是生命中重要的一部分，而不是全部。只有尽快调整好情绪，才能更快地治好身体的病痛。其次，还要帮助她建立社会支持系统，减少来自社会隔离带来的负面影响。最后，给予这类人一定的时间去宣泄情绪，可以更加有效地帮助她走出困境。

工作目的：提高服务对象的理性认知能力，增强个人面对重大变故的能力，回归正常家庭生活的阳光地带。具体的工作目标：（1）协助服务对象走出创伤期，拥有积极乐观的心理状态；（2）加强与周围支持网络的链接，修复社会功能，增强适应力；建立正确的社交态度和积极的人际交往；（3）鼓励服务对象重拾生活的乐趣，发展新的兴趣爱好，开发内在潜能；乐观面对晚年生活。

工作流程：第一步，接案。本案是社工通过外展服务关注到的，通过电话预约并上门沟通，建立专业关系，使“潜在服务对象”成为服务对象。

第二步，预估。通过与服务对象交谈，了解服务对象的生活状态、所处生态环境；初步评估目前服务对象需要解决的是心理问题，仍未走出丧子之痛。

第三步，计划。结合心理社会治疗模式和理性情绪治疗模式，社工联系专业心理咨询师作为志愿者共同为其进行心理辅导，并从生活方面给予关心支持。

第四步，介入。分为稳定情绪、消除症状、角色认同、情感支撑和生活秩序重建五个过程。详述如下。

首先，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其进行心理辅导，稳定她的情绪，学习自我调适、管理情绪的方法和技巧；通过心理辅导帮助服务对象质疑非理性信念，形成理性的生活方式。

其次，专业社会工作者与之多次交谈，重新理解过去经历的意义，并将过去的生活和经验梳理清楚，在此过程中引导她发现生活中的闪光点并加以肯定；树立起乐观面对生活的信心。

再次，在服务过程中，秉承专业价值观，以人为本，尊重服务对象对自我的评价和理解，切勿“贴标签”，用专业工作方法共同引导服务对象发现问题树立正确的生活态度，需求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的一致性。

又次，鼓励服务对象融入社区生活，帮助扩大人际交往网络，用丰富多彩的文体生活来冲淡服务对象的记忆伤痛，并从小组中获得情感支持和信息分享，增强服务对象的自信心，缓解失落、寂寞的负面情绪；

最后，扩大服务对象社会支持网络，加强朋辈群体的关心，社区积极提供充足的社区资源提供便民服务；组织志愿者开展一系列关怀服务等。

第五步，评估。针对每次服务做过程评估，发现问题并积极改进；对于服务对象的服务效果采用基线评估法来观察效果；并对服务对象的改变加以鼓励和支持。

工作成果：现在，徐女士已接受了现实，开朗了许多，她把墙上儿子的照片跟换成自己年轻时的艺术照，越来越愿意和社会工作者聊天，聊一些生活琐事，譬如黄金涨价买金饰、和前夫离婚的原因、早年生活的经历等等。徐女士的情绪有所好转，从第一次对话的2个小时都在流泪，到1个多小时，现在已经能够控制自己的情绪，她还和几个老同事建立了联系，一起去逛街，吃饭。

细致地关注、耐心地倾听、专业地救助，给予了失独家庭急需的关爱。用爱心推开心窗、用善良浇灌牵挂、用温暖翼护柔弱。让爱在“春天里”盛放，让失独者在“春天里”寻求到归属。

供稿人：张玲

版面编辑：陈雨婷 成芳



宜居幸福圈

爱在夕阳红

南京市建邺区金德松老年人服务项目

南京市建邺区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项目是2010年在建邺区民政局登记注册的一家专业为老服务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中心与政府合作，以家庭为核心，以社区为依托，始终坚持“关心今天的老人，就是关心明天的自己”的初衷和目标。通过社区——社区工作者——社会组织——社区义工“四社联动共建”的托管模式，力求解决有限的养老资源与急剧增长的养老、托老需求之间的矛盾，发展连片辐射、连锁经营、统一管理的为老服务模式。业务范围包括老年社工派遣服务、健康居家养老服务、社区托老服务、居家养老服务评估、信息咨询、社区医疗等。中心承接一系列活动，其中“宜居幸福圈，爱在夕阳红”活动成为南京市公益创投十大项目之一。

“宜居幸福圈，爱在夕阳红”项目主要包括建立“爱在家园”爱心互助平台、“智慧通”亲情互动应急救援服务和菜单化、多样化服务模块三个部分。



“爱在家园”爱心互助平台

“爱在家园”社区互助志愿服务平台项目是以社区志愿服务为切入点，通过针对社区不同群体开展特色服务，整合社区一切可以整合的社会资源，开创社区服务提供的新模式，为创建“熟人”社区和提升居民的社区社会福利探路。志愿者们通过社区互助志愿服务网络平台，对社区老年、居民需求信息，志愿者服务信息进行及时登记，及时发布信息，其服务对象为整个社区，既关注到了社区的各个困难群体又注重提升社区全体居民的社区社会福利。针对有特殊需要的困难人群提供优质服务，为社区有特殊需要的困难群体与志愿者建立相互支持的桥梁，提升社区居民的幸福感知指数。

今年61岁的蔡老师是一名退休不久的医生，当他看到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正在招募志愿者参加“爱在家园”活动的启事后，立刻就来到了服务中心报名。工作人员接待了蔡老师并了解了他的基本情况，耐心细致地介绍了此次志愿互助活动的服务宗旨、服务原则和服务内容，保证其对于志愿者服务工作的正确认知。

针对蔡老师拥有丰富的医学知识和临床经验的背

景，服务中心从之前已登记的需要帮助的老人名单中选择出患有严重高血压、糖尿病、心律不齐等疾病的几位老人，将他们组成小组，方便对这些老人的身体健康进行监测，保证其生命安全。在互相介绍彼此沟通之后，蔡老师了解了老人们的身体情况，承担起了到老人家中为他们量血压、听心率、测血糖等健康检测的任务，如果有哪一位老人感到身体不适，也可以随时打电话寻求蔡老师的帮助。近年来，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已经为社区200多位独居、空巢、困难老人提供了结对帮扶，为他们提供“家庭安全卫士”、“家庭健康助理服务”开展的“失能老人的社区康复援助”，帮助了30多位失能老人得到了应有的照顾，采取主动上门“帮助病人”的就医模式，让康复走进百姓家。



“花甲互助团”长者互动项目



“智慧通”亲情互动



老年人拿到中心配置的手机

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为老人们配备了一只可以随身携带的手机，除了正常的通话功能外，在老人遇到突发事件时，求助信号可通过一个按键发出，求助连线的第一人可与老人实现直接通话，而且在老人求助的同时，服务平台电脑上会自动弹出之前就已经登记好的这位老人自然情况和居住地图，并自动向老人的亲属发送求助信息，这样的应急援助服务已经成功救助老人多次，帮助老人解决了很多实际困难，甚至让老人转危为安。这就是让服务中心引以为傲的“智慧通”亲情互动应急援助服务。

该服务让老人在自己的家中就可以享受到24小时、全方位、立体化的养老服务。这套应急救援系统，能够接收老人在手机网络信号覆盖的任何地点发送的求助信息，接收端的工作人员可以为有服务要求的老人提供24小时值班服务。老人需要帮助时，例如老人突发疾病或生活中遇到突发事件、老人外出迷路等等，可以随时通过手机寻求帮助。通过信息化手段为老年人提供了足不出户的社会化养老服务，实现了养老服务信息化、多元化、便民化、快捷化的目标，提高了老人的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

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致力打造建邺区为老服务“10分钟生活圈”，免费为社区独居、空巢等有需要的老人提供健康居家养老服务。坚持每天一次电话问候，两天一次上门服务，急事随叫随到，在最短的时间内赶到老人家中帮助解决问题。



菜单化、多样化服务

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细心地发现每一位老人的不同需求，设立菜单式服务模块，包括基础照料服务、家庭健康助理和老年精神关爱服务，合理安排社会资源，为老人们提供差异性服务，让他们享受到最适合也最贴心的服务。金德松老年人服务中心还定期为老年人提供心理咨询服务，老人可以将自己心中的不快向工作人员诉说，有专业的工作人员帮助他们答疑解惑。服务中心还联合所在的社区一起为老年人提供各种活动，帮助他们培养新的兴趣。如在每年的重大节日，举办各种文艺活动，让老人尤其是空巢、独居的老人可以和社区中的同龄人一起聊天，结交到新的朋友，晚年生活不再感到孤独。



通过采取形式多样的服务，带领和组织居民合作互助，使社区居民的自我价值感提升，精神面貌得以改观，人际支持网络扩大，具有更加强烈的社区归属感，更愿意积极参与社区事务。引入“以人为本，助人自助”的理念和社会工作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探索社区志愿服务的新模式，以促进居民的社区融入，建立更融洽、更友好的邻里关系。

供稿人：陈金松
版面编辑：迟庆群 林青云



小小举动 足下生辉

——鼓楼区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贴心修脚网”项目

一、项目简介

“贴心修脚网”项目计划依托项目单位已建立的数个社区服务点，联合区内各个养老服务机构，聘请专业的服务人员与技师，为项目覆盖区域内的老年人，特别是独居、空巢、困难的老人提供专业、便利的修脚服务，以满足老年人迫切的足部护理与健康需要。项目计划以网点服务为主，同时为行动不便的老人提供上门修脚的服务。

二、项目运作情况

“贴心修脚网”按项目计划成功运营了一年时间，并仍在持续顺利运行中。修脚服务网络已完整覆盖鼓楼区7个街道，64个社区，并根据街道规模将鼓楼区内范围划分为11个片区，依托各片区组长了解、掌握区内老人情况及服务状况。项目在一年内先后建成服务网点21家，目前正常运行的有15家。项目将网点服务和上门两种服务模式相结合，在修脚服务点



内已实现年服务对象8141人次左右；并根据实际需求和老年人的主动求助，提供了3228人次左右的上门服务。

为了更加有序的管理项目，提升项目的标准化程度，心贴心从项目伊始就致力于项目管理规范化建设。项目共设计了“会员登记表”、“老人基本情况评估表”，“服务网点设备配置及领用单”、“项目收支结算单”、

“贴心修脚网服务记录单”等一系列管理表格，并始终坚持在项目运作中用好这些工具，做好各项记录和统计工作。

2013年3月份，项目在前期工作记录的数据和经验基础上，开发了专业软件系统对老人数据和服务情况进行分析与管理。软件平台开发完成后，项目对后期接受服务的老人进行了更加详细内容的评估和数据收集，目前已对2532位老人进行了基本状况评估，其中信息完整并能够输入系统的有效评估单1266份。

三、项目解决的问题与社会效益

“贴心修脚网”项目针对老年人修脚难的问题，就近为老人提供专业、便利的服务，帮助老年人解决了有关疾病，满足了老年人基本生活的迫切需求，保证老人的足部健康，提高生活质量，减轻子女照料的压力，促进爱老、敬老风气的形成。项目结合机构创新，志愿者队伍建设和培养，引导老年人消费，培育新型为老服务市场，有效地缓解老龄化社会迅速发展带来的为老服务不足的社会问题。

四、经验总结

“贴心修脚网”项目的实施满足了老年人迫切的足部护理与健康需要。同时项目运作的过程中我们对流程及管理也在不断完善改进。为今后项目的推广提供了经验借鉴。

(1) 开发服务网点，整合服务商，共享服务资源

为了增加“修脚网”的服务服务网点，扩大服务范围，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不仅将其下属的托老站点以及鼓楼区同行业的托老站和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整合到修脚网内，同时还聘请专业的修脚师，把这些专业的服务人员纳入项目中来。项目目前已建立包括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在内的清河新寓居委会、大方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天津新村托老所、瑞阳老年之家、爱馨老年服务中心、南秀村养老服务站、南山园老年人服务中心、观音里托老所等15个相对成熟的修脚服务点加上11个上门服务的片区，初步在鼓楼

区形成了一个贴心的修脚网络。另外，对于服务商的整合，我们是利用他们上午的空闲时间，引导他们加入我们的修脚服务网，并在工具和用物上给予支持，使其乐意为老年人服务。既保证了我们的服务质量，也给服务商带来了效益，形成共赢的局面，培育发展了社会新型为老服务的市场。

(2) 对老人先评后修，实行贴心服务

“贴心修脚网”项目自实施以来，已经为大量有脚病和不能自行修剪趾甲的老人进行低偿的修脚服务，并在老人当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甚至有其他区的老人找到我们的网点进行修脚。那些在家的独居、空巢、高龄行动不便的老人，我中心以街道为单位上门为其服务。修脚的过程中，我们在每一位老人第一次修脚前对其进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老人的个人信息，身体状况，修脚原因等项目。我们根据评估中了解到老人的身体状况，在修脚过程中做有针对性的调整。如发现患有糖尿病的老人，我们就会适当的为老人调节水温，并且不去做深层的修甲操作，以免发生难以控制的出血感染。廉价、定期、定点、贴心的服务在老人之间相互转告，使“贴心修脚网”有了一定的规模和稳定的服务对象。

(3) 信息系统支撑，统计、反馈信息，提升服务层次

“贴心修脚网”项目进行到中期阶段，在前期积累的大量资料基础上，心贴心聘请专业软件公司开发了专门的“贴心修脚网”信息管理平台，使项目管理与运行的规范化更加深入。信息管理平台基于《贴心修脚网会员登记表》中反映修脚老人的各种基本信息，尤其是对老年人家庭条件、个人健康信息、脚部情况及修脚需求等方面有特别的侧重，做到信息统计有据可依、有的放矢。“贴心修脚网”在信息管理平台开发成功后，以中期评估为节点，将提交过来的有效评估信息表录入到养老信息服务平台的修脚项目评估模块中，截止到目前，已有1266条有效的评估记录。心贴心根据收集到的修脚老人的评估记录，利用信息管理平台对年龄性别比例、经济状况、修脚原因及频次等主要项目上进行详细的，有针对性的分析，以期得到各种相关因素及原因，进一步指导修脚网项目的运作。

(4) 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创造了一套比较完善的流程体制

针对修脚老人，心贴心开发了相关的管理平台；

而对项目的内部管理，心贴心也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确保项目的顺利运行，我们在机构、社区对项目进行了宣传推广，使更多的老年人了解、接受这项服务。我们对项目所有合作机构的负责人进行培训，以确保服务的专业性与高水准。在实际的工作中，我们不仅对接受修脚的老人情况进行评估，掌握老人的基本情况。同时我们也对相关的工作人员作出了要求，要求他们做好工作记录，遵守工作流程规范。并针对该项目制定了一些专门的器具领用单、费用结算单、项目收支结算单等。对做好的表格我们注意加强使用和管理，对填写完毕的表格进行存档，以备复查。这一系列章程制度的制定与实施，确保了项目运转的流畅。

(5) 建立专业督导队伍，保证项目正常运行

项目的顺利实施，既需要有力的制度保证，也需要专业的督导队伍以确保制度的落实到位。心贴心自承接本项目以来，就致力于督导员队伍的培训和组建工作。首先，我中心委派专人作为项目的直接负责人和联系人，主要负责项目前期的铺点、物料采购和宣传工作。同时，其还负责项目日常运营中的管理工作。作为项目直接负责人，该名同志每周都奔波在各个服务网点上，随时督促各网点的各类评估和服务工具的使用，同时对项目开展的具体情况加以记录和评估。此外，我中心还组建了一支以专业社工为主的督导队伍，定期抽查各网点的服务情况，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加以指导和解决，同时帮助各服务网点在开展普通修脚服务的同时，也积极开展专业社工关怀和心理慰藉的深度服务。第三，项目还组织了一批有志于志愿工作的低龄老人，他们既是项目服务的对象，也积极参与到项目的督导工作当中。他们在接受服务的同时，也对服务的质量、效果和问题提出自己的改进建议。

五、项目展望

为期一年的公益创投项目“贴心修脚网”结束了，但是我们在鼓楼区为老人修脚的服务仍在继续。修脚对老人来讲必不可少，修脚项目在心贴心已成为提供全方位贴心服务和人文关怀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心贴心的肩上的一种社会责任。在没有任何经费的支持下，中心希望通过自筹资金来解决项目的经费问题，将该项目继续运营下去。

在下一步的工作计划中，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将在前期收集、整理、评估的修脚老人信息基础上，深化评估内容，挖掘评估信息的附加值，使我们的修

脚服务能够更实用，更贴近老人的迫切需求。而在服务的覆盖面和人数方面，心贴心将基于现有的资金规模，力求在保证长期定点的修脚人群基础上，重点培育、扶持几个发展较好，具有潜力的服务网点。在服务内容方面，项目希望在保持修脚的专业化优势之外，引入新的服务商和服务人员，将理发、洗浴等老年人普遍需要又同样面临困难的服务项目纳入项目服务的范畴。项目方也希望能够将一年多来所积累下的经验、模式积极的向外推广，争取能够将“贴心修脚网”项目推出鼓楼区，帮助兄弟区域做好这个项目，惠及更多的老人。

总之，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希望能够不仅延续“贴心修脚网”的项目生命，同时能够继续向下挖潜，向上提升，横向扩大，使这样一个好项目能够常新长青的发展下去。

心贴心老年人服务中心也非常感谢一年来，公益创投项目申报机构和项目管理评估机构给予的大力支持与帮助，感谢各有关部门和领导的关怀和鼓励，希望在今后的为老服务事业中，心贴心还能和大家携起手来，共同为老年人谱写夕阳美景的灿烂晚霞。



供稿人：夏应凤
版面编辑：陈芳、李苏琴

我校成功举办 2014 年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

2014年9月13-14日，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承办的“2014年教育部社会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暨系主任联席会议”在我校仙林校区举行，会议旨在加强专业建设，深化教学改革，提升社会学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南京大学校长陈骏院士，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李路路教授、教育部高教司文科处刘向虹处长，教育部社会学教指委全体委员及全国社会学系、社会工作系主任共200余位嘉宾学者参加了此次会议的开幕式。会议由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大学副校长李友梅教授主持。南京大学校长陈骏院士致欢迎词并向与会学者介绍了荣获第七届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的南京大学“三三制”本科教学改革的内容以及步骤进展。

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李路路教授代表“教指委”致辞，他感谢陈骏校长、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对此次会议的支持和教指委”各位委员、全国社会学类系主任的积极参与。李路路教授提出此次是最后一次大规模的集体讨论《社会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3版）的会议，希望与会专家学者能够积极参与。

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李路路教授代表“教指委”致辞，他感谢陈骏校长、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对此次会议的支持和教指委”各位委员、全国社会学类系主任的积极参与。李路路教授提出此次是最后一次大规模的集体讨论《社会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3版）的会议，希望与会专家学者能够积极参与。

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南京大学社会学院院长周晓虹教授介绍会议的筹备过程及本专业情况。他从2013年9月28日接受此会议承办任务以来的几个关键时间节点详细介绍了会议的筹备过程，并将南京大学社会学的史发展轨迹及当前取得的各项成绩向与会学者作出汇报。

教育部高教司文科处刘向虹处长代表教育部主管部门对会议提出愿景，期望本届“教指委”能够指导各高校社会学类专业实现本土化，肩负起其专业化与职业化的重任，提升高层实务教学和科研人员的能力水平与数量，加强社会学人才培养创新机制，最大限度激励社会学类人才培养的活力与潜力。

开幕式后，教育部社会学教学指导委员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洪大用教授报告了《社会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3版）》的研制过程和主要内容。在随后的分组讨论中，与会人员围绕社会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研制方案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和讨论并且还围绕社会学类本科专业人才培养面临的挑战、人才培养模式等方面展开了激烈的讨论。

我们期待此次会议能够最终形成《社会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对我国社会学类的教学工作做出深远而有意义的指导和影响。



福利治理国际研讨会召开 暨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揭牌

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中国经济快速增长，但社会问题相生相伴，严重影响人民福祉的提升。新一届中国政府提出在新时期要积极开展社会治理，推动社会发展。福利治理是社会治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第六届中国社会福利研究专业委员会年会暨“福利治理：本土创新与国际经验”国际研讨会2014年7月7-8日在南京举行。本次研讨会由中国社会福利研究专业委员会主办，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和爱德基金会协办，南京大学社会学院MSW教育中心承办。来自中国、英国、澳大利亚、韩国、日本、香港等国家地区海内外专家学者160多人参加了会议。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党委书记徐慷副教授主持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揭牌仪式。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中国社会学会、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江苏省民政厅、南京市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等部门领导参加了揭牌仪式。2012年南京大学和南京市委共同建立的南京社会建设研究院，2013年民政部批准设立的南京大学国家社会工作人才培训基地为基础，由校内外专家学者组成研究团队。在此基础上我们组建了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致力打造国家社会发展的战略智库，积极开展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理论研究、社会工作和社会政策和实务研究。其发展战略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打造优势学术研究群，推出高水平学术成果，为南京大学社会学、社会工作学科再上新台阶提供重要支撑；二是建立社会福利、劳工研究、企业社会工作等学术品牌，突破传统学科边界限制，形成以南京大学为中心的大社会科学团队；三是建立社会政策智库，提出解决当前重大社会问题的对策，为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提供咨询报告；四是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和本土化关怀、积极服务社会的创新型、实务型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高级人才。



在大会主题发言阶段，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刘振国先生就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功能、中国社会福利专业委员会理事长景天魁研究员就社会治理有效性的基础和前提、韩国社会福利学会会长金永钟教授就韩国社会保障体系和福利治理、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工作学系主任、香港社会工作注册局局长馬麗莊教授就多动症儿童与家庭小组：参加者的反馈、南开大学社会建设与管理研究院院长关信平教授就社会治理能力和体系现代化的社会政策分析、日本社会福利学会前会长白泽政和教授就日本的区域综合照顾：从治理的视角出发、爱德基金会秘书长丘仲辉先生就发展基层社会组织，推进社会善治、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中国社会福利研究专委会常务副理事长彭华民教授就中国福利治理目标与路径研究进行了精彩演讲。本次会议分为福祉、体制与社会治理国际分论坛、福利治理与社会组织国际论坛、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儿童福利论坛、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老人福利论坛、社会保险与社会救助分论坛、流动人口与社会治理分论坛、社会组织与社会服务分论坛、社会工作与福利治理分论坛八个论坛，参加会议的代表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另外特别设立自由发言的中国社会组织创新与发展特别分论坛，社会组织负责人和研究者们就如何激发社会活力进行有效社会治理进行了交流。

苏皖片区代表参加 全国 MSW 教指委与 MSW 中心主任会议

2014年9月20至21日，全国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暨社会工作硕士教育中心主任会议在京召开。全国MSW教指委主任、民政部副部长宫蒲光出席会议并讲话。国务院学位办副主任、教育部学校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副司长黄宝印，北京大学副校长李岩松，民政部社会工作司司长王金华出席会议、中国社会工作教育协会会长、MSW指委副主任委员王思斌教授等出席会议。本次会议旨在贯彻落实中央18部门《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意见》总体部署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专业学位教育发展改革精神，研究安排相关工作，进一步发挥社工教指委职能作用，推动社会工作硕士教育科学发展。

宫蒲光在讲话中谈到，当前我国社会工作正处于从起步探索阶段向全面快速发展阶段转型的关键时期，这对社会工作硕士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一是社会工作服务平台不断拓展，将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就业创业和价值实现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也对社会工作人才特别是高层次社会工作人才的适应性提出新的挑战。迫切需要各培养单位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努力培养懂管理、通实务、善研究的高素质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确保实现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与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使用相辅相成，相促相长。二是社会工作实务模式尚需完善，专业化、本土化任务还很严峻，迫切需要各培养单位与社会工作实务部门建立产学研合作机制，引导专业教师和研究生投身实务实践活动，积极做好社会工作实务的总结创新和建言献策工作。宫蒲光提出，社工教指委将在巩固以往成绩的基础上，继续参与社会工作硕士教育质量建设，继续促进社会工作硕士实务能力建设，继续推动社会工作硕士教育交流合作，继续加强社工教指委自身建设，切实发挥好促进社会工作硕士培养单位适应社会工作发展新形势新要求方面的重要作用。

在肯定MSW教指委成立五年来所做工作的同时，黄宝印提出，专业学位教育越来越体现强大的生命力，社会工作专业学位教育要紧紧围绕“适应需求、提高质量”的八字方针，以职业能力为核心，认真研究中国国情、认真研究中国需要、认真研究中国特色，抓好学生培养，尽快树立社工品牌。

全国社会工作（MSW）教指委全体委员、全国104所院校社会工作教育中心主任及社会工作领域专家学者约140人参加了本次会议。参会专家、学者分成三组，就社会工作案例教学、评估指标、组织建设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经过建设发展，全国MSW大学增加到104所。苏皖片区新增加东南大学和扬州大学两个MSW点，设有MSW的大学达到11所。苏皖片区大学的MSW指委委员彭华民、范和生教授、苏皖片区MSW教育中心负责人高峰、姚兆余、张曙、赵怀娟、邱建新、陈槽、薛平、郭娜、童文莹等参加了会议。根据民政部网站新闻编写。相关内容参见：<http://www.mca.gov.cn/article/zwgk/mzyw/201409/20140900703906.shtml>

服务学习获得江苏省志愿服务 服务优秀案例奖



为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进一步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促进我省志愿服务持续健康发展，江苏省文明办、江苏省民政厅在全省联合组织开展了2013年度江苏省优秀志愿服务项目与志愿者工作案例征集活动。经各地申报、地市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评选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案例50个。彭华民教授带领团队开展的“服务学习（Service Learning）：大学青年志愿服务”在众多的志愿服务案例中脱颖而出，获得江苏省志愿服务优秀案例奖。

服务学习（Service Learning）是20世纪80年代前后从美国兴起，逐渐传播到世界很多国家的大学生青年志愿服务形式。服务学习将大学教育与志愿服务紧密结合，通过学习—服务—反思—再学习—再服务的过程，使更多的大学生志愿者有效、高质、持续地开展志愿服务。

2007年彭华民教授受联合国儿基会委托，并得到大学的支持，在大学首先开设无差别公共选修课程服务学习。成为国内第一位将服务学习纳入大学学分课程教育体系的大学教授；成为将大学生课程知识与志愿服务行动结合的学者型志愿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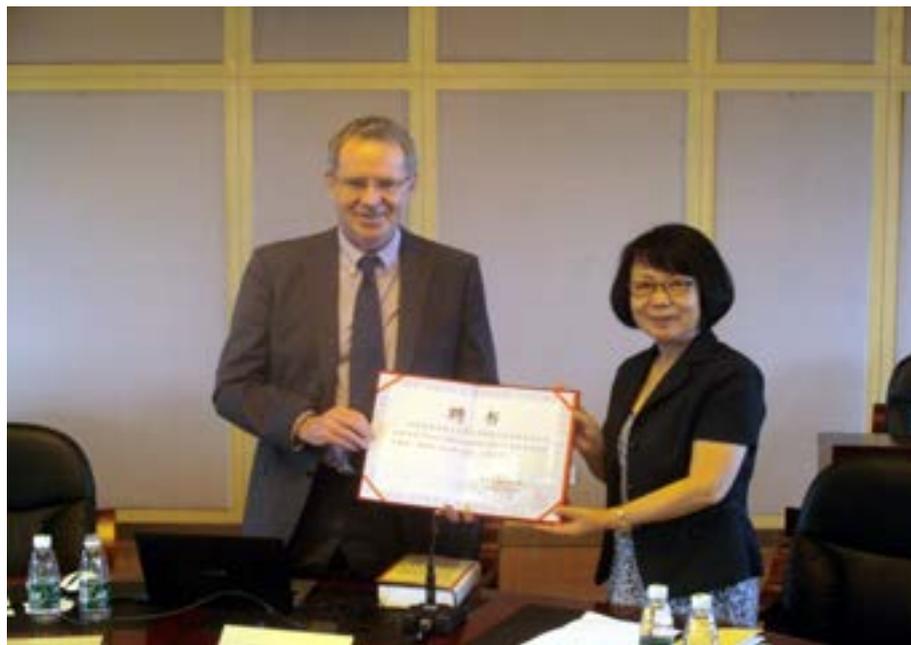
服务学习现在是南京大学新生研讨课，通过一门课程推动一系列志愿服务。服务学习秉持两个基本观点：（1）青年志愿者是人类社会最宝贵的人力资源。服务学习教授青年终身开展志愿服务。课程既提高青年学子的公民意识，也提升青年学子服务能力。（2）我们倡导服务课程—方案设计—志愿行动—反思提升的整合。2012年彭华民教授主编出版了《服务学习》（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服务学习》基于两个视角：（1）在青年志愿服务视角下，将联合国倡导青年志愿者是人类社会最宝贵资源的理念转化为制度化的行动。（2）在儿童保护网络建设视角下，通过对儿童权利保护政策、性别平等政策、志愿服务政策以及相关国际社会政策框架的讲解，采用志愿服务方法，推动儿童为中心的志愿服务。

版面编辑：孙颖

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

第一讲

澳洲国立 Peter Whiteford 教授受聘兼职教授开讲



7月6日下午两点半，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克劳福德公共政策研究院社会政策研究所所长 Peter Whiteford 教授在河仁楼合美堂报告厅作了题为“*What difference does Government make? Assess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social policies in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的报告。此次学术报告也是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的第一讲，由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彭华民教授主持。

Whiteford 教授以“为什么要讨论不平等现象”开篇。他指出，虽然现在经济的增长已经极大程度地减少了绝对贫困，但是相对贫困的问题仍然十分严重。我们有必要研究社会中的不平等现象。参照中国的情况，他认为，虽然中国的贫富差距仍在迅速拉大，但是中国的经济增长对全球而言，减小了经济不平等的状况。

随后，Whiteford 教授结合澳大利亚和其他 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的情况，为大家介绍了政府对不平等现象的应对。他把社会政策对不平等现象的应对总结为两方面。一是在收入分配之前，比如政府核定具体工资或者规定最低小时工资；二是“再分配”，即改变人们的可支配收入。Whiteford 教授认为，政策的设计应该坚持面对不同的引起不平等的因素，设计不同的政策；通过税收和转移支付等手段实行再分配；分配之前要考虑到市场的不平等；长期和短期的政策兼有等原则。

参加此次活动的还有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系郑广怀副系主任、社会学院 2013 级 MSW 学生以及社会学理论和方法暑期班的学员等等。

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 第二讲

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工作学系系主任马丽庄教授开讲



7月6日下午四点，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工作学系系主任、香港社会工作者注册局主席马丽庄教授在 sociology 院河仁楼合美堂报告厅作了题为《多动症儿童与家庭小组：参加者的反馈》的学术报告。报告由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彭华民教授主持。此次讲演是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论坛的第二讲。

马丽庄教授首先回顾了自己从事社工的经历，一下子和同学们拉近了距离。随后，马丽庄教授介绍了儿童多动症的背景情况，在香港地区约有8.9%的儿童患有多动症。多动症对于儿童有阻碍学习、导致青少年犯罪等负面影响，对家庭也有限制互动、家长感到无力等不利影响。

据此，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工作学系师生和医院精神科合作，进行了针对多动症孩子家庭的多家庭小组的成效研究。该研究旨在发展一套临床验证有效的多动症

多家庭小组干预模型，并验证多家庭小组在不同文化的适用性及其成效。该研究计划用时三年，目前已经完成八个小组的研究。每个小组服务4到6个患有多动症的小学生的家庭，安排一次心理教育讲座、四天全日小组活动和两次小组后重聚小组。每组干预时间持续约六个月。马丽庄教授结合小组活动图片为我们讲述了小组活动时发生的故事，大家对于小组活动的效果也有了形象的体会。

马丽庄教授的授课让同学们收获颇丰。同学们也就自己感兴趣的问题向马丽庄教授提问交流。参加此次活动的还有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系郑广怀副主任、社会学院2013级MSW学生以及社会学理论和方法暑期班的学员等。

版面编辑：孙颖



南京大学 MSW 毕业生王园园 首批赴鲁甸灾区开展工作

2014年8月16日

作者：爱德基金会

龙头山镇，光明村，18社

“嘻嘻……咯咯咯……”当一阵阵孩子们笑声、嬉闹声传来时，让人恍惚间忘却了这场地震带来的伤痛。

等候物资车辆的时候，这些孩子就在救灾物资与帐篷之间跑来跑去。相较于大人们憔悴的面孔，孩子们较少感受到灾害带来的痛苦，更无法意识到失去住房家庭财产的严重后果。

作为爱德救援队中的首批社工力量，王园园参与此次鲁甸救灾工作，去灾区前，她就打算开展专业的社工工作，把一盒画笔和纸背到了孩子们的帐篷里。在一张木板搭起的床上，五六个孩子开心地挑选画笔，安静地开始涂抹。

“一个陌生人如何接触受灾后的儿童？直接问问题是不合适的，所以我需要一个桥梁，带着他们画画是慢慢建立关系的开始，是一种破冰。”王园园说，通过这种方式进行沟通，做出评估，为开展后面的工作进行铺垫。

从社工工作的角度，在这种大灾发生的1个月以内，救灾的主要任务是协助灾民救助生命、转移财产、临时安置、物资发放等紧急援助。一个月之后情绪纾解，精神上的需求会更为迫切。王园园表示，目前她所能做的除了协助发放物资外，能够展开的社工工作就是，陪伴在灾民身边，倾听他们诉说，感受他们的感受，同理他们的情绪。



在光明村，一位老人在地震中失去了儿媳与两岁孙子，她眼里噙着泪水向王园园讲述地震发生时的情况，不断地重复着地震前儿媳跟她说的话、描述着小孙子跑来跑去的情形。王园园拉着她的手，默默地倾听。

“许多情形我自己并没有亲身经历，也许不能完全理解他们所经历的一切，以及他们内心情感的波动。但我会努力地去感受他们，告诉他们我与他们在一起。去倾听他们的苦难、握着他们的手，让他们感受到一丝支持。我努力去同理他们所经历的一切，让他们感受到，这一切是有人在和他們共同分担、一起承受”。

在救援中，王园园同理着受灾群众的各种情绪问题：失去亲人的痛苦；房屋倒塌、牲畜死亡的无奈；对余震、滑坡等次生灾害的恐惧；自己与家人安全的担忧；对地震中无法救活自己亲人的内疚；对未来家园重建的迷茫与担忧；甚至是简单地想找个人倾诉经历地震的切身感受。

经过一周的救援之后，相较于最初在灾区开展的社工服务计划，王园园的心境已经有了很大变化。她意识到不能急于求成，首先要了解受灾群众最急迫的需求，在不断熟悉、建立信任关系后，再慢慢拓展其他方面的服务。不能急于干预，更不能要求受灾群众能及时回应救援队的工作。

“灾区居民的问题和需求是随着灾情出现后的时间轴不断发生变化的，因此社工服务也应该是依阶段划分，应需开展”。王园园作为爱德救援队中的首批社工力量，在接到紧急救灾任务之后迅速赶往灾区。随救援队伍一起走村入户，了解受灾群众的需求，制定物资援助计划，并有序完成物资发放工作。

版面编辑：胡自爱 高蒙蒙

南京启动未成年人社会保护 试点工作



2014年9月19日上午，南京市“建立以家庭监护干预为核心的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试点工作会议在江宁区救助站顺利召开。参加会议的有救助儿童会项目官员马莹、南京市救助站副站长夏阳及试点社区负责人员等13人。

各试点社区报告了前一阶段社区儿童基本信息采集与分类工作及所遇到的问题，与会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热烈讨论，为后期的工作开展提出许多建议和设想。市救助站副站长夏阳进行了总结发言，对各设点社区的前期进行了点评，介绍了有关未成年人保护的最新政策和工作动向，要求各与会人员及试点社区充分认识作为南京市未成年人保护首批工作者和试点的重要使命与历史责任。

救助儿童会官员马莹向大家介绍了四川仁寿的未成年人保护试点工作的经验，并就如何发挥社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的作用，提升全社会未成年人保护意识进行了发言。南京特殊教育学院教师冯元就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多方参与、资源整合和社区联动进行发言。

最后，会议部署了下一步工作计划，要求各试点社区要在困境儿童筛选、分类方面下功夫，要在开展个案管理服务方面下功夫，要在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方面下功夫。切实树立“儿童为中心”的工作理念，积极探索符合儿童需要，适合本地社区实际的未成年人保护经验。

版面编辑：高宇



开学第一课：2014级研究生 新生大讲堂

又是一年九月开学季，我院研究生队伍迎来了新一批的莘莘学子。为了帮助新一届的研究生们尽快融入集体生活，解答入学时所遇到的问题，感受社会学院浓厚的学术氛围，学院研究生会在九月开学之后先后组织举办了两场“新生大讲堂”活动。在正式开课之前，为师生搭建了一座见面交流的桥梁。

9月2日下午4点，南京大学社会建设与社会工作研究院院长彭华民教授为2014级社工专业硕士上了开学第一课，社工硕士新生全员参加，认真听讲。

彭华民教授从知、情、同、意四个方面与同学畅谈未来两年的学习生活。其中“知”是指知识，学习专业和社会知识，成长自己；“情”是情感，建立正面的人际关系和社交网络；“同”是同学，同学是未来发展的重要资源，向优秀同学学习；“意”是意义，在学习期间追寻生命意义，为未来做好规划。讲堂结束后同学们颇有感触，纷纷表示受益匪浅。

开学伊始“新生大讲堂”活动，不仅使新一届研究生们更好地了解了即将到来新生活，回顾了社会学院的历史和学科，而且一睹了名师风采，从老师那收获了不少宝贵经验。通过真挚的交流和沟通，为2014级研究生的新生活开了一个好头。相信每个小硕、小博们对自己的研究生生活都有着新的思考，那就让我们少些迷茫，多些努力，继续向梦想起航！





南京大学

社会学院

2014届MSW

毕业剪影





社工中国

SOCIAL WORK CHINA

2014年第3期

总第4期